

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五年十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宏观经济和煤炭行业波动的风险

煤炭行业是为国民经济运行提供能源动力的基础性产业，其市场需求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近年来，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煤炭行业产能过剩、煤炭开采行业景气度和煤炭价格下降、煤炭企业经济效益下滑，这对以煤矿作为下游客户的天地华泰的生产运营产生了一定影响，虽然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创新、优异的管理业绩以及稳健的市场拓展抵御了宏观经济波动和煤炭行业下行的压力，但未来仍将存在公司的生产经营受到宏观经济和煤炭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由天地华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和执行已历经多年的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等实践检验而不断改进和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然而，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仍然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业务作为现代服务业中的一种新型生产模式，有助于煤炭企业有效调配和利用优势资源，实现矿井管理的规范化和精细化，达到“安全、高效、低耗、稳产”的开采目标，显著提高煤矿企业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的管理水平，是煤炭行业的发展趋势。煤炭生产运营管理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与支持，未来发展前景广阔，这将吸引大量竞争者进入。虽然公司是细分行业中为数不多的提供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在下游行业领域积累了较为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且市场占有率较高，但随着竞争对手生产运营及管

理技术的提高和越来越多的行业新进入者涌现，公司仍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市场占有率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占同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较高，这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及经营模式有关。其中，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0.13%、24.26%和33.95%。虽然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度普遍较高，同时公司也严格执行应收账款控制及催收制度，但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仍将加大未来发生坏账的风险，特别因受下游煤炭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回收的风险。

五、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4月，天地华泰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94.87%、99.26%和110.99%，由于公司的业务属性及生产运营管理能力限制，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虽然，公司凭借突出的煤炭生产运营能力和业绩与现有客户保持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但如果未来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发生变化或终止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则将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生产经营的持续性带来不利影响。

六、所得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2014年10月30日，公司经复审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1100030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至2016年公司可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未来不再符合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所需的条件，公司的税负将会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七、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的研发与创新，长期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研发支出

绝对额及占营业收入比重逐年上升，培养了一批勇于创新、业务精湛的技术研发人才，取得了十多项专利和科研成果。公司采取了薪酬激励、核心员工持股、企业文化激励以及保密协议约束等多种手段以保持技术人才梯队的稳定和持续发展。尽管如此，如果公司技术外泄或者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仍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技术创新力，这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八、大股东控制风险

控股股东天地科技持有公司 51%股份，煤科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9%股份，天地科技与煤科院有限公司均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中国煤炭科工通过天地科技、煤科院有限公司合计控制公司 90%股份，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施予重大影响。控股股东可以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公司的董事任免、经营决策、重大项目投资、股利分配等重大决策事项。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控制可能与其它股东存在利益冲突，因此，本公司或将存在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九、与上市公司有关的重要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天地科技（600582）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于此次天地华泰申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天地科技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政策要求。

公司承诺挂牌前后将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保持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一致和同步。本次挂牌前所属上市公司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及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并充分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挂牌后公司也将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保持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一致和同步。

从公司设立至今，天地科技未曾将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公司，也不涉及将募集资金间接投入公司的情形。

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技术等资源要素与天地科技的相关资源不存在冲突、共用或依赖的关系，相互独立运营，公司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净利润等主要财务指标占天地科技的

比例极低，公司本次挂牌对天地科技维持独立上市地位、持续盈利能力无重大影响。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天地华泰	指	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天地华泰有限	指	即公司前身，北京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天地科技	指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煤科院有限公司	指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之一
煤科总院	指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中国煤炭科工	指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天地金草田	指	天地金草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天地玛珂	指	北京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天地华泰	指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煤监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北京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或北京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或北京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会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4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或北京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国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
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嘉源律师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本次挂牌的法律顾问
瑞华会计师/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挂牌的审计机构
中联评估/评估机构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份制改造的评估机构
专业释义		
内部模拟市场化模式	指	内部模拟市场化模式起源于 20 世纪 90 年代末，在各大型国有煤炭企业中一直推行，这种模式就是将市场机制和运行规则引入企业内部，按照市场经济原则，利用价值规律、经济杠杆和竞争机制的作用，对企业内部各单位间所发生的供求关系、经济活动模拟实行有价结算、有偿服务的一种企业运营管理模式；但是“内部模拟市场化”毕竟不是“真正”的外部市场化
五小成果	指	五小成果指为解决生产运营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或难题而获得的小发明、小改造、小革新、小设计和小建议等“微创新”成果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 ISO9001 由 ISO / TC176 / SC2 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技术委员会质量体系分委员会制定的，为国际质量管理体系核心标准之一
“四技”	指	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与科研课题攻关、技术培训与继续教育
采煤	指	把有价值的煤炭从地下或地表分离出来，运送到可以使用的地方的过程
掘进	指	为了采煤服务开凿一些地道、巷道的过程的统称
通风	指	将新鲜空气输入到矿井井下，增加井下的氧气浓度，便于井下作业人员的呼吸以及排除井下的一些有毒有害气体
地质测量	指	通过一些科技手段对采煤的区域地质、地貌、地层构造、矿山特征等资料进行全面收集或绘制成图表
采、掘、机、运、通及地测	指	煤炭生产过程六大系统的简称，采即采煤、掘即掘进、机即机电，指煤炭生产系统所必需的机械及电气设备或其运行的系统；运即运输，指煤炭生产过程中，煤炭从井下原始地点运送到指定可使用地点及为煤炭开采服务需要往井下运送材料或其他物质的总称；通即通风；地测即地质测量
大采高	指	煤炭机械化开采过程中，根据煤炭在井下埋藏的具体情况制定出的一次开采煤炭的高度在 2.5 米以上的
首采	指	煤矿或某个区域第一次开采
末采	指	煤矿或矿井的一个区域最后一次开采

综采	指	综合机械化采煤的简称，煤炭开采过程中机械化程度达到 95% 以上的采煤方法
综放	指	综合机械化采煤方法的一种，是综合机械化开采放顶煤的简称；在原煤开采过程中，利用机械（采煤机）预先采一部分高度，剩余高度利用矿山压力或辅以人工松动的方法将煤炭自然跨落下来的方法
综掘	指	综合机械化掘进的简称；掘进过程中全部采用机械化作业的一种掘进方法
工作面	指	直接开采煤炭的地点，为了开采方便或地质条件的不同，人为将开采煤炭的地点划分为多个区域并编号
搬家倒面	指	当一个工作面（区域）开采完成后，将本工作面（区域）的机械设备搬到另一个工作面（区域）的过程
浅埋特厚煤层	指	埋藏在地面以下 150 米深度且煤层厚度大于 8 米的煤层
采煤接续综掘服务	指	采煤过程中，在前一个工作面完成后，搬到下一个工作面之前需要进行工作面掘进的准备工作
瓦斯	指	矿井井下有毒有害气体的总称，其主要成分是甲烷；其形成为古代植物在堆积成煤的初期，纤维素及有机质在厌氧菌作用下分解，在高温高压的作用下逐渐形成的一种无色无味的气体，其在一定浓度范围内遇到火后能引起爆炸
顶板	指	煤炭生产过程中，赋存于煤层之上的邻近岩层或井下巷道中和巷道顶上的岩石层
煤尘	指	煤炭生产或运输过程中产生的各种矿物细微颗粒物总称。其危害度极大，不仅污染作业环境，影响煤矿职工的身体健康，而且达到一定浓度后遇火会发生爆炸
矿井	指	在地底下开采的矿山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会出现四舍五入导致的尾差现象。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7
目 录.....	10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概览.....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股东基本情况	13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7
五、股权代持演变过程	23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4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8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4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2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用途.....	42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55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	60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71
五、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质量控制情况.....	77
六、商业模式.....	79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8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5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5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0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111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115
五、同业竞争情况	117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和对外担保情况	133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34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37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39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139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193
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98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209
五、报告期内的主要债务情况.....	225
六、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234
七、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234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42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43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243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45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24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51
第六节 附件	25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概览

中文名称：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Tiandi Huatai Mining Management Co.,Ltd.

法定代表人：刘建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6年1月9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5月22日

注册资本：18,000万元

住 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永安路拓然家苑16号楼

邮 编：102200

网 址：www.tdht.com.cn

组织机构代码：78395324-5

董事会秘书：苑培培

电 话：010-84261798

传 真：010-84264941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M7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M74)；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专业技术服务业”(M74)。

经营范围：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

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矿井建设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煤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及技术服务等煤矿建设和生产领域内的专业化运营管理与集成化技术服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80,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股票挂牌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

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挂牌之日起生效的《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以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5月22日，按照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时暂无可流通转让股份。公司股份锁定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	挂牌之日可 流通股数
1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800,000	51.00	否	0
2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0,200,000	39.00	否	0
3	刘建华	8,100,000	4.50	否	0
4	罗跃勇	1,500,000	0.83	否	0
5	郭金山	1,500,000	0.83	否	0
6	富强	1,500,000	0.83	否	0
7	苑培培	1,500,000	0.83	否	0
8	缪国良	1,200,000	0.67	否	0
9	孙斌	600,000		否	0

			0.33		
10	肖毅	600,000	0.33	否	0
11	苏接明	300,000	0.17	否	0
12	陈金怀	150,000	0.08	否	0
13	李正甲	150,000	0.08	否	0
14	董立华	120,000	0.07	否	0
15	陈渊	120,000	0.07	否	0
16	秦跟堂	120,000	0.07	否	0
17	李勇	120,000	0.07	否	0
18	孙计明	120,000	0.07	否	0
19	夏修均	120,000	0.07	否	0
20	刘文岗	90,000	0.05	否	0
21	邱捷	90,000	0.05	否	0
合计		180,000,000	100.00	-	-

3、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 挂牌以后的股份转让方式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拟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转让股票，相关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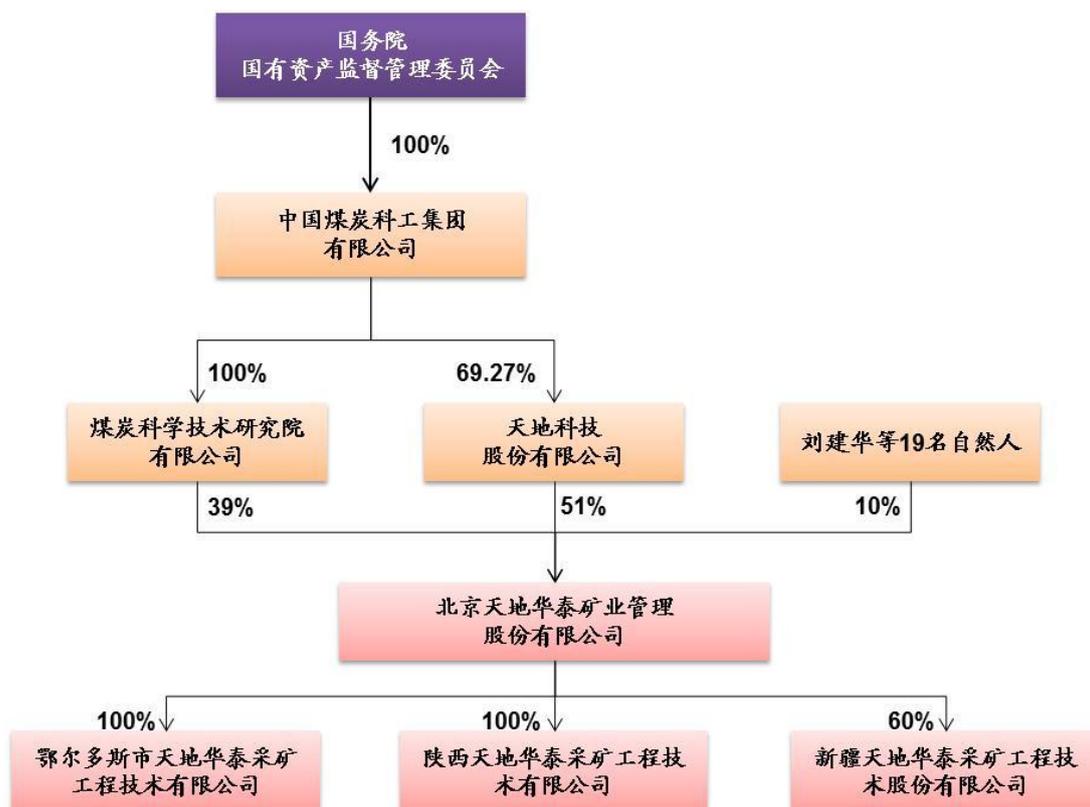
2015年5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其中公开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2015年6月5日，公司召开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其中公开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三、股东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地科技持有公司 51%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为天地科技。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天地科技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简称为“天地科技”，股票代码为 600582。天地科技成立于 2000 年 3 月 24 日，系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2000）148 号”文批准，由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作为主发起人，并联合兖矿集团有限公司、清华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和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5号文批准，天地科技于2002年4月23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并于2002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08年，经国务院批准，煤科总院与中煤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重组成立中国煤炭科工。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8〕1471号《关于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批复，煤科总院将所持天地科技的41,742.5706万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中国煤炭科工持有。此次股份划转后，天地科技总股本仍为67,440万股，其中中国煤炭科工持有41,742.5706万股，占总股本的61.90%。

2014年天地科技发行股份购买中国煤炭科工下属企业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完成后天地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206,929.44万元，中国煤炭科工持股数量增加为1,433,492,682股，持股比例增加为69.27%。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天地科技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路5号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路5号
法定代表人	王金华
注册资本	206,929.4446 万元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天地科技
股票代码	600582
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33134
电话	010-84262851
传真	010-84262838
电子信箱	tzz@tdtec.com
经营范围	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电子产品、环保设备、矿山机电产品的生产、销售；地下工程的工艺技术及产品开发；煤炭洗选工程、煤炭综合利用工程、环保工程、网络工程的设计、承包；冻结、注浆、钻井、反井的特殊凿井施工；矿井建设及生产系统设计、技术开发、咨询；进出口业务；承包与其实力、规模、

	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	--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三）款的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系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3、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路5号
法定代表人	赵学社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44591
成立日期	2013 年 3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工程勘察设计；工程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物业管理；煤炭转化、煤炭清洁利用、采矿、选矿、煤田地质勘探、水文地质工程、矿山建设、矿山安全环保、地下工程的工艺技术及产品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工程承包；对煤炭产品的质量检验；矿山机械、电器产品、仪器仪表、化工材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煤炭综合利用产品的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市场信息服务及广告业务；销售通讯设备、汽车；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800,000	51.00	国有法人
2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0,200,000	39.00	国有法人
3	刘建华	8,100,000	4.50	自然人
4	罗跃勇	1,500,000	0.83	自然人

5	郭金山	1,500,000	0.83	自然人
6	富 强	1,500,000	0.83	自然人
7	苑培培	1,500,000	0.83	自然人
8	缪国良	1,200,000	0.67	自然人
9	孙 斌	600,000	0.33	自然人
10	肖 毅	600,000	0.33	自然人
合计		178,500,000	99.17	-

此外，公司全体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符合股东资格的适格性要求。

（四）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天地科技与煤科院有限公司均系中国煤炭科工控制的公司，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根据公司股东出具的声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用于任何目的的质押，没有被国家司法、行政机关扣押、查封、冻结及采取其他强制措施，没有其他任何形式的转让受限情形，也不存在股权纠纷或其他潜在纠纷。

四、 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2006年1月天地华泰有限设立

天地华泰有限成立于2006年1月9日，由天地科技、煤科总院以及叶勇三方共同出资设立。设立之时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均系货币出资，由北京方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方会验字〔2006〕第1-01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6年1月9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110000192577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设立之时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30	51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1,170	39
叶勇	300	10
合计	3,000	100

（二）2009 年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

2009 年 10 月 2 日，叶勇与富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叶勇将其持有的天地华泰有限 300 万元出资额（即 10% 股权）转让给富强，该转让事项已经天地华泰有限 2009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09 年 11 月 3 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天地华泰公司分配利润及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将现金分红中的 3,000 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加至 6,000 万元，公司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缴新增资。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60	51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2,340	39
富强	600	10
合计	6,000	100

2009 年 11 月 20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09）010585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验证。

2009 年 11 月 2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了编号为 11000000925777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扩股中天地华泰有限履行了代缴代扣义务，自然人股东缴纳了个人所得税。

（三）2014 年股权转让

2014 年 5 月 20 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 2014 年第二次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股东煤科总院将其所持本公司 2,340 万元出资额（即 39% 股权）转让给煤科院有限公司。

煤科总院与煤科院有限公司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煤科总院将其所持天地华泰有限的股权无偿划转给煤科院有限公司，本次无偿划转已经中国煤炭科工之中国煤炭科工改字〔2014〕71号文批准。

2014年7月2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110000009257773的《营业执照》，此次变更后天地华泰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60	51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340	39
富强	600	10
合计	6,000	100

（四）2015年股权转让

2015年4月7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东富强转让其所持公司部分股权给刘建华等18人的议案，转让双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转让对象及转让数量如下表：

序号	转让人	转让数量		受让人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富强	270	4.50	刘建华
2		50	0.83	罗跃勇
3		50	0.83	郭金山
4		50	0.83	苑培培
5		40	0.67	缪国良
6		20	0.33	孙斌
7		20	0.33	肖毅
8		10	0.17	苏接明
9		5	0.08	陈金怀
10		5	0.08	李正甲
11		4	0.07	董立华
12		4	0.07	陈渊
13		4	0.07	秦跟堂
14		4	0.07	李勇
15		4	0.07	孙计明

16		4	0.07	夏修均
17		3	0.05	刘文岗
18		3	0.05	邱捷
合计		550	9.17	

本次股权转让系对天地华泰有限历史上存在的自然人股权代持情形的还原，天地华泰有限自然人股权代持的形成及演变过程参见本节之“五、股权代持演变过程”。

2015年4月9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天地华泰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60	51.00
2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340	39.00
3	刘建华	270	4.50
4	罗跃勇	50	0.83
5	郭金山	50	0.83
6	富强	50	0.83
7	苑培培	50	0.83
8	缪国良	40	0.67
9	孙斌	20	0.33
10	肖毅	20	0.33
11	苏接明	10	0.17
12	陈金怀	5	0.08
13	李正甲	5	0.08
14	董立华	4	0.07
15	陈渊	4	0.07
16	秦跟堂	4	0.07
17	李勇	4	0.07
18	孙计明	4	0.07
19	夏修均	4	0.07
20	刘文岗	3	0.05
21	邱捷	3	0.05
合计		6,000	100.00

（五）股份公司设立

2015年1月28日，中国煤炭科工出具《关于天地华泰开展股份制改造及新三板挂牌申请工作的批复》（中国煤炭科工改字〔2015〕22号），同意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新三板挂牌。

2015年5月15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股份公司，同日，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5年5月15日，瑞华会计师出具了以2015年4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01650517号），截至2015年4月30日，天地华泰有限净资产为257,012,882.41元。

2015年5月15日，中联评估出具了以2015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5]第496号），天地华泰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31,529.59万元，该评估结果已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的评估备案。

2015年5月19日，瑞华会计师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01650002号《验资报告》，对拟设立的股份公司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

2015年5月20日，天地华泰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天地华泰有限各股东拟以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257,012,882.41元按照1:0.7004比例折股设立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设立后的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18,000万元，总股本为180,000,000股，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5年5月22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110000009257773的《营业执照》。

2015年8月4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了《关于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原则同意天地华泰有限整体变更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

天地华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各股东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800,000	51.00
2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0,200,000	39.00
3	刘建华	8,100,000	4.50
4	罗跃勇	1,500,000	0.83
5	郭金山	1,500,000	0.83
6	富 强	1,500,000	0.83
7	苑培培	1,500,000	0.83
8	缪国良	1,200,000	0.67
9	孙 斌	600,000	0.33
10	肖 毅	600,000	0.33
11	苏接明	300,000	0.17
12	陈金怀	150,000	0.08
13	李正甲	150,000	0.08
14	董立华	120,000	0.07
15	陈 渊	120,000	0.07
16	秦跟堂	120,000	0.07
17	李 勇	120,000	0.07
18	孙计明	120,000	0.07
19	夏修均	120,000	0.07
20	刘文岗	90,000	0.05
21	邱 捷	90,000	0.05
合 计		180,000,000	100.00

注：天地华泰的法人股东天地科技和煤科院有限公司，以及上述 19 名自然人股东均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

对于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天地华泰自然人股东尚未就盈余公积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事项缴纳个人所得税。就前述事宜，股份公司全体自然人股东出具了书面承诺：如应税务主管部门的要求，须就前述盈余公积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事项缴纳个人所得税时，其届时将无条件按时足额缴纳应纳个人所得税，且将承担因未按时足额缴纳应纳个人所得税而导致的任何处罚或其他任何责任；如因其未按时足额缴纳或配合公司代扣代缴应纳个人所得税而给公司造成任何损失、处罚或其他任何责任的，其将全额赔偿公司因此遭受的损失。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五、股权代持演变过程

天地华泰有限历史上曾存在 10% 的自然人股权代持情形，该部分股权代持已于 2015 年 4 月还原至相应的实际出资人。天地华泰有限该部分股权代持的形成及演变过程如下：

（一）设立之时

天地华泰有限于 2006 年设立之时，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天地科技出资 1,530 万元，占比 51%；煤科总院出资 1,170 万元，占比 39%；叶勇出资 300 万元，占比 10%。其中自然人叶勇所持股权系代公司部分员工持有，公司设立之时叶勇作为名义股东所代持的 300 万元出资额对应的实际股东及份额具体如下：

序号	实际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建华	120	4.00
2	叶 勇	30	1.00
3	郭金山	25	0.83
4	富 强	25	0.83
5	缪国良	20	0.67
6	齐国平	10	0.33
7	张 宁	10	0.33
8	吴新华	10	0.33
9	肖 毅	10	0.33
10	刘文郁	10	0.33
11	孙 斌	10	0.33
12	苑培培	10	0.33
13	舒玲敏	10	0.33
合 计		300	10.00

（二）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6月，经天地华泰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叶勇将其在代持股权中的1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刘建华，刘文郁将其在代持股权中的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苏接明。本次转让系实际股东之间出资份额转让，不涉及名义股东及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转让及转让前后实际股东出资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转让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1	刘建华	120	4.00	+15	135	4.50
2	叶 勇	30	1.00	-15	15	0.50
3	郭金山	25	0.83		25	0.83
4	富 强	25	0.83		25	0.83
5	缪国良	20	0.67		20	0.67
6	齐国平	10	0.33		10	0.33
7	张 宁	10	0.33		10	0.33
8	吴新华	10	0.33		10	0.33
9	肖 毅	10	0.33		10	0.33
10	刘文郁	10	0.33	-5	5	0.17
11	孙 斌	10	0.33		10	0.33
12	苑培培	10	0.33		10	0.33
13	舒玲敏	10	0.33		10	0.33
14	苏接明	0	-	+5	5	0.17
合 计		300	10.00		300	10.00

（三）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年5月，经天地华泰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齐国平将其在代持股权中的1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秦乐尧，本次转让系实际股东之间出资份额转让，不涉及名义股东及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转让及转让前后实际股东出资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转让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1	刘建华	135	4.50		135	4.50

2	叶 勇	15	0.50		15	0.50
3	郭金山	25	0.83		25	0.83
4	富 强	25	0.83		25	0.83
5	缪国良	20	0.67		20	0.67
6	齐国平	10	0.33	-10	0	-
7	张 宁	10	0.33		10	0.33
8	吴新华	10	0.33		10	0.33
9	肖 毅	10	0.33		10	0.33
10	刘文郁	5	0.17		5	0.17
11	孙 斌	10	0.33		10	0.33
12	苑培培	10	0.33		10	0.33
13	舒玲敏	10	0.33		10	0.33
14	苏接明	5	0.17		5	0.17
15	秦乐尧	0	-	+10	10	0.33
合 计		300	10.00		300	10.00

（四）名义股东变更

2009年9月，经天地华泰有限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叶勇将其所持公司10%股权（原出资额300万元）转让给富强。

本次转让系名义股东变化，即10%股权的代持人由名义股东叶勇变更为名义股东富强，不涉及实际股东所占份额的变化。

（五）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9月，经天地华泰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叶勇将其在代持股份中的15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秦乐尧10万元、苑培培5万元，刘文郁将其在代持股份中的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张宁。本次转让系实际股东之间出资份额转让，不涉及名义股东及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转让及转让前后实际股东出资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转让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出资额 (万 元)	比例 (%)
1	刘建华	135	4.50		135	4.50
2	叶 勇	15	0.50	-15	0	-

3	郭金山	25	0.83		25	0.83
4	富强	25	0.83		25	0.83
5	缪国良	20	0.67		20	0.67
6	齐国平	0	-		0	-
7	张宁	10	0.33	+5	15	0.50
8	吴新华	10	0.33		10	0.33
9	肖毅	10	0.33		10	0.33
10	刘文郁	5	0.17	-5	0	-
11	孙斌	10	0.33		10	0.33
12	苑培培	10	0.33	+5	15	0.50
13	舒玲敏	10	0.33		10	0.33
14	苏接明	5	0.17		5	0.17
15	秦乐尧	10	0.33	+10	20	0.67
合计		300	10.00		300	10.00

(六) 增资扩股

2009年11月，天地华泰有限召开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天地华泰公司分配利润及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将现金分红中的3,000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6,000万元，公司各股东按原出资比例认缴新增资。

至此，代持部分股权出资额由300万元变更为600万元，占天地华泰注册资本比例仍为10%，因此次增资，实际股东所拥有的股权出资额及占比情况变化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建华	270	4.50
2	叶勇	0	-
3	郭金山	50	0.83
4	富强	50	0.83
5	缪国良	40	0.67
6	齐国平	0	-
7	张宁	30	0.50
8	吴新华	20	0.33

9	肖毅	20	0.33
10	刘文郁	0	-
11	孙斌	20	0.33
12	苑培培	30	0.50
13	舒玲敏	20	0.33
14	苏接明	10	0.17
15	秦乐尧	40	0.67
合计		600	10.00

(七) 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年3月，经天地华泰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舒玲敏将其在代持股份中1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张宁5万元、苑培培5万元，本次转让系实际股东之间出资份额转让，不涉及名义股东及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转让及转让前后实际股东出资比例具体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转让前		转让金额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1	刘建华	270	4.50		270	4.50
2	叶勇	0	-		0	-
3	郭金山	50	0.83		50	0.83
4	富强	50	0.83		50	0.83
5	缪国良	40	0.67		40	0.67
6	齐国平	0	-		0	-
7	张宁	30	0.50	+5	35	0.58
8	吴新华	20	0.33		20	0.33
9	肖毅	20	0.33		20	0.33
10	刘文郁	0	-		0	-
11	孙斌	20	0.33		20	0.33
12	苑培培	30	0.50	+5	35	0.58
13	舒玲敏	20	0.33	-10	10	0.17
14	苏接明	10	0.17		10	0.17
15	秦乐尧	40	0.67		40	0.67
合计		600	10.00		600	10.00

（八）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0年11月，经天地华泰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秦乐尧将其在代持股权中的4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相关管理人员及骨干。该4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张宁15万元、苑培培15万元、陈金怀4万元、李正甲3万元、董立华3万元。本次转让系实际股东之间出资份额转让，不涉及名义股东及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转让及转让前后代持股份的实际股东及其份额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转让前		转让金额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1	刘建华	270	4.50		270	4.50
2	叶 勇	0	-		0	-
3	郭金山	50	0.83		50	0.83
4	富 强	50	0.83		50	0.83
5	缪国良	40	0.67		40	0.67
6	齐国平	0	-		0	-
7	张 宁	35	0.58	+15	50	0.83
8	吴新华	20	0.33		20	0.33
9	肖 毅	20	0.33		20	0.33
10	刘文郁	0	-		0	-
11	孙 斌	20	0.33		20	0.33
12	苑培培	35	0.58	+15	50	0.83
13	舒玲敏	10	0.17		10	0.17
14	苏接明	10	0.17		10	0.17
15	秦乐尧	40	0.67	-40	0	-
16	陈金怀	0	-	+4	4	0.07
17	李正甲	0	-	+3	3	0.05
18	董立华	0	-	+3	3	0.05
合 计		600	10.00		600	10.00

（九）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经天地华泰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吴新华将其在代持股份中2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陈渊5万元、秦跟堂5万元、代培峰5万元、李勇5

万元。本次转让系实际股东之间出资份额转让，不涉及名义股东及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转让及转让前后代持股份的实际股东及其份额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转让前		转让金额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1	刘建华	270	4.50		270	4.50
2	叶 勇	0	-		0	-
3	郭金山	50	0.83		50	0.83
4	富 强	50	0.83		50	0.83
5	缪国良	40	0.67		40	0.67
6	齐国平	0	-		0	-
7	张 宁	50	0.83		50	0.83
8	吴新华	20	0.33	-20	0	0
9	肖 毅	20	0.33		20	0.33
10	刘文郁	0	-		0	-
11	孙 斌	20	0.33		20	0.33
12	苑培培	50	0.83		50	0.83
13	舒玲敏	10	0.17		10	0.17
14	苏接明	10	0.17		10	0.17
15	秦乐尧	0	-		0	-
16	陈金怀	4	0.07		4	0.07
17	李正甲	3	0.05		3	0.05
18	董立华	3	0.05		3	0.05
19	陈 渊	0	0	+5	5	0.08
20	秦跟堂	0	0	+5	5	0.08
21	代培峰	0	0	+5	5	0.08
22	李 勇	0	0	+5	5	0.08
合 计		600	10.00		600	10.00

(十) 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经天地华泰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陈渊将其在代持股权中的1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正甲；秦跟堂将其在代持股权中的1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正甲；代培峰将其在代持股权中的1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陈金怀；李勇将其在代持

股权中的 1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董立华。本次转让系实际股东之间出资份额转让，不涉及名义股东及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转让及转让前后代持股份的实际股东及其份额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转让前		转让金额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1	刘建华	270	4.50		270	4.50
2	叶 勇	0	-		0	-
3	郭金山	50	0.83		50	0.83
4	富 强	50	0.83		50	0.83
5	缪国良	40	0.67		40	0.67
6	齐国平	0	-		0	-
7	张 宁	50	0.83		50	0.83
8	吴新华	0	0		0	0
9	肖 毅	20	0.33		20	0.33
10	刘文郁	0	-		0	-
11	孙 斌	20	0.33		20	0.33
12	苑培培	50	0.83		50	0.83
13	舒玲敏	10	0.17		10	0.17
14	苏接明	10	0.17		10	0.17
15	秦乐尧	0	-		0	0
16	陈金怀	4	0.07	+1	5	0.08
17	李正甲	3	0.05	+2	5	0.08
18	董立华	3	0.05	+1	4	0.07
19	陈 渊	5	0.08	-1	4	0.07
20	秦跟堂	5	0.08	-1	4	0.07
21	代培峰	5	0.08	-1	4	0.07
22	李 勇	5	0.08	-1	4	0.07
合 计		600	10.00		600	10.00

(十一) 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1 月，经天地华泰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张宁将其在代持股权中的 5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罗跃勇，代培峰将其在代持股权中的 4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

孙计明，舒玲敏将其在代持股权中的 10 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夏修均 4 万元、刘文岗 3 万元、邱捷 3 万元。本次转让系实际股东之间出资份额转让，不涉及名义股东及工商登记变更，本次转让及转让前后代持股权的实际股东及其份额如下：

序号	出资人	转让前		转让金额	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出资额 (万元)	比例 (%)
1	刘建华	270	4.50		270	4.50
2	叶 勇	0	-		0	-
3	郭金山	50	0.83		50	0.83
4	富 强	50	0.83		50	0.83
5	缪国良	40	0.67		40	0.67
6	齐国平	0	-		0	-
7	张 宁	50	0.83	-50	0	0
8	吴新华	0	0		0	0
9	肖 毅	20	0.33		20	0.33
10	刘文郁	0	-		0	-
11	孙 斌	20	0.33		20	0.33
12	苑培培	50	0.83		50	0.83
13	舒玲敏	10	0.17	-10	0	0
14	苏接明	10	0.17		10	0.17
15	秦乐尧	0	-		0	0
16	陈金怀	5	0.08		5	0.08
17	李正甲	5	0.08		5	0.08
18	董立华	4	0.07		4	0.07
19	陈 渊	4	0.07		4	0.07
20	秦跟堂	4	0.07		4	0.07
21	代培峰	4	0.07	-4	0	0
22	李 勇	4	0.07		4	0.07
23	罗跃勇	0	-	+50	50	0.83
24	孙计明	0	-	+4	4	0.07
25	夏修均	0	-	+4	4	0.07
26	刘文岗	0	-	+3	3	0.05
27	邱 捷	0	-	+3	3	0.05

合 计	600	10.00		600	10.00
-----	-----	-------	--	-----	-------

此次股权转让后，代持部分股权的实际股东及其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刘建华	270	4.50
2	罗跃勇	50	0.83
3	郭金山	50	0.83
4	富 强	50	0.83
5	苑培培	50	0.83
6	缪国良	40	0.67
7	孙 斌	20	0.33
8	肖 毅	20	0.33
9	苏接明	10	0.17
10	陈金怀	5	0.08
11	李正甲	5	0.08
12	董立华	4	0.07
13	陈 渊	4	0.07
14	秦跟堂	4	0.07
15	李 勇	4	0.07
16	孙计明	4	0.07
17	夏修均	4	0.07
18	刘文岗	3	0.05
19	邱 捷	3	0.05
合 计		600	10.00

2015年4月7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东富强将其代持的股权分别转让给各实际出资人的议案，转让双方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至此，天地华泰有限历史上存在的自然人股权代持情形予以解除，所代持股权均已还原至各实际出资人，代持方与被代持方均对解除代持事项出具了相应的确认函。

1、代持方出具的确认函

2015年4月7日，富强出具确认函，确认：

（1）其所持公司9.17%的股权为代前述18名自然人持有，该等自然人为

公司该等股权的实际出资人，其仅为名义股东，并未对公司的该等股权实际出资，在公司不拥有该等股权相应的经济利益或所有者权益；

(2) 其已将代该等 18 名自然人持有的公司上述全部股权转让给 18 名自然人，其名义出资人身份予以解除，其不再代该 18 名自然人持有公司的任何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事实上是对代持问题的纠正和规范，该 18 名自然人股东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3) 富强承诺并保证：其自愿将代持的出资予以转让，其今后不会提出有关已转让出资的异议、索赔或权利主张，并确认与 18 名股权受让方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2、被代持方出具的确认函

2015 年 4 月 7 日，实际出资的 18 名自然人出具确认函，确认：

(1) 本人所实际出资形成的公司股权系由富强代为持有，本人为公司该等股权的实际出资人，富强仅为名义股东，并未对公司的该等股权实际出资，在公司不拥有该等股权相应的经济利益或所有者权益。

(2) 富强已将代本人持有的上述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本人，至此本次相关的名义出资人身份予以解除，此后富强不再代本人持有公司的任何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事实上是对代持问题的纠正和规范，本人未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3) 本人目前所持公司股权系本人真实持有，不存在将全部或部分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提名权、分红权）委托或让渡给他人行使的情况，也未与任何人签订或拟签订任何类似的协议、意向或其他文件。

(4) 本人系所持公司股权的唯一所有者，前述股权不存在任何委托、信托持股的情况，本人也未与任何人签订或拟签订任何委托或信托持股的协议、意向或其他文件。

(5) 本人取得前述股权的方式合法、合规，取得前述股权的资金来源均为本人以合法方式筹得，公司未为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资金支持或担保。

(6) 本人确认与股权出让方富强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董事 5 名，分别为刘建华、赵学社、范建、罗跃勇、高宇，任期三年，董事任期自就任之日起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各董事简历情况如下：

1、刘建华

刘建华，男，195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1982 年至 1987 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北京开采研究所，任助理工程师；1987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开采所，历任室主任、副所长、党委书记兼所长；2001 年至 2012 年就职于天地玛珂，任董事长；2002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天地科技，任副总经理；2002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山西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7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2006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 年 1 月-2013 年 1 月）、董事长（2013 年 1 月-2015 年 5 月）、党委书记（2012 年 4 月-2015 年 5 月）；2008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鄂尔多斯天地华泰，任执行董事；2011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陕西天地华泰，任执行董事；2014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新疆天地华泰，任董事长；2012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天地玛珂，任董事；2015 年 5 月 22 日至今，任天地华泰董事长、党委书记。

2、赵学社

赵学社，男，1956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1982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煤科总院西安分院，历任工作人员、副所长、副院长、院长兼党委副书记；2006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太原分院，任院长；2008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煤科总院，任副院长；2009 年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任董事；2010 年-2014 年，就职于煤科总院，

任院长；2014年至**2015年8月**，就职于煤科院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年8月**至今，就职于中国煤炭科工，任总工程师；2015年5月22日至今，任天地华泰董事。

3、范建

范建，男，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83年至1985年，就职于山西省大同市天镇乳品厂，任工作人员；1985年至1989年，就读于北京服装学院化学系；1989年至1991年，就职于煤科总院煤化所，任助理工程师、团委书记；1991年至1999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多经公司，任副总经理；2000年至今，就职于天地科技，历任证券部经理、人力资源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06年1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任董事；2010年8月至今，就职于中煤科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2012年10月至今，就职于天地玛珂，任董事；2015年5月22日至今，任天地华泰董事。

4、罗跃勇

罗跃勇，男，196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学及工商管理双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89年至1993年，就职于安徽造纸厂；1993年至1996年，于淮南矿业学院攻读硕士学位；1996年至2000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北京开采所；2001年至2013年，就职于天地玛珂，历任职员、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任董事、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就职于新疆天地华泰，任监事会主席；2015年5月22日至今，任天地华泰董事、总经理。

5、高宇

高宇，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7年至2006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太原分院，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2006年至2011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太原院办公室，历任副主任、主任；2011年至2014年7月，就职于煤科总院企业管理部，历任副主任、主任；2012年5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任董事；2012年3月至今，就职于阿拉善盟科兴炭业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2014年7月至今，就职于煤

科院有限公司，任企业管理部主任；2015年4月至今，就职于山西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5月22日至今，任天地华泰董事。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监事3名，分别为宋家兴、肖毅、韩晓彤，其中宋家兴为股东代表监事，肖毅、韩晓彤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任期自就任之日起算，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各位监事简历情况如下：

1、宋家兴

宋家兴，男，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1年至2001年，就职于煤科总院重庆分院财务处，历任会计员、处长助理、副处长（主持工作）、主任；2001年至2002年，就职于煤科总院财务服务中心，任主任；2002年至今，就职于天地科技，历任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06年1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任监事；2015年5月22日至今，任天地华泰监事会主席。

2、肖毅

肖毅，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北京建井研究所，历任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2001年至2005年，就职于天地金草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05年至2006年，就职于天地科技、天地华泰有限准格尔旗分公司，历任项目部合同费用组组长、分公司副经理；2007年至2008年，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准格尔旗分公司，历任分公司副经理、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2008年至2013年，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宁夏阳光项目部，任项目副经理，兼任宁夏首钢阳光集团计划财务部副经理；2013年4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企业管理部，历任副经理、常务副经理；2015年5月22日至2015年8月14日，就职于天地华泰，任企业管理部常务副经理、公司监事；2015年8月15日至今，就职于天地华泰，任企业管理部经理、公司监事。

3、韩晓彤

韩晓彤，女，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会

计师、审计师。2006年至2010年，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综合管理部，任职员；2010年3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财务管理部，历任主管、副经理；2015年5月22日至2015年8月14日，就职于天地华泰，任财务管理部副经理、公司监事；2015年8月15日至今，就职于天地华泰，任纪监审计部经理、公司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均由天地华泰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任期三年，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计算。各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总经理—罗跃勇

罗跃勇简历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副总经理—郭金山

郭金山，男，196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1982年至2003年，就职于煤炭工业部邯郸设计研究院，历任助理工程师、主任工程师、副处长、副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兼处长；2003年至2006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天地科技设计院，任副院长；2006年3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历任副总经理（2006年3月-2015年5月21日）、总工程师（2006年5月-2008年11月）、董事（2007年6月-2012年5月）、准格尔事业部经理（2008年7月-2009年8月）；2008年4月至今，就职于鄂尔多斯天地华泰，任监事；2015年5月22日至今，任天地华泰副总经理。

3、副总经理—富强

富强，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1999年至2005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开采事业部，历任党支部书记、彬县项目副组长、组长、现场负责人兼下沟矿技术副矿长、主任工程师兼党支部书记、铜川柴家沟项目组长、负责人兼技术副矿长、采矿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2006年至2007年，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任总经理助理；2008年至2011年，

就职于鄂尔多斯天地华泰，任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任副总经理（2011年6月-2012年6月兼任总工程师）；2014年7月至今，就职于新疆天地华泰，历任董事、总经理；2015年5月22日至今，任天地华泰副总经理。

4、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苑培培

苑培培，女，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2002年至2003年，就职于北京中煤矿山工程有限公司金草田分公司，任职员；2003年至2005年，就职于天地金草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公司职员、深圳办事处副主任；2006年1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历任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经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2015年5月22日至今，任天地华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副书记、人力资源部经理。

5、副总经理—郁纪东

郁纪东，男，196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至2002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开采所，历任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总工办暨经营办公室副主任、综合办公室主任；2002年至2010年，就职于天地科技市场部，任副经理，2002年至2009年，就职于陕西天秦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历任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年至2015年，任天地科技综合办公室副主任；2015年4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任副总经理；2015年5月22日至今，任天地华泰副总经理。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瑞华审字[2015]01650517号《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577.74	42,582.63	47,912.53
净利润（万元）	882.81	4,155.72	6,023.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07.84	4,155.24	6,023.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43.77	3,813.01	6,139.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68.80	3,812.53	6,139.15
毛利率	21.84%	20.92%	26.57%
净利率	9.22%	9.76%	12.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	15.08%	2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	13.84%	23.8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6	4.20	5.29
存货周转率（次）	14.22	77.85	89.9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23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5	0.23	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51.54	3,356.74	2,056.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4	0.19	0.11
项目	2015年 4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39,422.94	43,870.54	42,700.5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659.72	29,176.91	27,221.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884.27	28,376.43	27,221.19
每股净资产（元）	1.54	1.62	1.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9	1.58	1.51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29.84%	33.49%	36.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4.01%	6.39%	20.25%
流动比率（倍）	2.89	2.56	2.26
速动比率（倍）	2.80	2.52	2.23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期末余额/资产期末余额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存货期末余额-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其中 2013 年使用应收账款当期期末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其中 2013 年使用存货当期期末余额
-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其中 2013 年使用总资产当期期末余额
- 7、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期末总股本
- 8、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余额/期末总股本
-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10、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与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

11、公司以2015年4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15年5月22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为18,000万元，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五项指标均以180,000,000股本为基础模拟计算。

九、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电话：021-68826801

传真：021-68826800

项目小组负责人：俞乐

项目小组成员：胡琳扬、李世杰、高俊、汪睿凝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郭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

电话：010-66413377

传真：010-66412855

经办律师：贺伟平、吴俊霞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顾仁荣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电 话：010-88094146

传 真：010-88091199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辉、罗燕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智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层 939 室

电 话：010-88000066

传 真：010-88000006

经办评估师：刘松、徐冰峰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 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 话：010-63889512

传 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用途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天地华泰是煤炭行业内专业从事煤炭生产运营的生产性服务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建设世界一流的煤炭生产运营企业”，秉承“以客户利益为中心”的服务宗旨，以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为核心驱动，为煤矿业主提供生产运营管理服务以及技术咨询服务，主营业务为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矿井建设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煤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及技术服务等煤矿建设和生产领域内的专业化运营管理与集成化技术服务。

天地华泰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及其用途

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是煤炭行业的发展趋势，有助于煤矿业主有效调配和利用优势资源，达到“安全、高效、低耗、稳产”的开采目标，显著提高煤矿企业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化的管理水平，实现矿井管理的规范化和现代化。天地华泰的主营业务和战略发展定位不仅顺应了我国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发展方向，而且适应了煤炭行业产业结构转型升级的发展需要。

1、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

天地华泰主要为煤矿业主提供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矿井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煤矿“四技”服务与科研项目攻关等三大类业务。

业务种类	业务细分	业务特征
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	煤炭生产运营的现场托管与生产服务	属于“劳务+管理(现场管理)+技能”密集型，创造常规性服务价值，以各区域子公司为合同主体、以项目部为运营主体
	煤炭生产运营的管理与技术服务	为煤矿运营托管和生产服务提供人力、资金等各种资源的合理配置，提供十五大管理体系支撑，提供集成化技术解决方案以及适宜条件下的设备投资等，属于“技术+管理(全面管控)+资本”密集型，

		创造高附加服务价值，以母公司为合同主体
矿井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	矿井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为煤矿业主提供项目管理专家团队，受业主委托进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属于“技术+管理”密集型，获得高智力服务收益
	矿井建设后期试生产服务	为业主提供矿井生产运营前期的首采工作面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联合试运转等服务，属于“技术+管理+劳务”密集型，获得常规性工程服务收益
煤矿“四技”服务及科研项目攻关	技术咨询与技术服务	“技术”密集型
	技术开发与科研课题攻关	
	技术培训与继续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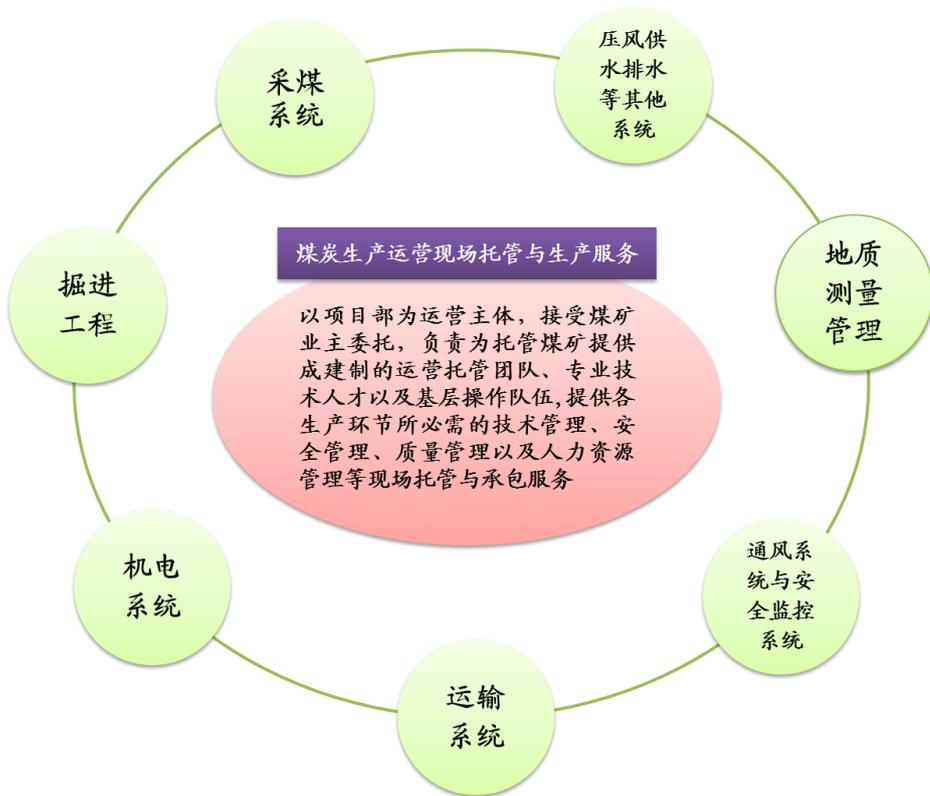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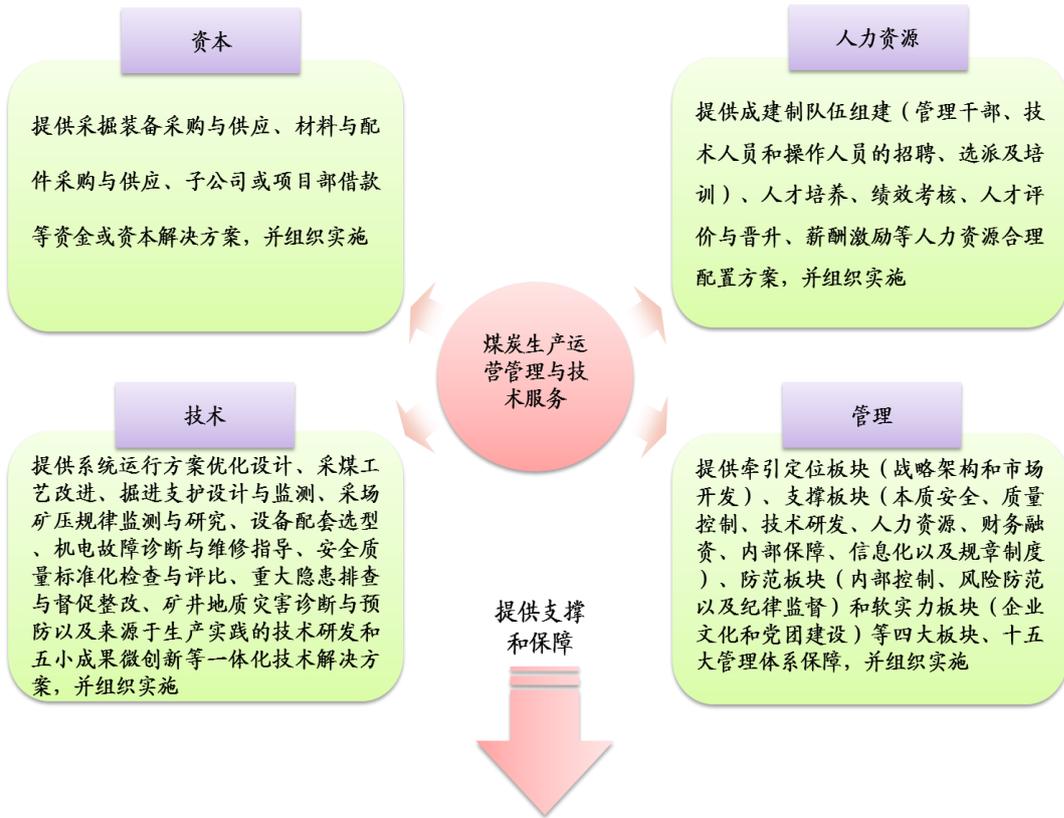
（1）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

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可细分为运营管理与技术服务以及煤炭生产运营的现场托管与生产服务两大业务板块。

其中，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技术服务属于“技术+管理（全面管控）+资本”密集型服务，创造高附加服务价值。运营管理与技术服务以母公司为合同主体，接受煤矿业主委托、为满足项目运行需要，全面提供人力资源和资金保障等资源配置条件、十五大管理体系运行支撑、集成化技术解决方案以及适宜条件下的设备投资等，从人力资源、技术、管理和资本等各方面为现场托管和生产服务的“安全、高效、低耗、稳产”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和支持。

煤炭生产运营现场托管与生产服务属于“劳务+管理（现场管理）+技能”密集型服务，创造常规性服务价值。运营现场托管与生产服务以各区域子公司为合同主体、以项目部为运营主体，接受煤矿业主委托，负责为托管煤矿提供成建制的运营管理团队、专业技术人才以及基层操作队伍，对煤矿的采煤、掘进、机电、运输、通风安全、地质测量以及后勤服务等生产和辅助系统全部或部分进行托管，提供生产运营托管所必需的技术管理、安全管理、质量管理以及人力资源管理现场托管与生产服务。

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的两个细分业务板块的管理与服务内容示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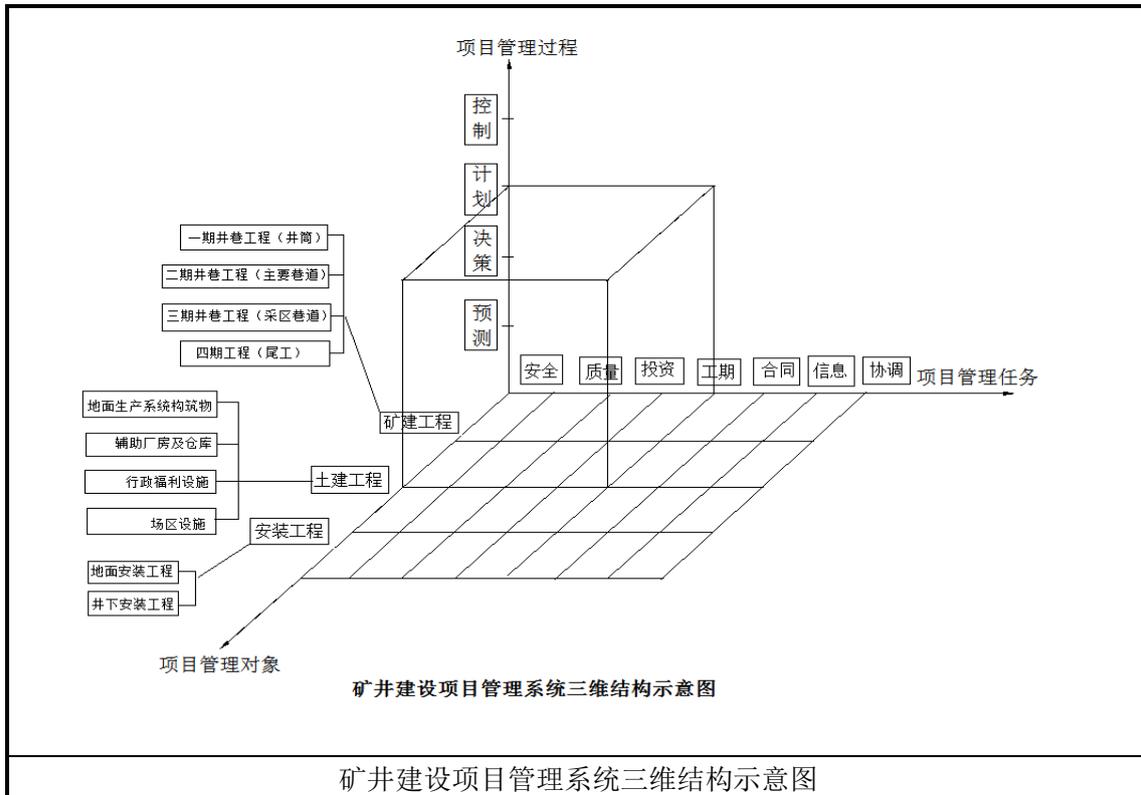


(2) 矿井建设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

矿井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业务细分为矿井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以及矿井建设后期试生产服务两大业务板块。

其中，矿井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属于“技术+管理”密集型服务，获得高智力服务收益，系公司接受矿井建设单位（业主）委托，负责对矿井建设全过程、部分阶段或专业领域进行管理与控制，通过提供矿井设计文件审查与优化、矿井建设三类工程（矿建、土建和安装工程）的管理与控制（包括安全、质量、投资、进度、合同、信息沟通以及综合协调）、设备配套选型、设备供应商和工程承包商采购招标等高智力管理和咨询服务，以保证矿井建设项目按照国家和行业规范或标准实现竣工验收，合理控制项目投资，切实维护客户根本利益。

矿井建设后期试生产服务属于“技术+管理+劳务”密集型服务，系公司接受矿井建设单位（业主）委托，为业主提供矿井生产运营前期的首采工作面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联合试运转等服务，为煤矿投产后顺利达产创造有利条件，获得常规性工程服务收益。



(3) 煤矿“四技”服务与科研项目攻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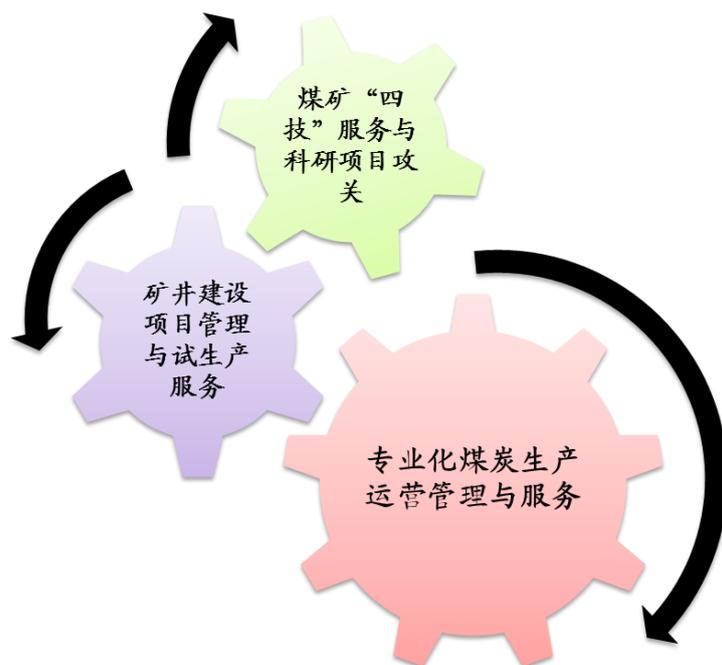
“四技”服务包括煤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和技术服务，主要系公

司接受地方或行业管理部门、煤矿业主或上级单位委托，为产煤区域尤其是西部地区的煤矿技术改造、产业升级、现场生产等提供各类技术服务，如：受地方行业主管部门委托开展煤矿设计审查、煤矿勘查验收、安全质量标准化考核评级、防灭火专项设计审查、露天开采技术咨询等技术咨询工作；受杭来湾煤矿业主委托开展综采面矿压规律及其灾害防治研究等技术服务工作。

科研项目攻关主要系公司独立或联合相关单位承担国家和行业科研攻关项目，以公司、各项目科技人员为基础，围绕各项目部生产运营中的采矿、地质、机电、安全等方面的重大技术难题和关键技术问题，结合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确定的技术创新方向，申请国家、行业或上级单位（天地科技和中国煤炭科工）科技基金资助，进行立项研究，满足公司在安全、高效、低耗、稳产生运营过程中对关键技术解决方案及应用的根本需求。科研攻关项目主要包括：薄煤层开采技术研究、倾斜煤层复杂条件综采关键技术研究、中厚煤层千万吨工作面安全保障体系与评价研究、国产大采高综采设备可靠性研究、矿山压力规律与顶板灾害研究、机电设备关键部件或装置的改进研究、巷道快速掘进技术研究、端帮开采技术研究与应用、生产运营服务模式研究与应用等。

天地华泰遵循煤炭生产运营和市场竞争的客观规律，坚持将“四技”服务和科研攻关的触角深植于生产一线和市场前端，将实用性与超前性相结合，将微型创新与科研立项相结合，立足于发现和解决生产实际中关键技术问题，促进公司自主知识产权建设，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核心竞争力。

综上，天地华泰始终坚持“专业运营，科技为先”的经营理念，以“四技服务与科技研发”为根本驱动，以“专业化生产运营管理和服务”为核心业务，以“矿井建设项目管理和试生产服务”为重要辅助业务，坚持服务模式和商业模式创新，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为实现“建设世界一流生产运营企业”战略总目标打下坚实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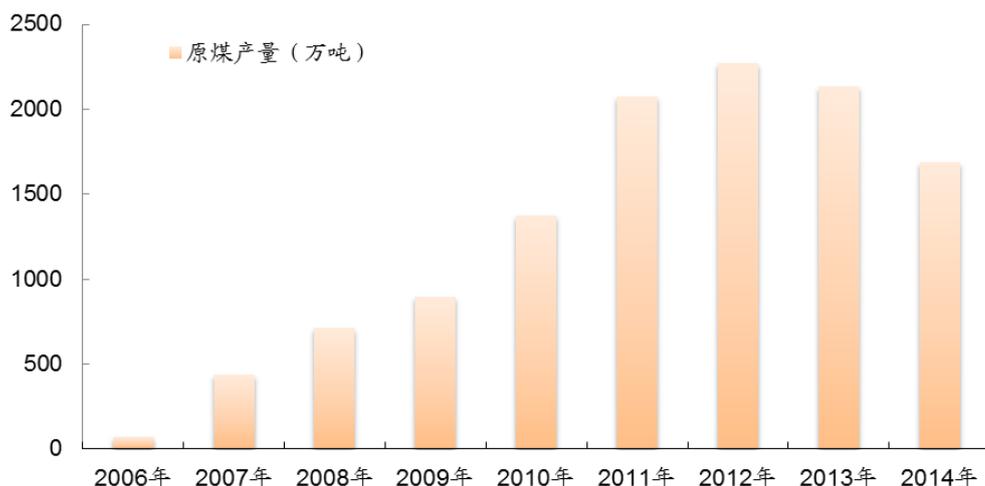
2、公司提供的主要服务项目概况

天地华泰的主要客户为非煤行业（如电力、石化、有色等）的煤矿投资主体和民营煤矿投资主体，自 2006 年 1 月成立以来，公司累计承接专业化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矿井 11 座、建设项目管理矿井 10 座、“四技”服务与科研攻关项目 100 余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底，公司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的矿井累计生产原煤近 1.2 亿吨，现有运营管理与服务的矿井总产能约 1,870 万吨/年。天地华泰作为国内首家专业从事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始终潜心致力于研发和推广行业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和新模式，精心提供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服务，切实保障煤矿运营的安全、高效、低耗、稳产，全面实现与合作伙伴的协作共赢，逐步确立了行业领先地位，同时也为推动我国西部煤炭开采技术欠发达地区的煤矿升级换代以及促进该地区煤炭开采技术进步做出突出贡献。

（1）公司成立以来历年生产原煤产量统计

公司自 2006 年 1 月设立以来历年生产运营原煤产量如下：



(2) 现有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项目介绍

① 现有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对象	生产能力 (万吨/年)	服务方式
1	纳林庙二矿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600	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 投入大采高综采工作面装备
2	阿尔巴斯二矿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20	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
3	赛蒙特尔煤矿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	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
4	王家塔煤矿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500	矿井建设试生产服务+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
5	东沟煤矿	呼图壁县东沟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50	矿建工程项目管理+首采工作面设备安装调试+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
6	博斯坦煤矿	新疆托克逊县博斯坦煤业有限公司	60	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

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博斯坦煤矿项目已终止。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博斯坦煤业公司终止合作的议案》。

② 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典型案例分析

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业务以纳林庙二矿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项目为例进行说明。

分项	运营管理与	运营管理与服务的主要内容	运营管理与
----	-------	--------------	-------

名称	服务前状况	服务后效果	
采煤工艺	采用房柱式炮采或高档普采工艺，分层开采	大采高（5.3m）综合机械化采煤工艺（简称综采），一次采全高；天地华泰投入首采工作面成套装备，采取大功率双滚筒采煤机割煤、大功率刮板输送机装煤和运煤、大采高压支架护顶并承受矿山压力以保证采场作业安全	该矿井是鄂尔多斯地区第一个全部采用国产化大采高成套装备的矿井，其装备配套选型设计和应用已经成为该地区相似开采条件的成功典范，采煤工艺和装备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具有良好的示范效应
生产能力与资源回收率	生产能力30万吨/年，采煤工作面资源回收率30%-40%	实现综合机械化采煤，主运输系统采用高强胶带运输机进行连续运输，辅助运输采用无轨胶轮车运输材料、配件和设备，采煤工作面设计长度240米、走向长度3,000米，为创建高产、高效现代化矿井创造有利条件	生产能力和运输能力极大提高，“一井一面”的生产能力可达600万吨/年，采煤工作面资源回收率达95%；该矿井荣获“全国高产高效示范矿井”
人力资源管理 与劳动工效	生产环节劳动组织复杂，工人劳动强度很大，人身安全不能有效保障，全员劳动工效6-10吨/工	采取“四六”制组织生产，工人劳动强度较低；加强员工安全知识和操作技能培训，全面提高安全意识和职业素养，人身安全能够有效保障；加强项目部、区队和班组三级组织建设；加强企业文化传播，组织多样化活动丰富业余生活，起到凝心聚力作用；建立薪酬激励机制、考核奖惩机制，建立基层人才培养、使用、选拔与晋升通道等	生产效率极大提高，全员劳动工效30-40吨/工。该矿井荣获“煤炭工业双十佳煤矿”和“全国煤炭工业特级安全高效矿井”等称号
生产技术管理	熟悉综采工艺与装备的生产技术与管理人员较缺乏	生产技术管理遵循精细化、标准化和集约化管理要求。合理安排采掘接续，编制并贯彻各项规程措施，加强生产计划和组织管理，加强工作面安装、末采和搬家倒面技术管理工作，加强工作面初次来压管理与矿压监测工作，加强地质预测预报工作，加强综掘巷道顶板离层监测工作	连续多年被甲方业主评为“最佳专业化服务单位”
安全质量标准化管理	安全质量标准化水平较低，达不到内蒙古自治区评级的标准	对于采、掘、机、运、通及地测等各个生产环节，按照国家/行业/地区有关煤矿安全质量标准化检查评比标准进行严格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加强安全检查评比与考核，提高职工“干标准活、干放心活”意识；加强隐患排查与治理；推行煤矿岗位危险源辨识，规范职工操作行为；加强煤质管理；加强文明生产管理；加强安全培训教育	连续保持内蒙古自治区“安全质量标准化一级矿井”和“国家级安全质量标准化矿井”

	工作	
--	----	--

纳林庙二矿从 2006 年 10 月开始专业化生产运营至今，在天地华泰的精心组织和科学管理下，在生产技术管理、原煤产量、安全质量标准化管理、成本控制、品牌形象等各方面均取得良好效果。截至 2014 年底，该矿井生产运营累计原煤产量约 5,000 万吨，掘进进尺近 11 万米。该矿井连续保持内蒙古自治区“安全质量标准化一级矿井”和“国家级安全质量标准化矿井”；先后荣获“全国高产高效示范矿井”、“煤炭工业双十佳煤矿”和“全国煤炭工业特级安全高效矿井”等称号，天地华泰的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得到了业主的高度认可。

纳林庙二矿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成功实践，不仅成为了该地区相似条件矿井综采装备配套选型的复制母版，而且全面提升了国产大功率、大采高煤机装备的设计、制造和应用水平；不仅实现了合作双方经济效益的协作共赢，而且通过促进该地区煤矿技术改造和装备升级，切实履行了推动煤炭行业科技进步的社会责任。

	
纳林庙二矿综采工作面照片	获得煤炭工业双十佳荣誉称号

(3) 矿井建设管理项目一览

① 矿井建设管理项目一览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合作方式
1	扶贫煤矿建设项目管理与试生产运营管理	内蒙古伊东煤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阶段介入，联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以天地华泰为主
2	沙咀子煤矿建设项目管理	内蒙古伊东煤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阶段介入，联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以天地华泰为主
3	永安、韦一煤矿建设项目管理	宁夏阳光矿业有限公司	地质勘查阶段介入，联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以建设单位为主
4	崔木煤矿建设项目管理	陕西永陇能源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阶段介入，联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以天地华泰为主

5	额吉煤矿建设项目管理	内蒙古大唐华银锡东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阶段介入，联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以建设单位为主
6	小鱼沟煤矿建设项目管理	内蒙古三维资源集团	初步设计阶段介入，联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以天地华泰为主
7	东瑞煤矿建设项目管理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古县东瑞煤业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阶段介入，联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以建设单位为主
8	贯屯煤矿建设项目管理	延安市华龙煤业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阶段介入，联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以天地华泰为主
9	君正煤矿建设项目管理	乌海市神华君正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初步设计阶段介入，联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以建设单位为主
10	东沟煤矿建设项目管理	呼图壁县东沟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建设后期介入，联合组建项目管理团队，以天地华泰为主

② 矿井建设项目管理典型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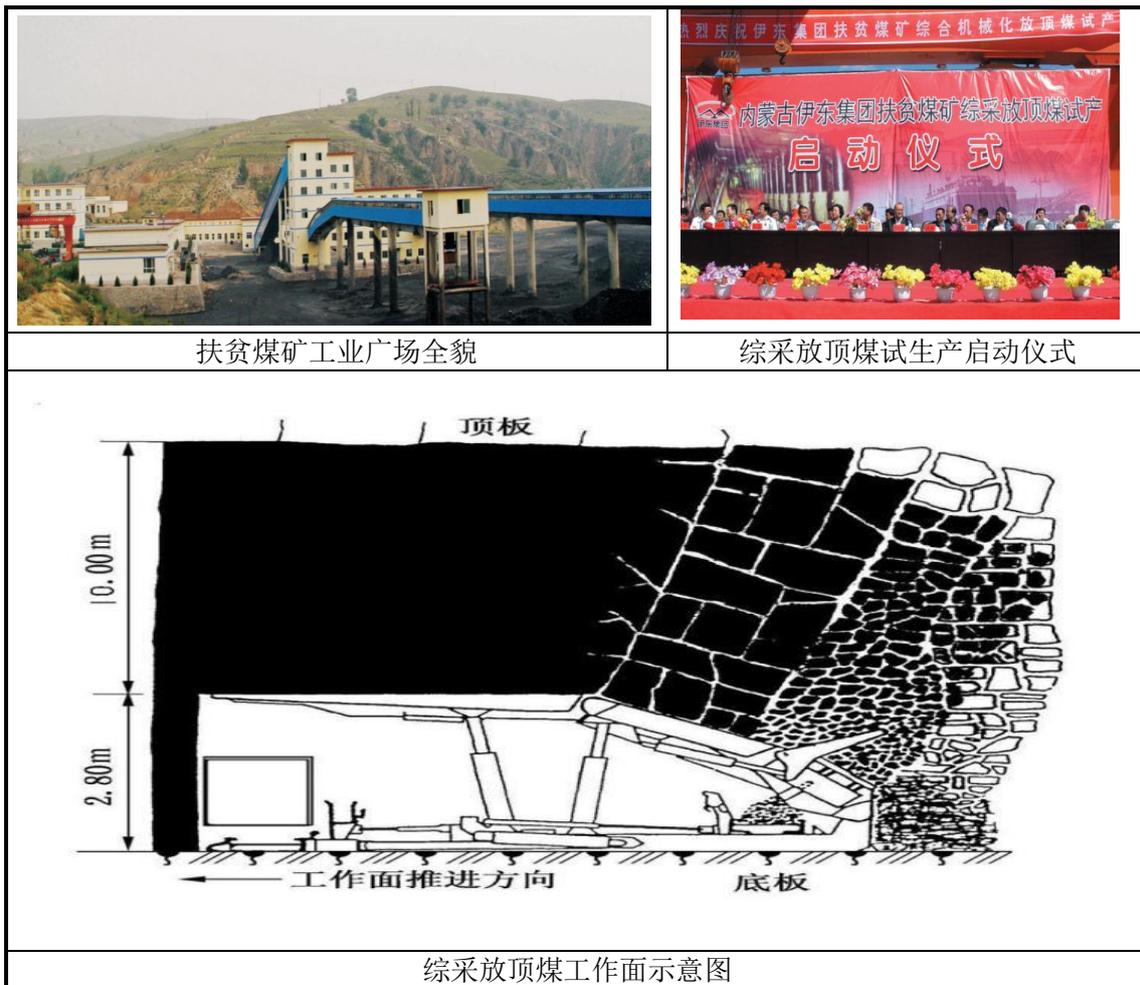
矿井建设项目管理业务以扶贫煤矿建设项目管理为例进行说明。

分项名称	项目管理前状况	建设项目管理的主要内容	建设项目管理效果
采煤工艺	采用房柱式炮采或高档普采工艺，分层开采	在综采放顶煤冒放性试验研究结论可行的基础上，采取综合机械化开采放顶煤工艺（简称综采放顶煤或综放），一次采全高；采煤机割煤高度为2.8-3.0m，放煤厚度约为割煤高度的3倍	鄂尔多斯地区第一个采用综采放顶煤工艺的成功典范，采煤工艺先进适用。相对于分层开采，改善了易自燃煤层的防灭火管理，避免了铺设人工假顶的顶板控制难题
生产能力与资源回收率	生产能力15万吨/年，采煤工作面资源回收率30%	实现综合机械化采煤装备，采取双滚筒采煤机割煤、前后部刮板输送机装煤和运煤、综放液压支架护顶并承担矿山压力以保证采场作业安全，主运输系统采用高强胶带运输机进行连续运输，辅助运输采用轨道运输，采煤工作面长度150米、走向长度2,000米，为创建高产、高效现代化矿井创造有利条件	生产能力和运输能力极大提高，实际生产能力可达180万吨/年，采煤工作面资源回收率达80%以上；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吨煤生产成本
安全管理	没有建立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安全意识普遍较低，“三违”现象很严重，安全考核处罚不严格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加强安全培训教育，提高施工作业人员安全意识；以“一通三防”、辅助运输和顶板管理为安全管理重点，全面加强重大隐患排查与治理；加大安全检查、评比与考核力度，狠抓“三违”	“三违”现象明显减少，安全意识明显提高，有效预防重伤及以上安全事故的发生；获得内蒙古自治区“一级安全质量标准矿井”
质量控制	质量意识不强，施工管理人员	对既有工程质量进行全面摸排；通过严格规范的招投标程序选择合适的工程	分项工程质量合格率90%以上，分部（子分

	和投入不足,没有建立必要的质量控制制度和程序,分部分项工程、隐蔽工程等检查验收记录不全,对工程承包商的选择不走招投标程序	承包商;建立质量目标和质量计划;建立质量责任制和质量管理机构;健全质量检验制度,加强原材料进场检验关,加强隐蔽工程、分项分部工程等检查与验收,做好质量过程控制;购置锚杆拉拔仪、扭矩扳手等必要的质量检测工具;加强质量检查与验收记录等质量控制资料管理;加强质量检查人员和施工人员业务技能培训教育工作,特殊工种必须持证上岗	部)工程和单位工程质量合格率均为 100%
进度控制	2002 年下半年进行改扩建,设计生产能力由 0.15Mt/a 扩建到 0.30Mt/a; 2005 年改扩建至 1.2Mt/a。2002 年 10 月开工,到 2005 年 4 月副井到底,主井到第一水平标高,井底车场掘进 50m。自开工建设起历时 30 个月,完成项目总形象进度的 30%	对既有工程进度进行全面摸排;综合考虑矿、土、安三类工程以及设备采购与交货周期等因素,制定项目工期目标和进度总体网络计划,确定项目关键路径;明确各工程承包商和设备供应商责任,对进度计划按月、周和日进行分解,及时协调相关单位进度;明确重要施工节点,为井下尽快开展综掘巷道施工创造有利条件;优化井巷工程设计,经过科学论证将主要大巷和某些硐室的混凝土砌碹支护变更为锚喷支护,加快了施工进度	2005 年 4 月开始建设项目管理,2006 年 8 月 23 日开始试生产,历时 16 个月,完成项目总形象进度的 70% (之前历时 30 个月完成 30%)。试生产 1 个月顺利达产
投资控制	无造价管理人员,工程计量和计价不规范,工程和设备采购不进行招投标,资金支付随意性较大	设立合同费用管理机构,充分发挥造价管理人员专业核算和审查作用;采取招标投标方式选择工程承包商,控制三类工程投资额;编制资金计划,适时采购,适时支付,合理调配资金,减少财务费用;优化井巷工程断面及支护设计方案,降低工程造价;加强工程变更和井下隐蔽工程管理,降低工程造价;加强概算、预算和决算管理,加强造价与进度的实时比较与分析,控制工程造价;通过设备采购招标,综合选择价格合理、质量合格的供应商,控制设备购置费用	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为 21729.12 万元,实际投资控制在设计概算之内,减少投资金额约 10%

扶贫煤矿建设项目管理团队自 2005 年 4 月进驻后,对该煤矿建设情况进行全面摸排,与煤矿业主联合建立了机电设备组、工程施工组、设计与工艺组、合

同与费用控制组、质量与安全组、设备验收组以及行政后勤组等高效管理机构，负责设计审查与优化、施工组织管理、设备采购与工程招标、合同与造价管理以及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策划，项目建设后期开展了试生产阶段的运营管理，使得该矿由巷柱式开采升级改造成为鄂尔多斯地区在特厚煤层条件下第一个采用综采放顶煤技术开采的现代化矿井，为业主保障了安全、保证了质量以及节省了投资，创造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4) 公司“四技”服务及科研攻关项目

①公司“四技”服务项目一览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单位	项目内容
1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蒙泰远兴煤炭有限责任公司露天煤矿技术咨询服务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蒙泰远兴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①针对勘察验收、安全质量标准化考核评级及验收所涉及的各项验收等手续办理；施工现场：采、运、排工程现状、地面工程现状、机电工程现状、边坡工程等设计和验收标准符合性的现场指导 ②协助煤矿对不满足验收标准的内容进行整

			改, 定期派工程技术人员为现场提供技术咨询并指导施工, 编制勘察验收、安全质量标准化考核评级等需向行管部门提交的软件资料
2	内蒙古蒙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煤矿技术服务	内蒙古蒙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①组织专家型技术人员参与公司所属露天煤矿各类设计、生产技术方案的预审把关, 协助煤矿编制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作业规程、应急救援预案及日常各种专项措施 ②进行露天煤矿整体规划、绘制各类计划的图纸、编制长短期计划报告, 指导露天煤矿按照制定计划进行测量放线工作 ③作为第三方参与露天矿土石方工程量测算工作, 保障土石方测算方法的准确性 ④协助煤矿做好露天生产遇到的重大问题的决策和调整
3	内蒙古鸿远煤炭集团有限公司孙三沟煤矿竣工验收技术服务	内蒙古鸿远煤炭集团有限公司孙三沟煤矿	①为煤矿提供勘察验收、竣工验收、安全质量标准化考核应准备的相关资料, 编制联合试运转报告 ②进行项目勘察验收、竣工验收前期现场施工中采、运、排工程位置调整及辅助设施建设等工作的指导 ③辅助煤矿决策各项手续办理的顺序、时间和具体实施方案 ④辅助煤矿编制竣工验收前期各项单项验收的资料和根据验收的具体要求进行现场施工指导及煤矿各个单项验收工作的策划、准备和迎检全过程
4	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竣工验收技术咨询服务	鄂尔多斯市盛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①协助煤矿对不满足验收标准的内容进行整改; 派工程技术人员驻现场提供技术咨询并指导施工 ②编制竣工验收需向行管部门提交的软件资料, 为煤矿如何办理各类验收手续提供咨询服务
5	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煤矿技术咨询服务	鄂尔多斯市嘉信德煤业有限公司	①提供勘察验收、安全质量标准化考核评级前期施工过程中采、运、排工程现状、地面工程现状、机电工程现状、边坡工程等设计和验收标准符合性的现场指导 ②编制勘察验收、安全质量标准化所需提交的软件资料, 为煤矿如何办理各类验收手续提供咨询服务
6	准格尔旗荣祥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山不拉煤矿竣工验收技术咨询服务	准格尔旗荣祥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山不拉煤矿	①协助煤矿对不满足验收标准的内容进行整改, 派工程技术人员驻现场提供技术咨询 ②编制竣工验收需向行管部门提交的软件资料, 为煤矿如何办理各类验收手续提供咨询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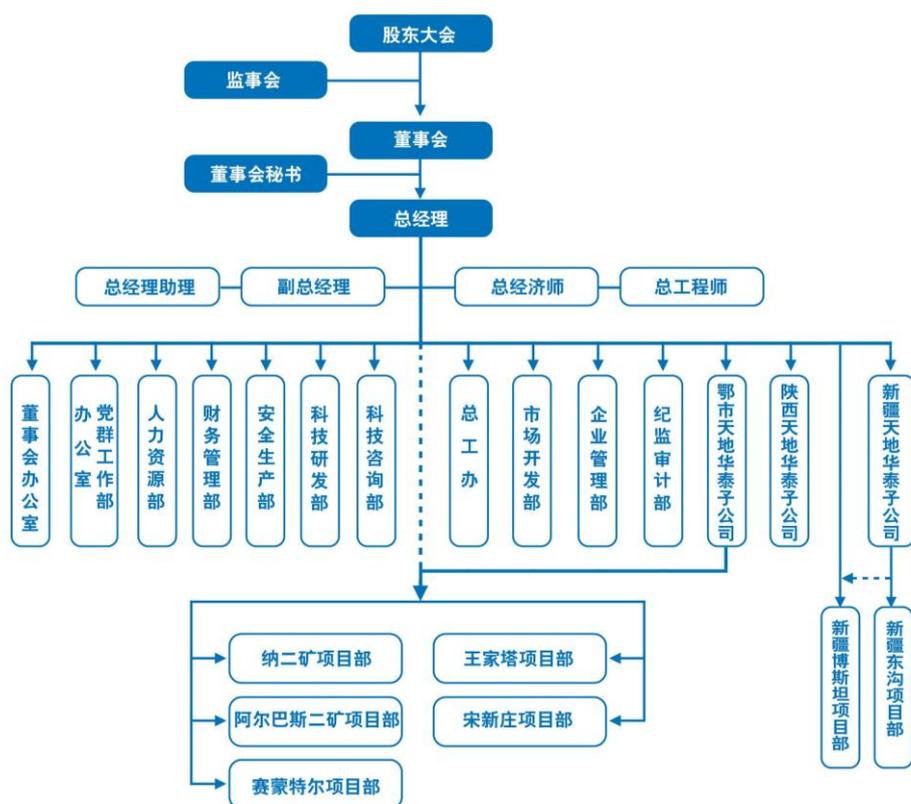
②科研攻关项目一览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1	纳林庙二矿国产大采高设备可靠性及延长	通过纳林庙二矿对全生产系统及设备单元故障率的统计

	设备使用寿命研究	分析, 建立可靠性统计数学模型, 获得影响开机率的各种故障因素分布规律, 找出影响生产的薄弱环节, 延长了设备使用寿命, 提高了工作面开机率
2	鄂尔多斯浅埋特厚煤层综放开采顶煤破裂特性与工程应用研究	基于特厚综放工作面现场研究、相似模拟、数值计算实验研究, 掌握顶煤破裂特征, 揭示浅埋特厚煤层顶煤压裂机理, 提出浅埋厚煤层综放开采顶板断裂力学模型; 给出提高综放工作面资源回收率的工艺、系统、参数及安全开采技术
3	多伦煤矿生产技术管理	依托技术、人才及安全生产管理经验, 创建科学完善的安全管理、质量标准化、生产技术、机电运输、劳动组织体系, 提出矿井安全生产、开采技术、生产经营、成本核算、销售策略等方面合理化建议
4	杭来湾煤矿综采面矿压规律及其灾害防治研究	通过风积沙脆弱环境下(中)厚基岩大采高综采诱发采场整体覆岩顶板动态失稳、采场覆岩控制技术监测与试验, 掌握了综采面覆岩顶板整体运动破坏机理、结构演化规律及其采动围岩矿压显现规律, 揭示了顶板来压强烈和动态载荷专递机理, 促进特大型现代煤矿生产建设的安全发展
5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神华集团大型煤炭基地组合服务技术研发及应用示范	本课题以“矿业组合服务基础理论、矿业服务组件化方法与规范为理论基础, 提出矿井建设与生产技术管理咨询服务模式, 建立矿井建设与生产技术管理咨询服务的项目管理应用体系与运行机制; 开展煤矿技术服务方案试验研究, 指导建成咨询服务的示范工程 1-2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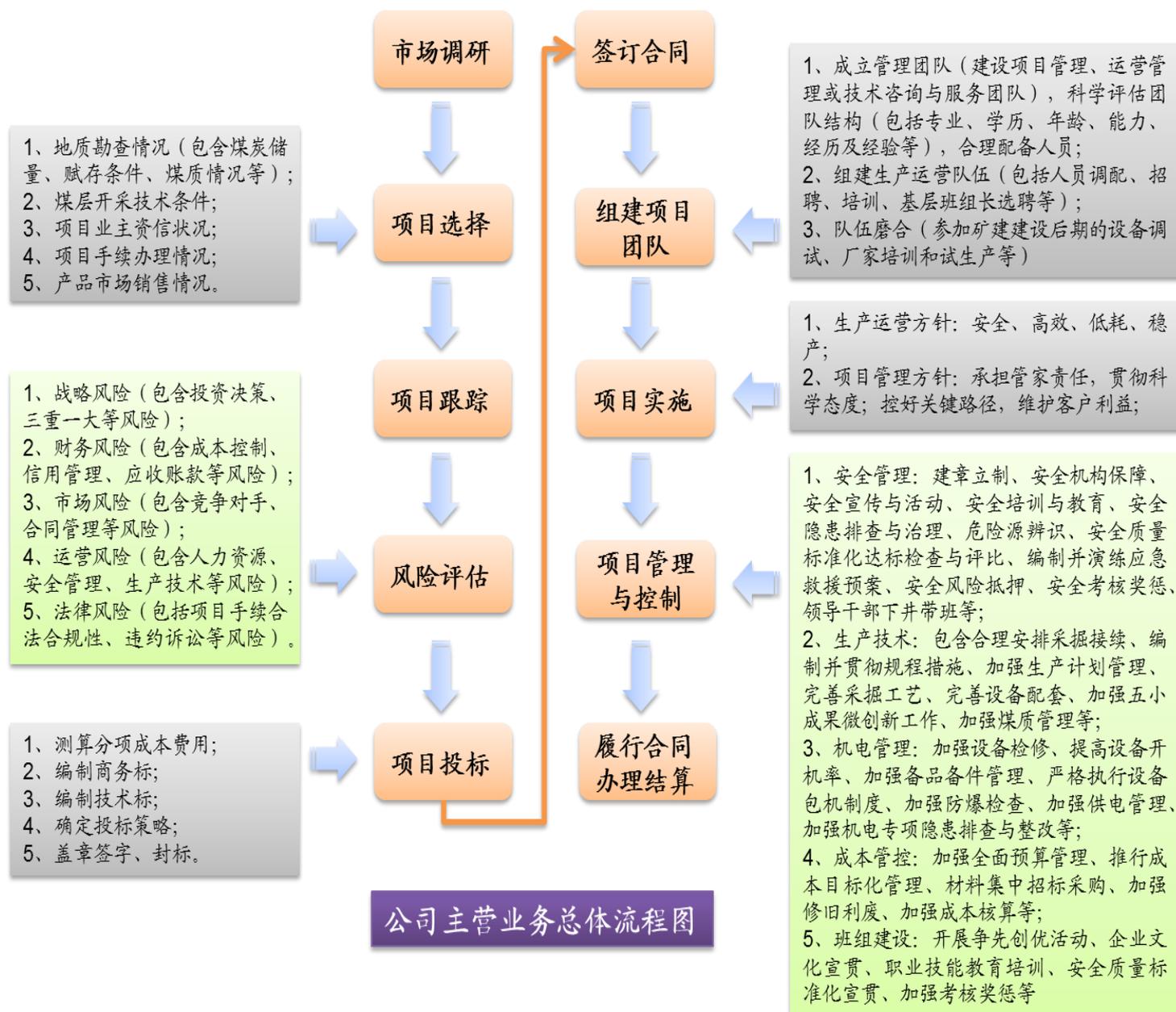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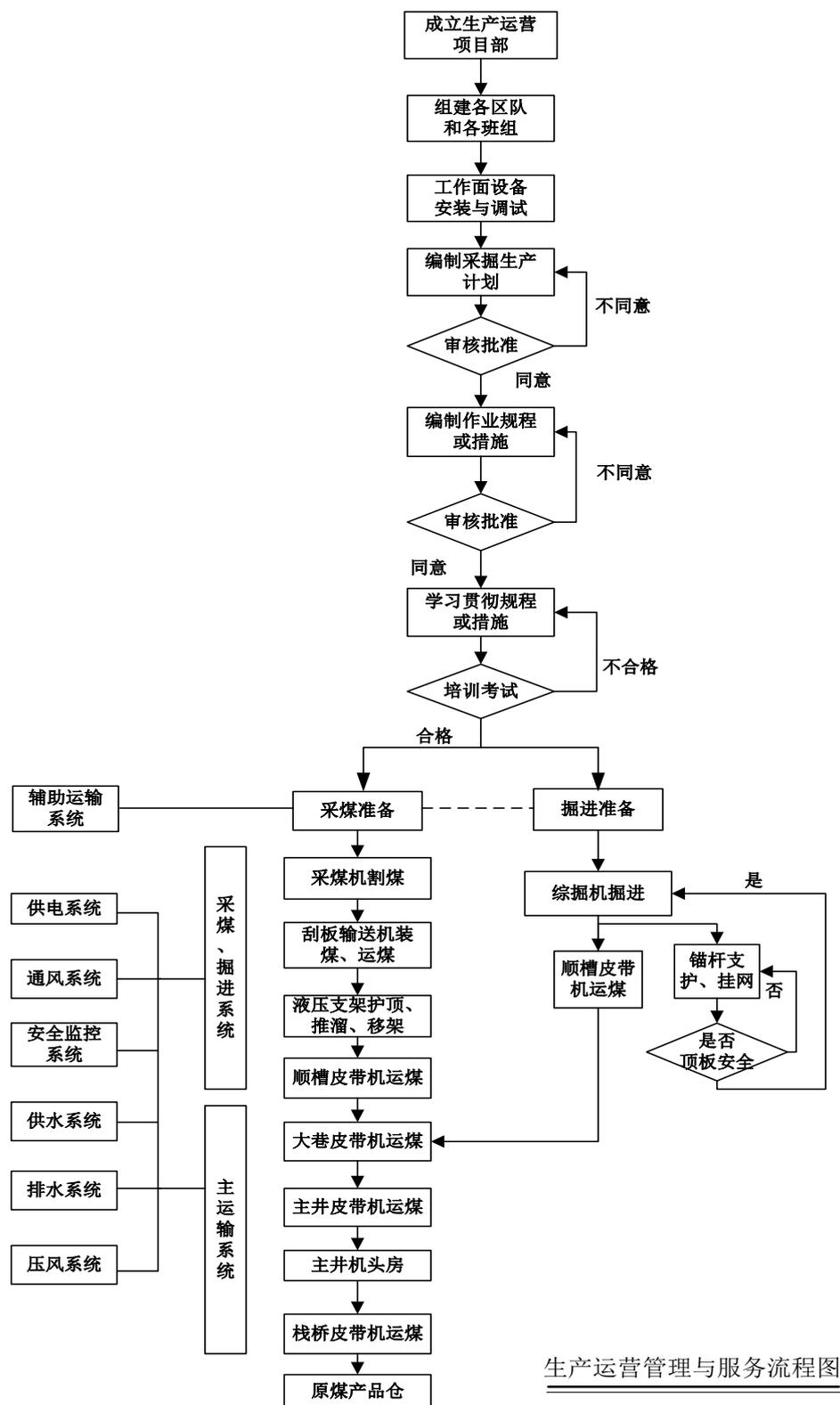


(二)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1、公司主营业务总体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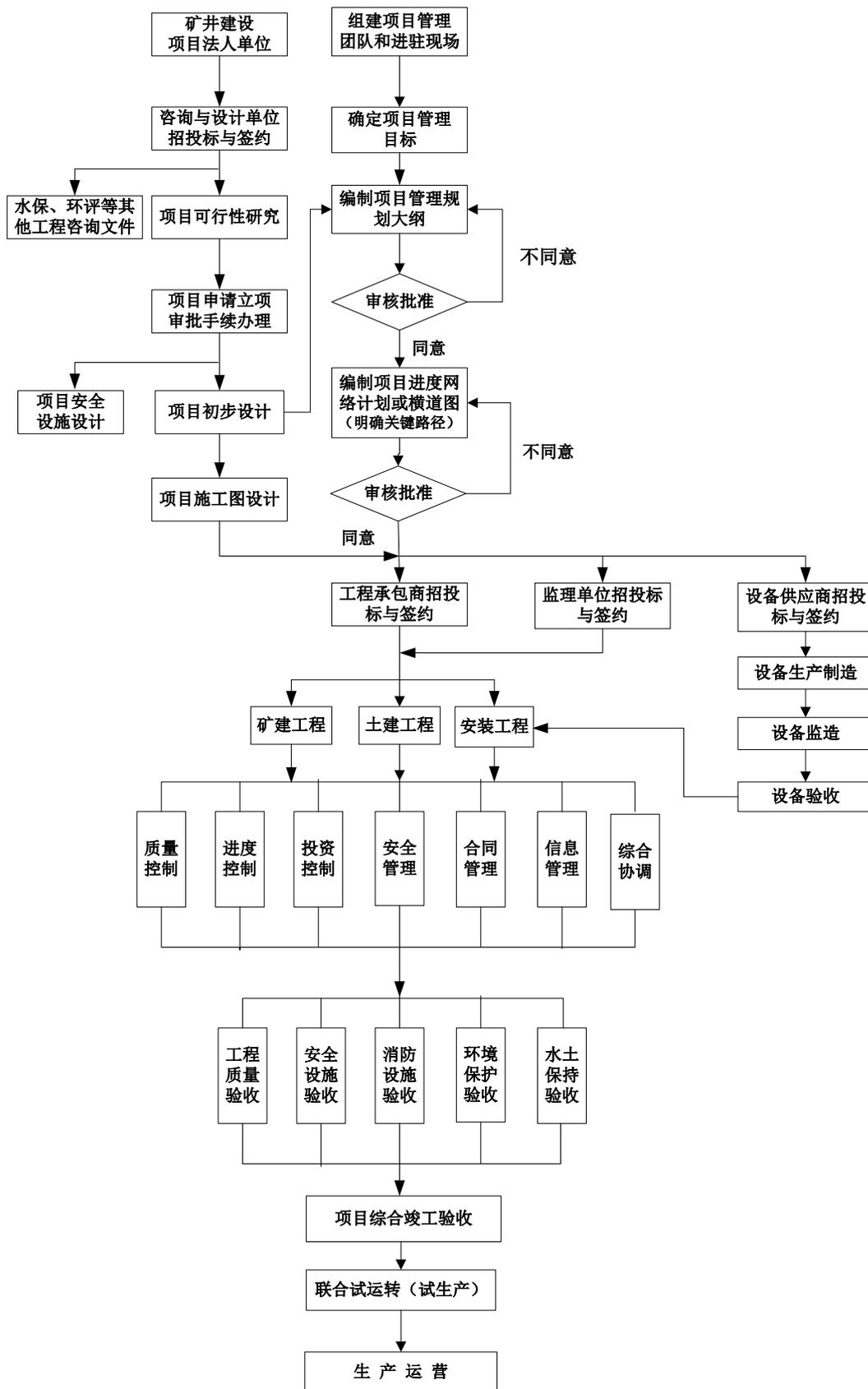


2、公司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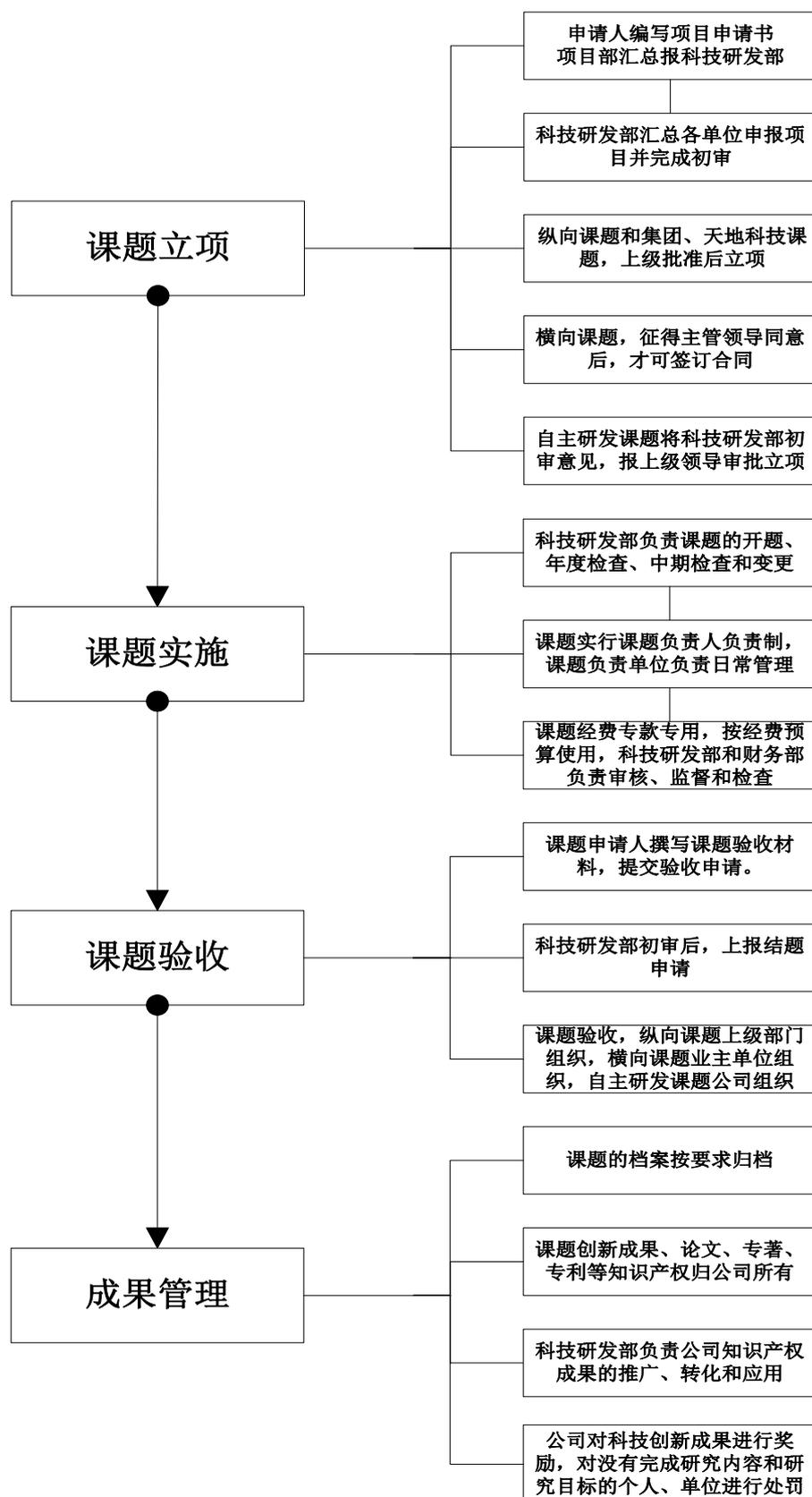
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流程图

3、公司矿井建设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流程图



矿井建设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流程图

4、公司“四技”服务与科技攻关项目立项与管理流程图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

(一) 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描述
1	上覆风积沙厚基岩大采高综采工作面覆岩动态破坏结构规律及围岩控制技术	关键技术包括：（1）煤层赋存地质特征评估与煤岩力学特性试验技术；（2）综采工作面采场矿压规律的监测与围岩灾害控制技术；（3）上覆风积沙（中）厚基岩条件下大采高综采采动地表破坏、塌陷、裂隙特征监测与地表沉降控制技术；（4）上覆风积沙（中）厚基岩煤层大采高综采矿压显现规律的相似实验与数值技术分析技术；（5）上覆风积沙厚基岩煤层开采顶板破坏结构及其工作面支架阻力计算与设备配套选型技术。
2	浅埋煤层大采高综采顶板结构灾变与防治技术	该技术依托天地华泰纳林庙二号煤矿浅埋大采高综采工程实践,对上覆黄土层薄基岩浅埋煤层大采高综采工作面顶板岩层垮落特征、矿压显现规律与地表塌陷过程进行研究,综合运用物理相似模拟实验、数值模拟和现代采矿关键层理论与工程岩体力学等理论,对上覆黄土层薄基岩浅埋煤层载荷传递效应、顶板岩土体破裂过程、裂隙场发育、结构特征等进行研究。关键技术包括：（1）浅埋大采高综采工作面初采顶板深孔预爆破技术；（2）浅埋煤层地表地形的地质条件评估分析方案技术；（3）浅埋煤层矿压显现规律与围岩灾害诱发因素分析技术（4）浅埋煤层综采顶板灾害危险区域预测技术与防治技术。
3	浅埋深巨厚煤层分层综放开采安全高效综合技术	该项技术以鄂尔多斯伊东集团沙咀子煤矿 6 号特厚煤层为研究对象,从采煤方法、矿压观测、机电设备配套和安全高效回采四个方面分别进行研究与应用。关键技术包括：（1）适用于准格尔煤田浅埋深巨厚煤层分层综放长壁开采的巷道布置方法与回采工艺参数；（2）对浅埋深煤层分层综放开采矿山压力与下位分层顶煤运移规律观测技术；（3）综放工作面采、支、运设备配套方案技术；（4）上下分层综放开采水、火、尘和瓦斯危害防治安全技术。
4	鄂尔多斯浅埋特厚煤层综放开采顶煤破裂特性与工程应用技术	该项技术针对鄂尔多斯地区浅埋特厚煤层综放开采顶煤岩体破裂与冒放过程中的工程岩体力学问题,通过特厚综放工作面现场研究、实验室相似模拟与数值计算和宏、细观实验技术,研究了本地区浅埋特厚煤层顶煤预裂技术和提高煤炭资源回采率技术。关键技术包括：（1）顶煤破裂特征（破裂块度分布、内部损伤演化及表面破裂）监测技术；（2）特厚煤层综放开采顶板断裂力学分析及工作面支架合理工作阻力选型计算；（3）提高综放工作面资源回收率的工艺参数、巷道系统；（4）浅埋特厚煤层综放工作面安全开采技术。

5	赛蒙特尔煤矿综采机械化开采条件下提高块煤率技术	关键技术包括：（1）煤岩物理力学特性、破坏特征与块煤率试验技术；（2）采煤机螺旋滚筒参数的优化改造技术；（3）运输系统转载环节及仓储防破碎优化技术；（4）综采工作面顶板矿压控制技术提高块煤率技术；（5）提高综采工作面块煤率煤体预裂爆破技术。
6	鄂尔多斯厚煤层综采搬家倒面新技术	综采搬家倒面工程是一项较大的系统工程，已成为影响矿井安全高效及控制成本的重要因素。关键技术包括：（1）综采工作面回撤通道设计及其支护工艺研究；（2）综采工作面设备回撤工艺技术；（3）综采工作面快速安装工艺；（4）综采工作面末采关键控制技术；（5）综采工作面设备回撤安装成本统计分析。
7	纳林庙二矿国产大采高设备使用可靠性统计分析与延长设备使用寿命技术	关键技术包括：（1）大采高（5.3m）综采工作面至地面煤仓全套生产设备开机率和各种故障因素统计，影响开机率的各种故障因素分布概率与影响生产的薄弱环节的分析技术方法。（2）从设计与制造、设备选型配套、使用维护与管理、耗损故障等四个故障因素分析，提高生产系统主要设备运行可靠性技术方案（3）降低故障率、延长设备使用寿命的技术方案。
8	综采矿井机电运输系统适应性与稳定性技术	煤矿机电运输是矿井生产环节的重要组成部分，它贯穿了矿井的各个生产环节，涉及面广，特殊工种多，技术性强。关键技术包括：（1）综采矿井机电运输设备选型的方案优化技术；（2）提高设备开机率、降低故障率、设备维护工作量的系统稳定性统计分析技术。
9	煤矿副斜井安全行车通行信号控制系统	关键技术包括：（1）车辆识别技术；（2）信号控制系统算法程序编制；（3）信号控制系统可靠性与稳定性。该安全行车通行信号控制系统包括：（1）在井口和井底分别设计安装声光报警装置，挡车装置，车辆检测装置，人工辅助输入装置；（2）在副斜井内安装防爆摄像头，实时监控副斜井内部的交通状况，实现车辆安全通行调度。
10	煤矿副斜井阻车装置技术	煤矿斜井无轨胶轮运输系统代替传统的轨道运输系统，是现代化矿井的标志之一。关键技术包括：（1）准确可靠的车辆测速装置；（2）车辆车速等参数，通过数据总线传输到控制器，控制器使阻车器快速移动到巷道路面中间，使因故障超速的车辆受阻后停止，同时也可使用车载遥控器控制，作为系统冗余备份，在紧急情况下使用遥控器使阻车器动作；（3）该系统主要包括阻车器、测速、控制三个子系统。
11	矿山建设工程管理理论与技术	关键技术包括：（1）矿井建设全过程中项目管理的目的、内容和方法；（2）建设工程“管家”理论与“哑铃”管理结构理论与技术方法；（3）矿井建设工程全过程进行全面综合管理，以确保业主工程的工期、质量、安全及总体投资利益等各项目标顺利实现的技术标准；（4）地方中小煤矿经过开采工艺试验和技术改造的示范应用。
12	纳二矿浅埋煤层巷道变形机理与支护技术	关键技术包括：（1）采准巷道围岩的赋存结构特征、地质力学性质的现场测试技术；（2）浅埋煤层巷道围岩的变形影

		响因素分析；(3) 巷道支护质量进行评价技术；(4) 采动作用下采准巷道锚、网、带复合支护设计优化方案。
13	大采高综采工作面末采灾害预防与回撤通道掘进工艺技术	关键技术包括：(1) 综采工作面末采期矿压显现规律监测技术；(2) 浅埋煤层回撤通道巷道围岩的变形破坏机理分析与控制技术；(3) 调整采高及推进速度等末采让压技术；(4) 对主回撤通道顶板、夹矸巷帮、工作面“三角区”破碎煤岩体处理及优化支护参数技术；(5) 煤层地质沉积标志层识别末采层位贯通技术。
14	现代煤矿生产运营服务模式及应用技术	随着煤炭行业投资主体的多元化和国家对煤炭行业生产规模化整合力度的加大,煤炭行业运营生产方式正在逐渐发生深刻而重大的变化,该技术对煤炭开发建设模式展开研究,关键技术包括：(1) 煤矿生产运营管理服务模式库；(2) 建立煤矿生产运营管理服务的管理体系与运行机制；(3) 应用矿业组合服务理论,优化作业系统和完善生产运营服务等管控体系；(4) 煤矿生产运营管理服务的示范应用。

公司目前已掌握先进的煤炭开采、煤矿技术改造、矿井设备选型与使用、煤矿产业升级和现场生产管理等方面的核心技术,该类技术系公司经过多年的生产管理实践和技术研发投入所取得,能有效满足公司在煤矿“安全、高效、低耗、稳产”生产运营过程中对关键技术解决方案及应用的根本需求。上述核心技术均为公司自主开发,已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技术的开发需要人力、物力的大量投入以及需要经过长时间的实践检验,因此,与竞争对手相比,天地华泰具有相对优势,公司的技术存在可替代性的门槛。

2、公司技术研发体系

(1) 研发机构和制度设置

天地华泰设有专门的科技研发部,负责管理和执行科技研发相关工作。

科技研发部是天地华泰生产技术创新及自主知识产权建设、科技发展基金项目研发、重大生产运营技术项目研究与新技术应用研究方面的管理与实施机构。科技研发工作围绕公司主营业务,针对生产实践中的工程技术问题或安全隐患问题,组织相关技术力量展开科研课题研究,支撑“安全、高效、低耗、稳产”的运营方针;以高新技术企业要求为纲领,保护高新技术企业自主知识产权;充分展现一线生产技术及管理者的创新成果,推动天地华泰科技研发工作。

公司已经制订较为完善的科研管理规章制度,如《天地华泰科技创新成果奖

励办法》、《天地华泰科研项目与经费管理规定》、《天地华泰国家、省部级项目参与人员绩效奖励实施细则》等，为创建科技创新体系夯实制度基础。

（2）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4 月研发费用全部系母公司所产生，研发费用（母公司口径）占主营业务收入（母公司口径）的比重分别为 4.54%、8.23%、1.51%。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保持稳定，研发投入主要用于生产技术的改进和新工艺的研发。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万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母公司）的比重（%）
2013年度	581.64	4.54
2014年度	686.08	8.23
2015年度1-4月	29.73	1.51

（二）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所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为专利。此外，公司正在申请注册两项商标。

1、已授权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 19 项专利权，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煤矿采掘工作面回风巷道降尘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221199.8	2011.1.19	天地华泰
2	一种物料仓仓下给料机防冻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141859.6	2011.11.30	天地华泰
3	一种矿井风门联锁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205012.X	2012.1.11	天地华泰
4	一种矿井斜巷防溜车的联锁挡车器	发明专利	ZL201010196166.7	2012.7.4	天地华泰
5	一种可变轮距和可变仰角的二运皮带运输机	发明专利	ZL201010196169.0	2012.7.11	天地华泰
6	一种综采工作面	发明专利	ZL201010197674.7	2012.10.10	天地华泰

	支架回撤方法和回撤用支架牵引拉力器				
7	一种单体液压支柱连锁防倒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102655.6	2012.10.10	天地华泰
8	一种皮带煤水清扫器	实用新型	ZL201220102654.1	2012.12.12	天地华泰
9	综掘机跟机电缆拖移存放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209463.5	2012.12.26	天地华泰
10	一种综采多功能手锤	实用新型	ZL201220582478.6	2013.4.3	天地华泰
11	一种桥式转载机卸煤缓冲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582649.5	2013.5.1	天地华泰
12	一种液压支架用可伸缩护网	实用新型	ZL201220582621.1	2013.5.1	天地华泰
13	一种煤矿采掘工作面回风巷道降尘方法和装置	发明专利	ZL 201010196482.4	2013.8.21	天地华泰
14	一种无源滤波器无功补偿容量分配及支路投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417467.2	2013.11.13	天地华泰
15	一种应用于煤矿副斜井的无轨胶轮车防跑车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500837.8	2014.12.31	天地华泰
16	一种矿用行车自动喷雾净化水幕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641027.4	2015.3.11	天地华泰
17	一种煤矿风门闭锁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542600.6	2015.3.11	天地华泰
18	一种矿用压装机油温外预热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604825.X	2015.3.11	天地华泰
19	一种矿用管路除锈机	实用新型	ZL201520017936.5	2015.6.10	天地华泰

2、正在申请的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以下 2 项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1	一种应用于煤矿副斜井的无轨胶轮车防跑车装置	发明专利	201410440365.6	2014.9.1	天地华泰
2	一种煤矿风门闭锁机构	发明专利	201410483404.0	2014.9.22	天地华泰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与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相关法律法规未对天地华泰开展的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矿井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以及煤矿“四技”服务及科研项目攻关等业务做出行业准入的资质要求，因此天地华泰开展上述业务无需特定准入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对煤炭生产运营准入进行明确规定的法规为《关于加强托管煤矿安全监管监察工作的通知》（安监总煤监〔2015〕15号），其指出煤矿承托单位应为证照合法有效、具有法人资格的大型国有煤炭企业或具有煤矿生产专业化运营管理经验的单位。承托灾害严重（如高瓦斯、煤与瓦斯突出、煤层易自燃和极易自燃、水文地质条件复杂和极复杂等）的矿井，承托单位应当具有相应灾害类型矿井的安全管理经验和业绩。所托管煤矿发生一次重大事故的，承托企业一年内不得新承托煤矿；发生一次特别重大事故的，三年内不得新承托煤矿。

因此，天地华泰在证照合法有效、具有煤矿生产专业化运营管理经验、所托管煤矿未发生重大事故的情况下开展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业务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此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的质量认证证书为：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认证范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部门
天地华泰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08/ ISO9001:2008	煤炭生产运营服务，煤炭技术咨询、煤炭建设项目管理服务	00614Q21329R1M	2014.11.17 至 2017.11.16	中质协质量认证中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为：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日期/有效期	发证部门
天地华泰有限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411000304	2014.10.30/ 三年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目前公司无相关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生产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运输工具等，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986.17	146.48	839.69	85.15%
生产设备	23,013.34	20,790.27	2,223.06	9.66%
电子及办公设备	311.70	228.50	83.19	26.69%
运输工具	2,065.49	847.52	1,217.97	58.97%
合计	26,376.69	22,012.78	4,363.91	16.54%

注：成新率=净值/原值

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1、房屋建筑物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权证号	建筑面积(平方米)	座落	权利人	他项权利
1	鄂房权证东胜区字第 068124 号	922.88	东胜区伊煤南路 14 号街坊 1 号楼 B801	天地华泰	无
2	鄂房权证东胜区字第 109021408069 号	185.00	东胜区林场街 3 号伊泰华府 C 区 3 号楼-1 单元-1602	鄂尔多斯天地华泰	无
3	鄂房权证东胜区字第 109021408070 号	185.00	东胜区林场街 3 号伊泰华府 C 区 3 号楼-1 单元-302	鄂尔多斯天地华泰	无

2、生产设备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原值在 100 万元以上的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开始使用日期
1	支架	7,822.93	391.15	5.00%	2006.09.01
2	输送机	2,619.54	130.98	5.00%	2006.09.01
3	刮板输送机 2 批	1,580.00	79.00	5.00%	2008.05.31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开始使用日期
4	采煤机	1,179.96	59.00	5.00%	2006.09.01
5	电牵引式采煤机	1,050.00	52.50	5.00%	2008.05.31
6	扩音电话及电缆组合套件	514.75	25.74	5.00%	2009.05.31
7	组合开关	320.00	16.00	5.00%	2006.09.01
8	掘进机	315.00	15.75	5.00%	2009.11.27
9	掘进机(含转载机)	310.00	15.50	5.00%	2008.09.01
10	掘进机(含转载机)	310.00	15.50	5.00%	2008.09.01
11	掘进机(含转载机)	305.00	15.25	5.00%	2010.01.31
12	掘进机(含转载机)	305.00	15.25	5.00%	2010.01.31
13	掘进机(含转载机)	305.00	92.96	30.48%	2011.08.29
14	移动变电站	304.10	15.21	5.00%	2006.09.01
15	综掘机及左右行走	289.75	14.49	5.00%	2009.05.31
16	掘进机	285.00	14.25	5.00%	2010.03.15
17	全液压锚杆锚索钻车	268.00	125.26	46.74%	2012.06.27
18	掘进机(含转载机一套)	213.04	159.19	74.72%	2013.12.09
19	可伸缩胶带输送机(含3600米PVC输送带)	201.80	74.26	36.80%	2011.12.14
20	可伸缩胶带输送机(其中胶带3200米)	174.64	47.71	27.32%	2011.06.23
21	可伸缩胶带输送机(其中胶带3200米)	174.64	47.71	27.32%	2011.06.23
22	掘进机(含转载机)	170.00	8.50	5.00%	2009.12.31
23	单柱压力机	140.00	7.00	5.00%	2008.09.01
24	可伸缩胶带输送机	118.00	5.90	5.00%	2009.12.14
25	可伸缩胶带输送机	118.00	5.90	5.00%	2009.12.23
26	可伸缩胶带输送机	116.00	17.03	14.68%	2010.10.29
27	可伸缩胶带输送机	116.00	17.03	14.68%	2010.10.29
28	胶带输送机	112.00	5.60	5.00%	2008.09.01
29	胶带输送机	112.00	5.60	5.00%	2008.09.01
30	可伸缩胶带输送机	109.00	12.56	11.52%	2010.08.18
31	可伸缩胶带输送机	109.00	16.00	14.68%	2010.10.29

此外，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拥有 4 辆未办理车辆行驶证和 1 辆车辆行驶证不慎丢失的车辆，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已出具产权无纠纷声明，并确认该等车辆仅用于矿井下作业，且承诺今后仍只用于该等用途。

（六）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合同制员工基本情况如下：

1、员工基本情况

（1）按专业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268	15.57%
财务人员	27	1.57%
营运销售	10	0.58%
技术研发	104	6.04%
生产人员	1169	67.93%
其他	143	8.31%
合计	1,721	100%

（2）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38	2.21%
本科	115	6.68%
大专	211	12.26%
高中及以下	1357	78.85%
合计	1,721	1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545	31.67%
31-40岁	542	31.49%
41-50岁	519	30.16%
50岁以上	115	6.68%
合计	1,721	100%

2、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及其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刘建华、罗跃勇、郭金山、富强、苑培培、郁纪东、陈金怀、董立华、刘文岗、肖毅、赵宏伟。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刘建华，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罗跃勇，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郭金山，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富强，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苑培培，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郁纪东，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陈金怀，男，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7年至2003年，就职于兖矿集团东滩矿，历任副区长兼技术主管、机电科技术主管；2003年至2005年，就职于兖矿贵州能化公司贵州黔西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历任机电科长、机电副总；2006年1月至2006年4月，就职于中煤国际南京煤矿设计院南京友固公司，任机电副总工程师；2006年4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历任扶贫项目部副总工程师、纳二项目部机电副总工程师、闫家沟项目常务副经理、闫家沟项目经理、副总工程师；2015年5月22日至今，任天地华泰副总工程师。

董立华，男，196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至2006年，就职于开滦集团林西矿业公司，历任采煤队技术主管、总工办采煤主管工程师、地测科科长、副总工程师；2006年至2012年，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历任纳二矿生产副总兼调度主任、纳二矿副经理、王家塔项目部副经理、赛蒙特尔项目部常务副经理、赛蒙特尔项目部经理；2012年至今，就职于鄂尔多斯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2月至2015年5月21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总经理助理；2015年5月

22 日至今，任天地华泰总经理助理。

刘文岗，男，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1993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陕西黄陵矿业集团公司一号煤矿，历任连采队技术员、工程师；2008 年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历任研发部副经理、闫家沟项目部（总工）副经理、科技研发部副经理、科技研发部经理；2015 年 5 月 22 日至今，任天地华泰科技研发部经理。

肖毅，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赵宏伟，男，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员。1997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建井研究分院注浆研究所，历任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所长助理、副所长；2009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煤科总院建井研究分院分院井巷技术装备研究所，任所长；2011 年至 2015 年 5 月 21 日，就职于天地华泰有限，历任山西临汾项目部项目副经理、陕西贯屯项目部项目副经理、科技研发部副经理；2015 年 5 月 22 日至今，任天地华泰科技研发部副经理。

（2）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刘建华	8,100,000	4.50
2	罗跃勇	1,500,000	0.83
3	郭金山	1,500,000	0.83
4	富强	1,500,000	0.83
5	苑培培	1,500,000	0.83
6	肖毅	600,000	0.33
7	陈金怀	150,000	0.08
8	董立华	120,000	0.07
9	刘文岗	90,000	0.05

（七）其他体现所处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处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业务的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矿井建设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煤矿“四技”服务等煤矿建设和生产领域内的专业化运营管理与集成化技术服务。2013年、2014年、2015年1-4月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47,383.93万元、42,505.44万元、9,524.75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8.90%、99.82%、99.4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服务类别划分的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技术	6,065.54	63.68	26,503.39	62.35	30,606.73	64.59
工程	3,459.21	36.32	16,002.05	37.65	16,777.20	35.41
合计	9,524.75	100.00	42,505.44	100.00	47,383.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地区划分的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地区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北京	-	-	79.97	0.19	18.87	0.04
鄂尔多斯	9,344.75	98.11	42,227.36	99.35	44,749.92	94.44
新疆	180.00	1.89	198.11	0.47	-	-
陕西	-	-	-	-	2,615.14	5.52
合计	9,524.75	100.00	42,505.44	100.00	47,383.93	100.00

（二）主要客户及销售情况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非煤行业（如电力、石化、有色等）的煤矿投资主体和民营煤矿投资主体，2015年1-4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1、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万元）	占当期业务收入的比重（%）
2015年1-4月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5,014.70	52.36
2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998.37	20.86
3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1,867.55	19.50
4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569.61	16.39
5	呼图壁县东沟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80.00	1.88
合计		10,630.23	110.99
2014年度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19,542.01	45.89
2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8,253.65	19.38
3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8,039.56	18.88
4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6,233.63	14.64
5	呼图壁县东沟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98.11	0.47
合计		42,266.96	99.26
2013年度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20,510.81	42.81
2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9,973.25	20.82
3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8,805.36	18.38
4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4,316.15	9.01
5	陕西永陇能源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846.02	3.85
合计		45,451.60	94.87

注：2015年1-4月收入前五名达110.99%系2015年4月29日本公司与内蒙古准格尔力量煤业有限公司对大饭铺煤矿采掘工程工作量进行最终结算，本公司调减以前年度预估收入11,105,773.28元所致，同时亦调减对应成本。

2、报告期内，除2015年1-4月公司对新能矿业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为52.36%之外，公司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均未超过年度销售总额的50%以上，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原材料、能源与主要供应商情况

1、原材料供应情况

天地华泰主要为客户提供煤炭生产运营管理服务，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煤

矿项目用于生产运营和掘进工程的材料与配件等，主要分为支护材料、大型材料、配件、专用工器具、劳保用品、建工材料、油脂及乳化油、其他材料等几大类。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原材料及关键零部件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金额（万元）
支护材料	103.09	294.44	639.57
大型材料	26.17	630.11	14.82
配件	506.38	2039.4	1,231.82
专用工器具	5.78	28.33	58.43
劳保用品	48.26	402.94	213.12
建工材料	17.34	106.9	121.29
油脂及乳化油	49.25	212.6	280.31
其他材料	317.49	937.73	1,079.52

2、主要能源及采购情况

天地华泰生产经营所需能源主要系电能，2015年1-4月、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电能消耗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万元）
电（度）	1,700,545	93.02	10,144,933	548.11	10,045,084	571.87

注：表中采购金额为含税金额

3、营业成本构成和比重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材料费和人工费用组成，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基本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材料费	1,101.99	14.72%	4,303.15	12.78%	4,968.48	14.12%
人工费用	5,188.85	69.32%	19,880.69	59.03%	21,151.79	60.12%

注：上表中占比为各成本项目占营业成本总额的比例。

4、主要供应商及采购情况

天地华泰 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统计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
2015 年 1-4 月			
1	鄂尔多斯市弘晋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981.87	49.27
2	神木县恒国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134.22	6.74
3	鄂尔多斯市渝鑫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89.14	4.47
4	伊金霍洛旗海纳川矿山配件有限公司	88.86	4.46
5	温州市基安机械有限公司	64.28	3.23
合计		1,358.37	68.17
2014 年度			
1	鄂尔多斯市弘晋矿业工程有限公司	3,391.20	35.08
2	神木县恒国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375.86	3.89
3	钱正林	295.82	3.06
4	鄂尔多斯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62.00	2.71
5	鄂尔多斯市渝鑫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236.36	2.44
合计		4,561.25	47.18
2013 年度			
1	吴长富	3,536.98	40.33
2	神木县国鑫物资商贸有限公司	288.44	3.29
3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渝鸿商贸有限公司	249.57	2.85
4	钱正林	201.89	2.30
5	杨文华	192.16	2.19
合计		4,469.03	50.96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4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50.96%、47.18%和 68.17%。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金额较小，且供应商分布相对分散。其中，采购金额超过 3,000 万元的供应商仅为鄂尔多斯市弘晋矿业工程有限公司和吴长富，主要系公司将部分技术含量较低的作业环节委托前述供应商承做，以节约公司人力资源、降低直接成本。

公司对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均未超过年度采购总额的 50%以上，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公司以煤炭生产运营服务为主营业务，对外采购金额较小，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签署的重大生产服务、技术服务和掘进施工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1、2015年1-4月销售合同

2015年1-4月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服务内容	履行情况
1	王家塔煤矿委托生产合同补充协议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煤矿生产及安全、质量管理工作，具体为从原煤仓上口（受卸）至采掘工作面整个矿井的生产及辅助系统、相关的生活服务系统等	正在执行
2	关于阿尔巴斯二矿安全生产合作合同书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全面负责煤矿井下的原煤生产与管理等工作	正在执行
3	关于阿尔巴斯二矿机械化开采技术服务合同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矿井的原煤生产相关的各生产系统及生产辅助系统、生活服务系统的技术管理与服务工作等	正在执行
4	关于阿尔巴斯二矿掘进合作协议书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巷道、辅助巷道以及其它巷道的掘进工程；施工用风、水管路、电缆、风筒的敷设等	正在执行
5	赛蒙特尔煤矿生产承包合同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赛蒙特尔煤矿4-2煤层原煤开采、掘进实施、现场管理、工作面搬家、工作面设备安装工作等	正在执行
6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井巷掘进合作协议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的井巷掘进工作	正在执行

2、2014年度销售合同

2014年度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服务内容	履行情况
1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生产服务协议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6-2#、4#煤煤炭开采的现场管理、综采搬家倒面相关工作等	已完成
2	伊泰纳林庙煤矿二号井综合机械化开采技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6-2#、4#煤煤炭开采的技术服务与管理等	已完成

2014 年度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服务内容	履行情况
	术服务合同			
3	关于纳林庙煤矿二号井井巷掘进施工合同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 2014 年生产准备接续工程等	已完成
4	王家塔煤矿委托生产合同补充协议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煤矿生产及安全、质量管理工作, 具体为从原煤仓上口(受卸)至采掘工作面整个矿井的生产及辅助系统、相关的生活服务系统等	已完成
5	王家塔煤矿开拓、掘进工程施工合同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煤矿开拓、掘进工程的施工等	已完成
6	赛蒙特尔煤矿生产承包合同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赛蒙特尔煤矿 4-2 煤层原煤开采、掘进实施、现场管理、工作面搬家、工作面设备安装工作等	已完成
7	赛蒙特尔煤矿机械化开采技术服务合同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对矿井原煤装车之前全部生产环节的技术服务与管理等	已完成

3、2013 年度销售合同

2013 年度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服务内容	履行情况
1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生产服务协议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 6-2#和 4#煤煤炭开采的现场管理、综采搬家倒面相关工作、地面辅助生产系统的管理等	已完成
2	关于纳林庙煤矿二号井井巷掘进施工合同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 2013 年生产准备接续工程等	已完成
3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综合机械化开采技术服务合同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 6-2#和 4#煤煤炭开采的专项技术服务与管理等	已完成
4	赛蒙特尔煤矿生产承包合同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赛蒙特尔煤矿 4-2 煤层原煤开采、掘进实施、现场管理; 实施工作面搬家、工作面设备安装等	已完成
5	赛蒙特尔煤矿机械化开采技术服务合同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对矿井原煤装车之前全部生产环节的技术服务与管理等	已完成
6	王家塔煤矿矿建开拓、掘进工程施工合同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矿建掘进、开拓工程的施工等	已完成

2013 年度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服务内容	履行情况
7	王家塔煤矿委托生产合同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煤矿生产及安全、质量管理工作，具体为从原煤仓上口（受卸）至采掘工作面整个矿井的生产及辅助系统、相关的生活服务系统等	正在执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

五、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质量控制情况

（一）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建立了以安全文化为支撑，以风险预控为核心，以危险源辨识为基础，以规范员工安全行为为重点，以隐患排查治理为手段，以持续改进为保障的安全生产管理模式，形成了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

公司在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遵守国家、行业和地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安全规程及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坚持“安全、高效、低耗、稳产”的生产运营方针，始终将安全放在管理工作中头等重要位置。

1、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根据国家和行业法律、法规、政策，结合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实际情况，编制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办公会议制度、安全目标管理制度、安全质量标准化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制度、安全教育与培训制度、事故隐患排查制度、安全监督检查制度、安全技术审批制度、矿用设备器材使用管理制度、安全奖惩制度、安全投入制度、矿井主要灾害预防管理制度、事故应急救援制度、全员风险抵押金制度、入井检身制度与出入井人员清单制度、制定各工种操作规程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一整套较为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为规范公司安全生产过程控制及安全管理行为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

2、公司安全生产许可手续

在安全生产方面，国家安监总局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对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国家煤矿安全监察机构负责中

央管理的煤矿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颁发和管理。各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的煤矿业主均在所处的省、自治区取得了相应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接受当地煤矿安全监察机构和煤矿生产管理部门的管理和监督；在煤矿内部，天地华泰生产运营项目部接受煤矿业主的管理和监督，负责对服务范围内生产环节严格按照安全质量标准化标准进行安全生产管理。

3、公司安全检查情况

公司建立和健全了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制度，采取季度安全质量标准化检查、专项检查、日常巡检等多种检查方式，针对检查出的问题和隐患，严格按照“五定”（定内容、定整改措施、定负责人、定整改期限、定复查人）原则落实处理，实行闭环的安全管理模式，做到持续改进。

（二）质量控制情况

1、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根据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建立和完善质量控制体系的各种规范性文件，2011 年 10 月顺利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外部审核，取得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连续通过复审，确保质量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

2、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遵循的质量方针是“诚信守约，以精湛技艺为顾客提供优质服务；以人为本，以先进科学技术为导向不断创新；持续改进，以一流的管理与技术创建精品示范工程”，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主要包括：

（1）严格遵守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管理者代表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并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提高全体员工的质量意识，为不断改进产品质量而努力。

（2）科学制定质量目标

根据质量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结合质量管理方针以及客观生产条件，综合业主方要求，安全生产部组织编制公司质量目标，经管理者代表审核后，报总

经理批准后下发执行；各项目部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公司质量目标进行分解、细化后，制定各项目的质量目标和保障措施。

（3）加强内部审核

根据质量体系管理者代表批准的《年度内部审核计划》安排，积极开展内部审核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及时解决，以不断改善、改进公司内部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

（4）加强员工培训

公司始终注重员工培训教育工作，每年按计划开展一批次内审员培训，学员通过考试均取得内审员资格证，同时内审员均参与公司每年的内审或外审工作。公司将继续加强内审员培训工作，为公司质量体系持续有效运行提供人力保障。

（5）规范员工操作

公司利用多种途径提升员工岗位操作素质和技能水平及安全意识，以保证员工操作行为达到标准化、规范化要求，确保产品质量符合规定。

六、商业模式

（一）天地华泰的经营模式

天地华泰立足于煤炭生产运营这一新兴行业，依托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先进的运营管理经验和丰富的人力资源储备，为煤矿业主提供煤炭生产运营管理服务与技术服务。

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模式由市场营销与相关服务、技术研发与相关服务、生产运营与相关服务等三大价值链环节构成。



1、市场营销与相关服务

市场营销与相关服务包括市场推广、项目跟踪、项目洽谈或投标以及客户服务等。公司在市场营销模式方面主要采取向西部发展策略、大客户策略、差异化服务策略等。

其中，向西部发展策略系公司紧抓国家全面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有利时机，将市场开拓的重点向西部转移，充分发挥陕西、内蒙古和新疆三个子公司的区位优势 and 窗口作用，利用快捷市场信息，拓展合作渠道，成功获得运营项目，快速占领区域市场，提升企业发展空间；大客户策略系公司早期介入、跟踪大型和特大型煤矿（产能达千万吨级）的开发和建设，探索整建制人员介入方式，实施项目管理到生产运营产业链的延伸运营策略；差异化服务策略系公司为不同客户量身定制差异化服务模式，以满足客户不同需求，通过服务模式创新来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品牌价值。

2、技术研发与相关服务

技术研发与相关服务包括技术投入、科研攻关、技术开发与服务、技术咨询与服务以及技术培训等。公司在技术研发与服务模式方面主要通过加大科研资金投入力度和新技术储备，开展千万吨级高产高效矿井生产运营技术与薄煤层、大倾角、急倾斜、深部开采等复杂条件下开采关键技术的研究，加强科研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开展“五小成果”等技术“微创新”及推广应用，加强知识产权建设和国家专利申报工作，大力开展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等，确保公司持续保持科技领先优势，为煤炭生产运营项目提供核心驱动力。

3、生产运营与相关服务

生产运营与相关服务包括煤炭生产运营的现场托管与生产服务、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技术服务、矿井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等。公司在生产运营与服务模式上主要采取生产运营服务形式的多元化、差异化、集成化策略，加强精品项目的建设和管理，强化矿井安全质量标准化建设，推进矿井项目部的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努力实现生产运营方式向自动化、智能化方向转变。

（二）天地华泰的盈利模式

天地华泰依托技术、管理和人才等方面的综合优势，为客户提供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服务，生产运营业务收入按照“运营现场托管收入或采煤接续综掘服务收入+技术服务费（技术增值部分）”模式与委托方（业主）进行结算，通常以单位价格乘以结算产量或单位价格乘以工程量计算结算价款；对于技术研发及相关服务按照合同约定的固定价款与合作方进行结算；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及相关服务的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固定价款或建设项目投资规模的一定比例进行结算。

天地华泰的盈利模式因服务内容的不同而分为三大类：

1、运营现场托管或采煤接续综掘服务

运营现场托管或采煤接续综掘服务的盈利模式主要为通过实现全面滚动预算管理、推行成本目标化管理、加强现场流程管理、降本节支、集中招标采购与供应等措施实现保本微利。

2、运营管理与技术服务

运营管理与技术服务的盈利模式主要为通过优化人力与资金等资源配置、提供安全监管服务、提供集成化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十五大管理体系支撑、开展专项科研课题攻关、开展“五小成果”等技术“微创新”、提供管理与技术等增值服务创造较高利润。

3、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的盈利模式主要为通过高智力管理与咨询服务获得较高利润，或者为承接后续生产运营项目而采取适度让利的营销策略。

（三）天地华泰的采购模式

天地华泰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煤矿项目用于生产运营和综掘工程的材料与配件，主要包括：钻杆钻头截齿类、工具类、刮板机配件类、锚杆钻机及配件类、高压胶管类、管接头阀类、支护材料类、润滑油脂类、小型材料类以及综掘机配件类等材料和配件。鉴于公司煤矿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业务已形成一定规模效应，公司实行集中招标采购、单价合同模式。

各子公司根据各煤矿项目部的运营与承包范围以及矿井生产情况确定需要集中采购的品种及规格，公司每年上半年组织进行集中采购招标，经过招标评委的多轮评定，确定中标供应商、材料及配件单价，签订采购单价合同。各运营项目部根据每月生产实际情况制定并上报采购计划，由中标供应商进行及时配送，各运营项目部根据供应材料与配件的质量、送货及时性、售后服务等情况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价，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管理系统。合格供应商如果参加次年集中采购招标，原则上在同等价格条件下，招标评委会将优先考虑其中标。

（四）天地华泰的生产运营合作模式

合作模式	合作模式简介	提供的关键资源或要素	合作对象举例
一	天地华泰自带采煤工作面设备，负责该矿井采、掘、机、运、通等全面运营管理，对矿井的生产、安全及质量负责	采煤工作面设备投资、高素质管理与技术人才、基层运营队伍、运营管理能力、设备配套选型与设计能力、技术管理能力等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二	天地华泰负责矿井采、掘、机、运、通等全面生产运营管理，对矿井生产、安全及质量负责	高素质管理与技术人才、基层运营队伍、运营管理能力、设备配套选型与设计能力、技术管理能力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	天地华泰早期介入，负责该矿井的试生产服务；签订生产运营合同后，负责该矿井采、掘、机、运、通等全面生产运营管理	高素质管理与技术人才、基层运营队伍、运营管理能力、设备配套选型与设计能力、技术管理能力等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四	矿井建设项目管理+煤矿生产运营；建设期间项目管理团队进驻，代表业主全面负责该项目建设管理；试生产以后，受甲方委托负责矿井	高素质管理与技术人才、基层运营队伍、基本建设管理能力、运营管理能力、设备配套选型与设计能力、技术管理能力	陕西永陇能源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采、掘、机、运、通等全面生产运营管理及其相关的辅助工作		
--	-----------------------------	--	--

（五）天地华泰的销售模式

天地华泰的客户主要为民营煤炭投资主体和非煤行业（如电力、石化、有色等）的煤炭投资主体，目前，业主方通常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议标等方式选择服务商，针对不同的招标方式，公司的市场开发部负责及时搜集、获取该类信息，然后根据公司目标市场定位原则，从业主的资信、资源、资金以及项目的复杂性等方面分析项目风险因素，确认是否参与投标，经分析如符合公司项目开发原则，则参加投标，通过竞标方式承揽项目。

此外，公司亦积极参与行业展会、技术交流会，向潜在客户推介公司，同时获得业界更多的项目信息。针对潜在的项目机会，公司会针对客户的资信、实力、项目背景和特点、合作前景等方面进行调研，从中筛选符合公司目标市场定位的项目进行重点跟踪，进而提高公司潜在项目的质量和投标中标率。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概况

1、公司所属行业

天地华泰采取以技术为先导、管理与专业化运营相结合的业务模式，重点为非煤行业（如电力、石化、有色等）的煤矿投资主体和民营煤矿投资主体提供煤炭生产运营管理领域的专业化技术服务。从发展趋势看，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近年来逐渐兴起的煤炭生产运营细分行业；从政策角度看，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国家高度重视和大力鼓励发展的现代服务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天地华泰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M7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指引》（GB/T 4754-2011），天地华泰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M74）；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天地华泰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M74）。

2、行业监管体制和监管政策

(1) 行业监管机构

天地华泰所处的煤炭生产运营行业目前所受外部机构直接监管较少,实行政府间接监管与行业自律相结合的管理体制。在煤炭产业方面,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对煤炭产业规划布局实施综合管理;在煤炭安全生产方面,国家及地方各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煤矿安全监察局对煤炭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综合监督管理;在行业自律管理方面,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中国煤炭建设协会等行业协会组织对行业内的企业进行自律监管。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规名称	发文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92年	规定生产经营单位应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提高安全生产水平,确保安全生产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煤炭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1996年	规划了煤炭生产、经营活动,促进和保障煤炭行业的发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02年	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必须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
4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03年	明确施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3) 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①煤炭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发文单位	公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国家能源局	2012年	鼓励非公有制经济参与煤炭生产开发,鼓励煤炭企业承揽煤矿建设、技术改造以及运营管理
2	《煤炭产业政策》(修订稿)	国家能源局	2013年	推进煤炭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以市场为导向、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相结合的煤炭技术创新机制,培育科技市场,发展服务机构,形成完善的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3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	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4年	对衰竭期煤矿开采的煤炭，资源税减征30%；对充填开采置换出来的煤炭，资源税减征50%
4	《国务院办公厅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	国务院	2014年	该计划明确我国要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开发利用、推进能源消费革命；严格控制能源消费过快增长，着力实施能效提升计划
5	《国家能源局关于调控煤炭总量优化产业布局的指导意见》	国家能源局	2014年	指出煤炭行业要以控总量、调结构、强管理、促改革为缓解当前煤炭行业困难的重要举措，进一步促进煤炭工业提质增效升级

②服务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发文单位	公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国务院	2006年	设立了信息产业与现代服务业领域并把煤的清洁高效开发利用作为此次规划的重点领域
2	《关于加快发展服务业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	2007年	大力发展面向生产的服务业，鼓励生产制造企业改造现有业务流程，推进业务外包

③煤炭生产运营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发文单位	公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	国务院	2013年	首次在国家层面提出鼓励专业化的安全管理团队以托管、入股等方式管理小煤矿，提高小煤矿技术、装备和管理水平
2	《关于加强托管煤矿安全监管监察工作的通知》	国家安监总局、国家煤监局	2015年	首次从国家层面提出了“托管煤矿”的概念，并具体从“煤矿托管条件”、“托管煤矿安全管理责任”以及“托管煤矿的监管监察”等方面提出了明确的安全监管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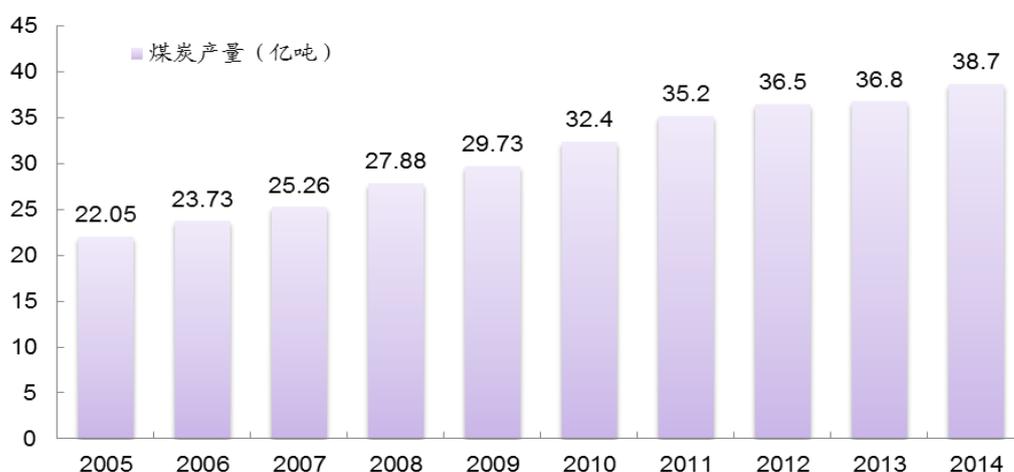
3、煤炭行业发展概况及发展趋势

(1)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煤炭产量持续增长，成为煤炭生产和消费大国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煤炭产量从 1978 年的 6.18 亿吨增长到 2014 年的

38.7 亿吨。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以及国家能源局公布的相关数据，“十一五”期间我国原煤产量增长了 46.9%，年均增长率达 8%；“十二五”初期，原煤产量仍保持较高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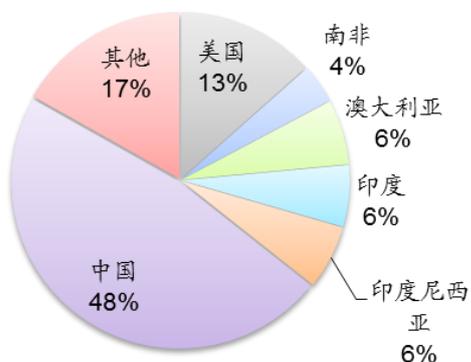
根据《2014 年 BP 世界能源统计年鉴》数据，2013 年我国煤炭产量高达 36.8 亿吨，比 2012 年增加 1.2%，占世界煤炭总产量的 47.4%。2013 年我国煤炭消费量为 19.25 亿吨油当量，较 2012 年增加 4.0%，占世界煤炭消费总量的 50.3%，我国是当今世界最大的煤炭生产国和消费国。2005 年-2014 年间我国原煤产量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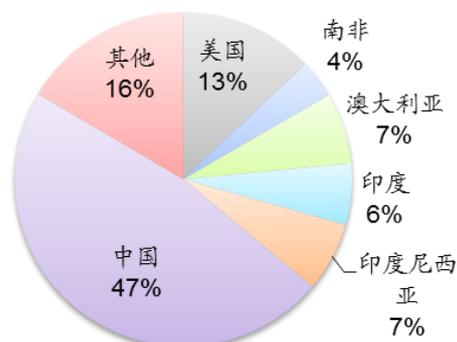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国家统计局

2012 年和 2013 年世界各国煤炭产量占世界煤炭总产量的比例如下图所示：

2012 年世界各国煤炭产量占比



2013 年世界各国煤炭产量占比



数据来源：《2014年BP世界能源统计年鉴》、《2013年BP世界能源统计年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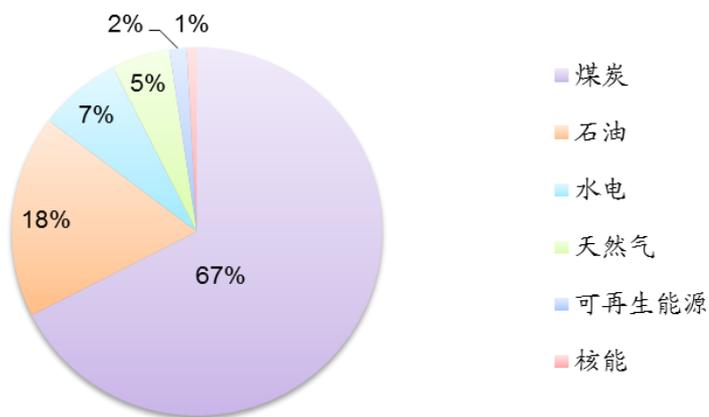
（2）煤炭是我国最重要的能源资源且将长期占据主导地位

我国能源禀赋特点是“富煤、贫油、少气”，煤炭作为我国的基础能源，关系国家安全发展战略，是国民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的重要保障。国民经济的稳定发展带动了持续的能源需求，2012年我国一次能源消费已占全球能源消费总量的21%以上，远高于其他国家。

全球范围已探明煤炭资源储量占化石能源的55%，而我国煤炭占化石能源比重高达94%。从能源结构上看，根据英国石油公司（BP）《2014年BP世界能源统计年鉴》披露，2013年我国煤炭能源消费量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为67%，高出世界目前平均水平近40个百分点，消费结构呈现煤炭独大的局面，煤炭的主体能源地位非常明显。

煤炭作为最具经济效益的能源和由我国经济禀赋决定的战略性能源，在我国一次性能源生产和消费中的主导地位在未来较长时期内将不会改变。

2013年中国一次能源消费占比图



数据来源：《2014年BP世界能源统计年鉴》

2014年11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印发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的通知》，明确到2020年，我国煤炭消费比重维持在62%以内，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42亿吨左右。从长期来看，虽然煤炭消费需求增速或将放缓，但煤炭能源作为我国主体资源的地位仍将维持。

（3）煤矿整合淘汰有序进行，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

为提高煤矿现代化水平、加强煤矿技术改造，我国按照“整合为主、新建为辅”的方针，加快推进整顿关闭和资源整合，小煤矿数量和产量大幅度减少。

根据《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2005年-2010年全国累计关闭小矿9,616处，淘汰落后产能5.4亿吨。2010年，年产能120万吨及以上的大型煤矿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58%，年产能30万吨以下小煤矿减少到1万处以内，产量比重由2005年的45%下降到22%。经过兼并整合与淘汰落后产能，我国煤炭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大型煤矿产量占比逐步提升。

根据《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到2015年，年产能30万吨以下小煤矿控制在6亿吨/年以内，占总能力的比例进一步下降到15%。据统计，2013年，我国前10家煤炭企业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40%左右，生产集中度不断提高。

根据《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到2015年，我国煤炭生产能力达到41亿吨/年；形成10个亿吨级、10个5,000万吨级大型煤炭企业，煤炭产量占全国的60%以上；年产能30万吨以下小煤矿控制在6亿吨/年以内，占总能力的比例进一步下降到15%。此外，《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进一步提出大力推进煤矿企业兼并重组，淘汰落后产能，发展大型企业集团，提高产业集中度，提升安全保障能力，有序开发利用煤炭资源，“十二五”期间的任务是将全国煤矿企业数量控制在4,000家以内，平均规模提高到100万吨/年以上。

通过多年的产业整合和重组，我国煤炭行业的集中度得到显著提高。根据煤炭工业协会和国家统计局2009年至2013年公布的数据，2008年至2012年我国前20大煤炭生产企业的产量占全国煤炭产量的比例分别为41.45%、45.05%、50.09%、53.64%和55.88%，我国煤炭生产一半左右的产量集中在前20大煤炭生产企业，2012年前50大煤炭生产企业的产量超过全国总产量的70%，且呈逐年上升的态势，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4）煤炭市场供求关系得到改善，行业面临转型升级

虽然我国煤炭储量位居世界前列，但煤炭资源分布呈现地域广阔、分布不均、种类较多的特点。其中，山西、内蒙、陕西、新疆、贵州和宁夏等6省区是我国

煤炭资源最为集中的省份，保有储量合计占全国的 80%以上。而我国煤炭消费主要集中在华东和华南地区，煤炭产地与用户相距甚远，煤炭供需面临结构性矛盾。由于受制于中国北部煤炭运力瓶颈，东南沿海地区成为进口煤炭的集中地。

铁道部表示，到 2015 年将解决煤炭铁运的运力不足，届时北煤南调的通路将更加顺畅，国内煤炭产能过剩，可以通过运输来填充南部沿海地区的需求。2014 年 7 月 24 日，中国煤炭工业协会会长王显政表示，按照国家能源行动计划的要求，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区域不能进口和使用灰分大于 16%、硫份大于 1%的产品，这将有利于缓解煤炭供大于求的局面。

综上，虽然煤炭行业目前呈现总量宽松、结构性过剩态势，煤炭企业总体经营处于微利水平，但煤炭行业在我国能源消费结构中占据的主导地位在未来较长时期内不会彻底改变。随着行业集中度的不断提升，供求结构矛盾的改善，煤炭能源消费将保持低速平稳增长。

4、煤炭生产运营行业发展概况

(1) 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行业的由来

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业务是随着国内和煤炭行业市场化经济不断发展和逐渐成熟而新兴的生产性服务产业。2002 年，我国开始逐步放开煤炭市场价格尤其是发电用煤价格，煤炭行业全面进入市场化竞争时期，当年全国原煤产量 13.9 亿吨，创历史最高水平。随后十二年，全国原煤产量进入到了平均每年递增超 2 亿吨的高增长时代，2014 年达到 38.7 亿吨。在此期间，随着煤矿投资主体多元化，非煤行业资本及民营资本纷纷涌入煤炭行业，煤炭市场呈现出投需两旺的大好形势，新建和改扩建矿井投资规模不断增长。但是，面临煤矿装备机械化和自动化水平越来越高、开采条件复杂以及安全风险较高等情况，新进入煤炭行业的非煤企业和民营投资主体由于缺乏煤炭生产运营所需的人才队伍、技术实力和管理能力，一时都难以适应矿井建设及生产的现实需要，也难以适应行业主管部门对煤炭生产和安全管理的严格要求，因此迫切需要懂技术、精管理的专业化团队协助其进行矿井建设项目管理和生产运营管理。行业发展的市场需求催生了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委托管理（简称托管）与服务这种新型生产关系的出现。天地华泰正是响应这种煤炭行业市场形势变化并经过内外发展环境分析之后应运而生

的现代服务型企业。

另一方面，煤炭生产的自身特点也催生了煤矿专业化托管运营商的诞生和发展。煤炭开采过程至少具有四大显著特点：一是高危险性。煤矿的水、火、瓦斯、顶板和煤尘“五大自然灾害”时刻与煤矿开采的进程相随相伴，如何防治和避免生产事故的发生，始终是行业内一个普遍性难题。任何时刻，确保生命财产安全始终是煤炭企业的头等要务。二是复杂性。煤炭生产包括：采煤、掘进、提升、运输、通风、排水、压风、供电、监测监控等多个系统，工艺环节多，工作内容多，影响因素多，系统性强。在复杂多变的井下要确保各系统安全平稳运行绝非易事。三是动态性。煤炭开采时刻伴随着作业位置的移动性、地质条件的动态性、突变性，这就要求煤炭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丰富的实际经验和超前的预判能力。四是技术密集性。现代化矿井机械化、自动化程度越来越高，设备间的集成度明显增强，由此伴随着煤炭生产的技术含量也越来越高。无论是对采煤方法的论证、巷道支护参数的优化，还是对科技含量及自动化程度越来越高的配套设备的精准掌控和维护，都是技术性较强的工作。依靠传统的经营已难以驾驭目前现代化矿井的生产运营。

煤炭生产的诸多特点在客观上决定了煤炭生产不仅需要扎实的理论知识，更需要丰富的实践经验。对于新进入者来说，无论是矿井管理团队的经验与能力、职工队伍的素质与组织，还是技术管理的基础与保障、安全管理的意识与体系等方面都未必能够满足煤矿安全生产最基本的要求，为快速适应煤矿建设与生产的需要、补足自身的短板，借助外部力量、寻求成熟的专业团队便成为必然。

（2）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的现状

近年来，随着煤炭行业投资主体多元化和规模化整合力度的加大，在产煤大省内蒙、山西、陕西，大量的民营煤矿和非煤企煤矿都不同程度的采取了托管的生产运营方式。煤矿业主并不直接组织实施煤炭生产的全过程，而是将煤炭生产的全过程或主要生产环节委托给专业化托管企业来管理和运营。煤矿业主更多的是只负责采购、销售和监管等工作；受托企业组织生产及管理团队负责煤矿生产、安全、技术、质量等运营管理工作。

据不完全统计，截止到 2013 年底，在内蒙、陕西、山西等三个产煤大省采

取托管运营方式的矿井近百对，总的生产能力超过两亿吨，具有一定规模和实力的托管企业十余家。

在矿权拥有者方面，发展较快的新型煤炭资源地区，如鄂尔多斯、榆林等地的众多地方民营煤业集团、煤炭企业大都采取了生产托管模式。新进入的非煤国企、甚至传统煤炭国企中也有一些新建矿井采用这一生产模式。现实表明，煤矿专业化托管运营正逐渐兴起。

（3）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承包模式

① 按承包方式分类

A、人力资源服务承包

通常称清包，承包方（乙方）负责施工队伍的组建和生产运营中技术管理等工作，发包方（甲方）则负责其余所有的工作，如生产运行计划制定、设备及材料的采购、设备的维修和运行过程中的监督考核等。发包方按合同约定按期支付给承包方人工工资和技术管理费。该模式对发包方自身的要求较高，需要有专业的管理团队，并对整个生产运营环节比较熟悉，日常费用（材料费、维修费、水电费等）的预算和控制水平较高。

B、生产运营服务总承包

通常称为大包，承包方负责所有生产运营中的事宜，包括施工队伍组建、材料采购（不包括形成资产的材料采购）、设备维修、技术管理、各项费用控制等，发包方负责提供运营设备和场地，以及产品的销售和监督考核等，并按期向承包方支付运营总承包费用。该模式中发包方向承包方分权较多，生产运营的主要事务都由承包方负责，所以对发包方要求不高。该模式在私营企业和地方国有煤炭企业应用较多。

C、带设备服务承包

承包方自带设备承揽工程，并负责生产运营中的所有事务，包括施工队伍组建、材料采购、设备维修、技术管理、各项费用控制等，发包方提供场地，负责产品的销售和监督考核等，并按期向承包方支付运营总承包费用（设备购置费用

和资金成本按其折旧年限在总费用中结算)。

② 按承包范围分类

A、模块化分包

发包方将生产运营按照不同的系统进行模块划分,将划分好的模块分别承包给不同的专业化服务公司运营。通常划分为井下生产模块(可划分为更细的采、掘、机、运、通、监控检测等不同模块)、井上生产模块(选煤、运输等模块)以及餐饮、物业、安保等后勤服务模块;发包方负责企业经营、管理及监督考核等。优点是能最大化配置合适的资源,单项模块管理效率较高,可以做到合理降本增效;缺点是模块化分包引入过多的专业承包服务公司,尤其井下生产模块涉及承包商过多会给发包方带来巨大的协调管理压力,整体的运营效率将会下降。

B、煤矿生产运营总承包

承包商负责所有煤矿生产运营的事务,即从原煤开采到原煤出井入仓(有些承包到销售站台)全过程人财物事宜;发包方只负责制订年产量、进尺等经营计划和按原煤产量结算总运营承包费用。优点是生产运营统一由一家承包商负责,整体效率高,协调工作量小,发包方管理难度较小;缺点是发包方在运营期间控制力较低,如果有管理意图和经营计划调整等情况不能快速落实到生产一线。

C、选煤厂生产总承包

承包商负责原煤进厂和洗煤产品出厂全过程的生产运营事务;发包方负责原煤进厂和选煤产品出厂销售,以及运营监督管理和按入选量和选煤产品质量、产量结算总运营承包费用。优缺点同煤矿生产运营总承包模式相似。

D、煤矿及选煤厂一体化运营总承包

该模式多用于矿井配套选煤厂的项目,需要承包方有极强的技术和管理团队。承包方负责原煤开采到选煤产品出厂的全过程的生产运营事务;发包方负责制订年经营计划和按产品产量质量结算总运营承包费用。优点是综合发挥承包商的整体实力,发包方则完全关注市场和营销或资本运营等环节,而不必对生产经营的具体细节耗费过多精力;缺点是对生产经营的控制力较弱。适合专注于资本

运营的财务管控型企业集团。

（4）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的优势

经过几年的快速发展，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正逐渐成长成为一种区别于传统自主生产的生产管理模式，正逐渐显现出其独特的优势和强大生命力，一个多赢的局面正在形成。

从业主方来看，一是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由与众多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变为与托管运营机构签署生产合作合同。一方面，大大减少了很多人事问题，也规避了很多内部雇佣模式的弊端；另一方面，通过契约事前就锁定了生产成本，有利于业主决策。二是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为煤矿业主增加了一道安全生产的保障；合作双方通过合同约定安全管理方面的投入与责任分工，并互相监督与制约，既规避了内部员工管理的弹性，也有利于降低安全成本。三是有利于促进煤炭企业内部市场化，以外部市场化带动企业内部市场化，激发内部活力，提高企业市场竞争力。

从运营方来看，一是可专心致力于生产运营管理，不必费心处理与地方政府、村社的关系；二是可通过提高运营水平，降低运营成本，获取适当利润；三是在专业化运营达到一定规模后，会形成一定规模的人力资源，有利于合理安排培训、合理调配项目管理与技术人员、有利于集中精力、集中财力、通过科研投入，提升运营水平。

从国家和行业层面来看，一方面，专业化生产运营可在很短时间内，通过市场机制，调配各种资源，尤其是人力资源、技术资源，在一个新区域或煤炭产业发展较为薄弱的区域，及时达到煤炭行业大规模机械化开采的目标。这从鄂尔多斯煤炭产业的跨越式大发展历程就可见一斑：十多年来，鄂尔多斯煤炭产业吸纳了数十万从内地转移的煤炭技术人才和劳动力。这种自发式的技术与人力资源的大转移，在客观上也为国家的西部大开发战略提供了有利的支持。另一方面，引入规范的专业化运营团队，可以提高整个行业的安全生产水平。专业化运营变传统的内部层级式安全管理机制为契约式、监管式的双重安全管理机制，安全管理的机理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在合作双方的共同作用下，企业在生产安全方面的投入由弹性投入转为刚性投入，安全管理由要我安全变为了我要安全，为安全生产

提供了双重保障。

（5）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的发展趋势

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是一项新产业。在现阶段，无论在社会认识上还是行业规范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不足，需要相关各方积极探索和推广。首先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行业引导，规范煤矿生产专业运营机构的准入机制和管理机制。可探索引入资质级别管理机制，加强对专业托管企业的安全监管，促进煤矿托管企业的监控有效发展。其次煤炭资源企业要树立现代生产管理观念，生产代理意识，实行契约型监督，而不是一般的责任型监督。同时煤矿托管运营企业要加强自律和基础管理，规范劳动用工，健全管理体系，切实做到安全高效低耗生产。

但目前，由于缺少必要的行业监管，托管运营机构良莠不齐，真正意义的专业化托管企业还很少，大多数托管机构仍然停留在劳务承包的初级阶段，再加之市场竞争激烈、托管利润空间压缩，现实中也出现了“以包代管”、“包而不管”、安全生产责任制难以落实以及安全生产条件降低等现象，在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真正意义上的专业化托管这一具有活力和生命力的煤炭生产模式的健康发展。

现在，已有行业专家呼吁将企业采矿权与生产权分离，将现有的煤矿开办条件统一为一个煤炭开采企业资质，通过控制企业资质来提高企业安全水平。目前从煤矿勘探到煤矿建设都实现了两权分离。探矿权人委托具备资质的勘察单位进行探矿，建设单位委托具有资质的设计、施工单位来规范行业发展。近年来，煤炭主管部门也已着手调研论证现阶段专业化生产托管运营的可行性与合理性，相信在各方的共同努力下，煤矿生产运营服务也定将会像目前成熟的煤矿勘探、设计、施工等专业服务一样发展壮大。

煤矿托管运营是一项需要转变观念、与时俱进、逐步得到社会认可的新事业，需要现行的专业机构坚持不懈的探索和推广，相信随着市场化进程的不断深入、竞争的日益加剧，煤矿生产托管服务也定将会像目前成熟的设计、施工、OEM、物流等外包服务一样发展壮大。

4、公司所处行业的生命周期、区域性

（1）行业的生命周期

公司从事的煤炭生产运营业务服务于煤炭行业，行业发展与煤炭行业的景气状况密切相关。煤炭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和市场运行规则会影响煤炭需求量，因此本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特征。

（2）行业的区域性

我国煤炭资源丰富，但分布极不均衡，内蒙古、山西、陕西、河南等省或自治区是我国的产煤大省，其年产量占全国煤炭总产量的 60%以上。因此，煤炭开采的区域性决定了煤炭生产运营管理存在一定的区域性。

5、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的影响

（1）上游情况及对行业的影响

天地华泰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各煤矿项目用于生产运营和综掘工程的材料与配件等，主要包括：钻杆钻头截齿类、工具类、刮板机配件类、锚杆钻机及配件类、高压胶管类、管接头阀类、支护材料类、润滑油脂类、小型材料类以及综掘机配件类等材料和配件。鉴于该类材料及配件市场准入门槛低、充分竞争、供应充足，因此竞争性的上游行业对煤炭生产运营管理行业的发展影响较小。

（2）下游情况及对行业的影响

煤炭生产运营管理的下游为煤矿企业，煤矿企业的景气状况和行业波动程度将直接影响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的市场规模、销售收入和利润情况。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需求的产生、市场的发展以及服务模式和发展趋势直接受下游煤矿企业的产量、生产机械化水平及对生产效率、安全重视程度等的影响。随着煤炭产量的逐年增加、煤矿生产安全及效率日益受到重视等，这都将有利于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业务的长期稳定发展。

6、行业壁垒

由于煤炭开采过程至少具有四大显著特点：一是高危险性，二是复杂性，三是动态性，四是技术密集性，这些特点决定并形成了煤炭生产运营的技术壁垒、管理壁垒、人才壁垒和经验壁垒。

（1）技术壁垒

现代化矿井机械化、自动化程度越来越高，设备之间集成度明显增强，由此伴随着煤炭生产的技术含量也越来越高。无论是对采煤方法的论证、巷道支护参数的优化，还是对科技含量及自动化程度越来越高的配套选型以及成套装备的精准掌控和维护，都是技术性很强的工作。没有掌握现代化矿井开采技术和相匹配安全保障技术的生产运营企业很难驾驭煤炭生产运营的业务，因此煤炭开采的技术密集性导致了生产运营服务的技术壁垒。

（2）管理壁垒

煤矿“五大自然灾害”时刻与煤矿开采的进程相随相伴，如何做好安全管理工作以预防和控制生产事故的发生，始终是行业内一个普遍性难题。另外煤炭生产涉及采煤、掘进、提升、运输、通风、排水、压风、供电、监测监控等多个系统，工艺环节越多，管理工作内容就越多；影响因素越多，管理的系统性就越强。因此煤矿开采作业场所的高危险性和生产系统的复杂性导致了煤炭生产运营的管理壁垒。

（3）经验和人才壁垒

煤炭开采时刻伴随着作业位置的移动性、地质条件的不确定性、采场设计的动态性以及生产事故的突发性，这就要求煤炭生产管理人员必须具备丰富的实际经验和超前的预判能力。煤炭生产的动态性在客观上决定了煤炭生产企业及其作业人员不仅需要扎实的理论知识，更需要丰富的实践经验。

煤炭开采的高危险性、复杂性、动态性和技术密集性在客观上决定了煤炭生产运营必须配备：决策科学且领导力卓越的矿级管理团队、素质良好且执行力坚决的职工队伍、技术精湛且创新力强大的技术人员以及经验丰富且执法严格的安全管理人员，这些构成了煤炭生产运营的经验 and 人才壁垒。

（二）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煤炭作为我国主体能源的地位仍将持续保持

《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煤炭作为我国主体能源的地位不会改变，煤炭工业是关系能源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基础产业。煤炭在我国能源消费中拥有绝对的主导地位，在一次能源生产和消费中所占比重一直保持在60%以上，是确保中国未来20年经济持续增长的重要战略资源。从目前的发展现状来看，煤炭行业已经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煤炭在我国能源消费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煤炭生产运营市场的需求空间十分广阔。

（2）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鼓励与支持

煤炭生产运营管理细分行业作为现代服务业中新兴产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极大鼓励与支持。2013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鼓励专业化的安全管理团队以托管、入股等方式管理小煤矿，提高小煤矿技术、装备和管理水平。2015年2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发布《关于加强托管煤矿安全监管监察工作的通知》，进一步规范了托管煤矿的承托单位资格、托管形式以及安全生产管理要求，为煤炭生产运营的规范化发展奠定基础。

（3）煤矿资源整合推动行业需求增长

煤矿资源整合有利于煤炭生产运营细分行业的发展。我国通过近几年的产业整合和“建大关小”，淘汰一大批资源回收率低、安全隐患大的小煤矿，煤炭行业的集中度已显著提高。根据《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到2015年，年产能30万吨以下小煤矿控制在6亿吨/年以内，占总能力的比例进一步下降到15%。随着煤炭企业大规模的兼并重组，企业规模逐渐增大。对于整合后的煤炭企业，紧抓安全生产、提高工作效率和科技水平、规范企业管理将是未来发展的重点。煤炭生产运营作为能在短期内实现矿井管理的规范化，达到“安全、高效、低耗、稳产”开采目标的专业化生产管理形式，其需求将受益于煤矿资源整合而不断增长。

（4）专业化生产运营已成为行业发展趋势

长期看，煤炭行业利润率下降、劳动力成本上升都将是一定时期内难以逆转的趋势，煤炭行业的发展模式必将由粗放型向精细化管理进步，煤矿将更注重效

率提升和成本节约，如果服务外包能够使安全性和资源使用效率提高，同时又能降低劳动成本负担，煤炭生产运营外包的动力将越来越强。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作为应运而生的新型生产模式，有助于煤炭企业有效调配和利用优势资源，显著提高煤矿企业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化的管理水平，是煤炭行业的发展趋势。

2、不利因素

（1）煤矿生产运营管理细分行业竞争日益加剧

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业务作为现代服务业中的一种新型生产模式，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极大鼓励与支持，未来发展前景广阔，新进入者不断涌入，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2）国内煤炭生产运营行业管理体系尚待建立完善

煤炭生产运营作为新兴行业，目前尚缺少必要的行业监管、准入机制和管理体系，托管运营机构良莠不齐，真正意义上的专业化运营企业屈指可数。煤炭生产运营细分行业亟待建立完善的行业管理体系，以促使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这一具有活力和生命力的煤炭新型生产模式健康发展。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主要竞争对手及公司在行业市场的地位

在国内煤炭生产运营管理市场中，天地华泰作为行业先行者，具有良好的声誉和较高的知名度，尤其是在蒙陕地区，市场占有率一直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但是，对于公司主要从事的煤炭生产运营管理服务，迄今为止国家有关部门和行业协会尚无针对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业务整体市场规模的权威统计数据，故本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信息数据较难获得，也难以获知竞争对手市场份额、经营规模和盈利水平等具体情况。本着审慎原则，公司在客观评价自身在行业内的技术能力和业绩水平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在以往项目投标中掌握的资料、竞争对手的公开信息以及行业内专业人士的判断等多方面综合分析、定性评价主要竞争对手的能力。

由于煤炭生产运营作为新兴产业，尚无行业准入门槛，随着新进入者不断涌

入，行业竞争程度日趋激烈。目前，国内主要煤矿生产运营管理服务企业如下：

(1) 徐州矿业有限公司

徐州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注册资本 1663.58 万元人民币，隶属于江苏省矿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徐州矿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矿井采掘工程项目施工承包、技术服务、安全生产整体托管等业务。项目分布于山西、陕西、内蒙、新疆等区域。（资料来源：公司网站及互联网）

(2) 山西西山矿业管理有限公司

山西西山矿业管理有限公司现属西山煤电集团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注册资本 5,000.2189 万元。公司主要职能是合作管理地方煤矿，并承担西山集团交给的并购重组地方煤矿任务。（资料来源：互联网）

(3) 山东矿业管理技术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矿业管理技术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系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注册资本 62,260 万元。公司充分依托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信息、资金、装备、管理、技术等方面综合优势，重点开展煤矿勘探、设计、建井、装备和技术服务，对外输出成套建井管理技术，以兼并、收购、参股、托管等方式整合国内外各类矿产资源，形成了集勘探、设计、建设、生产、咨询、服务、成套技术输出于一体的完备产业链条与业务流程。（资料来源：公司网站及互联网）

(4) 江苏矿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矿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隶属于国有特大型企业徐州矿务集团，是集地质勘探、矿井建设、煤炭开采、技术研发以及工业、民用建筑施工、技术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矿业工程集团，现已形成专业工程施工、工程总承包和矿井生产三种业态并存的产业格局。（资料来源：公司网站及互联网）

(5) 鄂尔多斯市泰普矿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泰普矿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是鄂尔多斯地区矿山建设及煤炭生产的新兴力量，是一家具有煤炭生产、巷道掘进和井巷开拓的二级资质中型煤炭

企业。公司以煤炭生产、巷道掘进、井巷开拓为主业，凭借良好的运作和经营业绩，先后承包了伊泰集团宝山煤矿、伊泰集团丁家渠煤矿、伊泰集团大地精煤矿、开滦集团串草圪旦煤矿、泰升集团泰源煤矿、蒙泰集团满来梁煤矿的现代化生产与管理。（资料来源：公司网站及互联网）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天地华泰作为煤炭行业内为数不多的专业从事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的生产性服务和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在近十年的发展历程中，逐步形成由人才优势、管理优势、技术优势、成本优势、资本优势、经验优势和品牌优势等集成化的企业核心竞争力，创立并保持了在煤炭生产运营领域的国内领先地位。

（1）技术优势

天地华泰的技术优势体现为生产运营过程中一体化技术解决方案，从“微”创新、“四技”服务、科技攻关到知识产权建设等形成的多元化科技创新体系、相匹配的多层次科技创新人才梯队以及科技创新成果与应用。截至 2014 年底，公司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省部级科技奖 3 项；承担技术创新（青年基金）课题 22 项；出版专著和培训教材 3 部，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 19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公司“五小”科技成果 41 项，发表科技论文 100 余篇。

（2）人才优势

天地华泰的人才优势体现在一个理念、两个保障、三个层次、四种机制。其中：一个理念是指以人为本、一职多能的用人理念；两个保障是指经验丰富、精细入微的安全管理团队保障和务实钻研、成果显著的科研创新团队保障；三个层次是指由团结有力、专家型的高层领导，专业齐全、博采众长的中层干部以及精干高效、特别能战斗的基层队伍构成的金字塔人才梯队；四种机制是指灵活的核心员工持股机制、多元化的薪酬激励机制、严格的考核约束机制和公正的选拔晋升机制。

（3）经验优势

天地华泰的经验优势体现在公司具有多支成建制队伍组建的成功经验、不同类型煤炭赋存和开采技术条件下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的丰富经验以及国企和民

企等不同体制机制背景下合作与服务的沟通协调经验等差异化或定制化服务经验。

自 2006 年 1 月成立以来,公司累计承接专业化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矿井 11 座、建设项目管理矿井 10 座、“四技”服务与科研攻关项目 100 余项。截至 2014 年 12 月底,公司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的矿井累计生产原煤近 1.2 亿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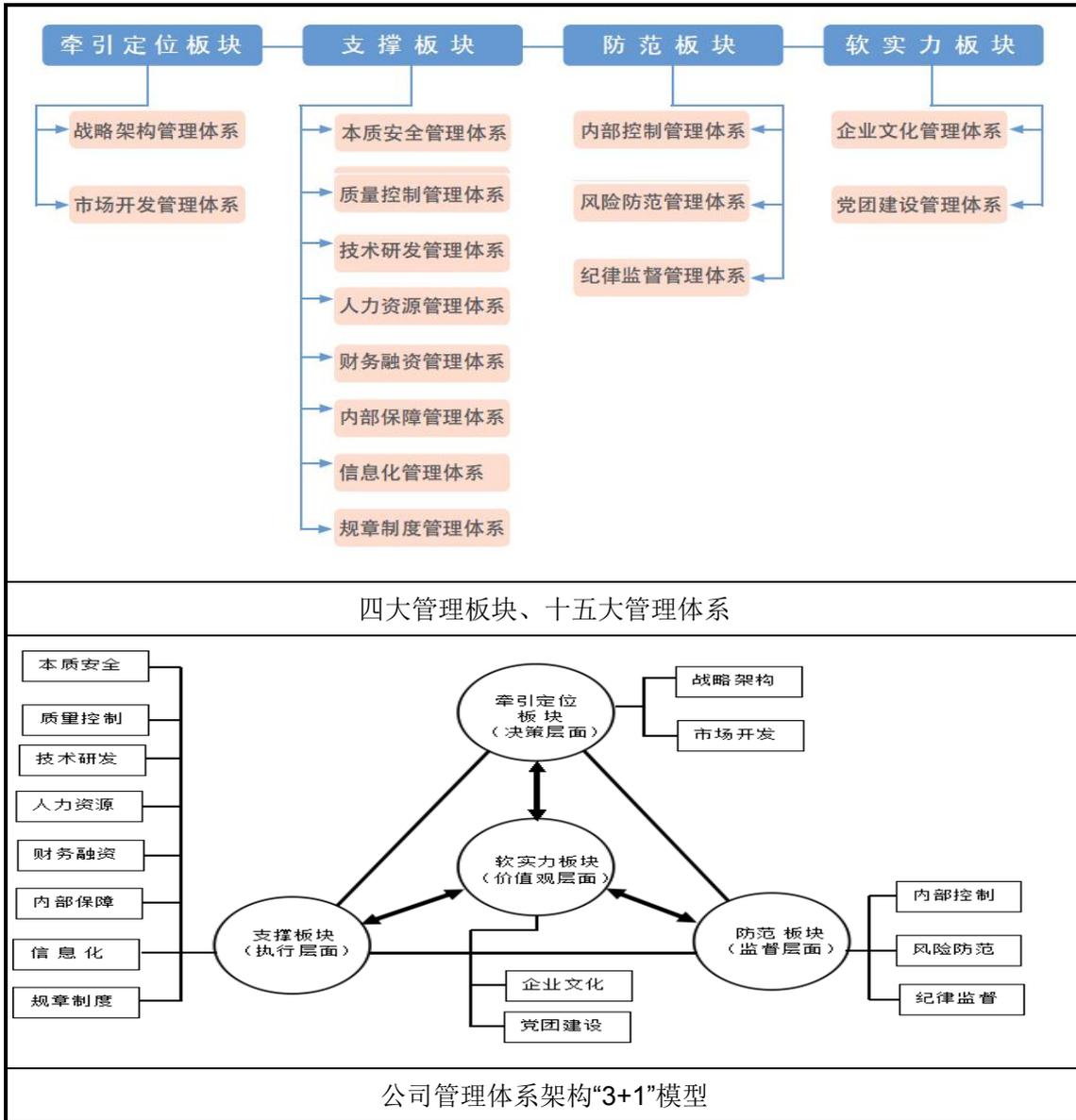
天地华泰经过近十年的专业化运作,具有多支大型矿井成建制队伍的组建经验;公司具有较强的人力资源招聘、培养、储备、统筹调配以及组织策划能力,可以为新开拓的生产运营项目提供“定制式”人才队伍。公司多年坚持在煤炭院校招收大中专毕业生,在兖矿技校、甘肃煤校、平煤技校开办“天地华泰班”,进行人才储备,并充分发挥现有项目部的人才培养基地作用。经过多年的培养和磨炼,这些大中专毕业生已经成长为天地华泰运营队伍的主力军,能够为新建项目源源不断地输送成建制高素质人才队伍。这是大项目大客户重点关注的,也是绝大多数竞争对手所不具备的独特优势。

天地华泰作为一家生产服务性企业,在为不同经济体制的国企和民企进行专业化生产运营服务及相关技术服务过程中,始终坚持以客户利益为中心的服务宗旨,为业主服务的意识已深入人心,合作双方信息沟通与协调管理都相对容易;与一些老牌矿务局运营团队相比较,在服务理念、服务意识、服务方式及服务经验等各方面都具有较明显的优势。

(4) 管理优势

天地华泰的管理优势体现为“四大板块、十五大管理体系”,其中:牵引定位板块(包含战略架构和市场开发等 2 大管理体系)为企业正常经营与发展提供持续的增量业务,代表着决策层面;支撑板块(包含本质安全、质量控制、技术研发等 8 大管理体系)为企业正常经营与发展提供健康的存量业务,代表着执行层面;防范板块(包含风险防范、内部控制和纪律监督等 3 大管理体系)为企业的增量和存量业务提供可控的安全屏障,代表着监督层面;企业软实力板块(包含企业文化和党团建设等 2 大管理体系)是以上三个板块的精神纽带,代表着企业共同价值观层面。决策、执行与监督三个层面构成了公司三权分立、互相促进、兼顾制衡的稳定管理体系,在加上以共同价值观作为精神内核,总体构成了天地

华泰管理体系架构的“3+1 模型”。



(5) 成本优势

天地华泰的成本优势体现为在大客户、大项目的竞争中，比各大老矿务局具有更强的价格竞争优势。部分矿务局从 20 世纪 90 年代末开始推行生产运营的内部模拟市场化模式，但是“内部模拟市场化”毕竟不是“真正”的外部市场化，一方面它并不能真实反映市场竞争、等价交换以及供需关系等理性因素变化对生产运营管理过程中核算成本和结算价格的影响，另一方面它也不能够完全消除企业行政关系、经验化管理以及内部人情等隐形因素对成本和价格的影响。

天地华泰专业化生产运营服务模式的关键要素是以市场为先导的资源配置

方式和以客户利益为中心的服务价值理念。正是由于天地华泰的主营业务来源于市场需求，因此也能更加适应市场竞争机制与运行规则，从而实现由内部模拟市场化向外部真实市场化的根本性转变。一方面天地华泰在企业内部管理活动中持续推行全面预算管理、成本目标化管理、成本核算管理、材料集中招标采购、修旧利废、精简机构、一职多能、减员提效等降本增效综合措施，积累和完善成本原始数据库系统和报价系统；另一方面在外部市场竞争激烈的招投标活动中充分检验企业成本精算能力和价格竞争水平；最终通过缔结合同（契约）关系解决生产运营管理的有偿服务和有偿结算的外部市场化问题。所以，在大客户、大项目的竞争中，天地华泰比各大老矿务局具有更强的价格竞争优势。

（6）资本优势

天地华泰的资本优势体现在公司拥有以优良资产和充裕现金流为基础的良好融资能力与及时偿债能力，具备择机开展股权合作和设备投资的经济实力。

天地华泰具备良好的银行信誉与政府评价，并具备国内一流的轻资产管理能力。截至目前，公司自有无担保授信额度 2 个亿，同时，公司作为集团示范工程板块的领头兵，享有中国煤炭科工授信额度 386 亿元的战略支持，在煤炭行业面临很多不稳定、不确定因素，经济运行压力不断增大的情况下，天地华泰形成了一套与煤矿业主共担风险、共享收益的多元化合作模式。

（7）品牌优势

天地华泰的品牌优势体现在公司在业界逐步树立了专业运营、管理规范、业绩突出的良好形象和品牌。公司在“建设世界一流的煤炭生产运营企业”的战略引领下，以维护客户核心利益为服务宗旨，以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为内在驱动，首创并推广了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的可复制服务新模式和国产装备配套应用新典范，取得了突出的经营业绩和良好的社会声誉。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劣势

（1）业务开拓方式较为单一，前期深入合作的业务触角欠缺

天地华泰专业化运营优势突出，也逐步在业界树立起了专业化公司的良好形象。但当前煤炭生产运营领域缺乏行业标准和规范，客户认识局限以及竞争者良

参差不齐，完全通过市场竞争获得项目的不确定因素较多。如果在矿井生产前，就能运用资金、技术、管理等优势，获得与客户的先行合作机会，将增加后期生产运营业务的机会。

（2）公司亟待借助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

天地华泰力主探索发展的股权合作或 EPC 总包模式或带设备生产托管运营模式均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然而，目前公司主要利用内源经营所得资金进行业务开拓，融资渠道有限，资金投入不足，不利于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如果公司能进入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积极跟进优质客户，积极关注细分行业（或上下游）的优秀企业，通过收购、联合等方式进一步扩张公司业务规模，可以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和影响力，极大限度地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并参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相关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事项决策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和《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生产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能够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运作规范，保障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天地华泰有限设股东会，按照《公司法》及天地华泰有限《公司章程》行使规定职权。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筹备情况的报告》、《关于整体变更设立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支出情况的报告》、《关于制定〈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选举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关于选举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关于授权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变更设立相关事宜》等议案。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5 日召开股份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规则》、《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于确认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等议案。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

公司整体变更成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

（二）公司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天地华泰有限设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按照《公司法》及天地华泰有限《公司章程》行使规定职权。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关于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等议案。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规则》、《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关于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和自

我评价》、《关于确认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等议案。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博斯坦煤业公司终止合作的议案》。

《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董事会成员任职资格、董事会职责、董事会议事程序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共五名董事，设董事长一名，股份公司共召开三次董事会会议。

（三）公司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天地华泰有限设一名监事，不设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及天地华泰有限《公司章程》行使规定职权。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0 日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监事会成员任职资格、监事会职责、监事会议事程序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三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两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设监事会主席一名，股份公司共召开一次监事会会议。

（四）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公司不断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注重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

度规范运作。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同时，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经营规模及发展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及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主要如下：

“第八条 在遵循公开信息披露原则的前提下，及时向投资者披露影响其决策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关系管理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市场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和年度报告说明会等；

（三）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管理模式及变化等；

（四）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五）企业经营管理理念和企业文化建设；

（六）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第九条 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方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 （一）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
- （二）年度报告说明会；
- （三）股东大会；
- （四）公司网站；
- （五）分析师会议和说明会；
- （六）一对一沟通；
- （七）邮寄资料；
- （八）电话咨询；
- （九）广告、宣传单或者其他宣传材料；
- （十）媒体采访和报道；
- （十一）现场参观；
- （十二）路演；
- （十三）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的方式。

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应特别注意使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的成本。”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挂牌之日起生效的《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相关争议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3、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挂牌之日起生效的《公司章程》第七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

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挂牌之日起生效的《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八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内部控制制度》、《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制度》、《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采购与付款内部控制制度》、《技术创新项目与经费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安全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2、公司还制定及修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事项决策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涵盖了投资者关系管理、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管理经验，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经营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

3、公司各内部机构和法人治理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合规经营情况

天地华泰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开展经营。天地华泰不存在建设项目，不涉及建设项目需取得的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验收等批复文件。根据天地华泰所处的专业技术服务业之煤炭生产运营行业属性，其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根据天地华泰日常环保合规的情况，其不存在环保违法和受处罚的情况。天地华泰日常生产经营不涉及排污许可、安全许可、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不属于应办理安全生产许可的企业范围，亦不存在排污许可、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未办理或未办理完成等环保违法情形。

2013年4月2日，鄂尔多斯天地华泰因特种人员作业人员未按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人员资格证书，鄂尔多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82条第4款，出具（鄂）安监管罚告（支）20号《行政处罚告知书》，罚款2万元。2013年7月30日，公司已将该罚款缴清。针对该等处罚，公司提高认识、加强管理，强化并严格安排特种人员作业人员按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人员资格证书后上岗。2015年8月6日，鄂尔多斯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合规证明，认定上述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且证明除上述情况之外，鄂尔多斯天地华泰自2013年1月1日至证明出具之日，在经营过程中能够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合法经营，无违法经营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处罚的情形。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其他因违法违规经营而受到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2、其他合规经营问题

报告期内，天地华泰及其子公司存在大票换小票以及进行票据贴现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①大票换小票

报告期内，天地华泰存在向其子公司开具无商业交易实质的应付票据（大票换小票）行为，主要系子公司日常结算所收票据金额过大，而应付供应商货款金额较小，由于子公司暂无开具票据权限因而由母公司天地华泰代开。其中，2013年发生额及年末余额均为500万元，2014年发生额为130万元、2014年末余额为0元，2015年无发生亦无余额。

单位：万元

申请开票公司	报告期	开具票据金额	截至2015年9月15日未解付金额
鄂尔多斯天地华泰 (含分公司)	2015年1-4月	0.00	0
	2014年	130.00	0
	2013年	500.00	0
合计		630.00	0

基于子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真实业务关系，公司开具上述票据且开票金额均未超过子公司真实交易额，并不存在票据融资情形。公司已按照《票据法》及相关票据制度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义务，公司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息情况。

②票据贴现

报告期内，公司在现金流状况较好的情况下，为支持关联企业业务发展并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而为子公司鄂尔多斯天地华泰（含其下属棋盘井分公司）、天地科技及天地玛珂办理票据贴现。

报告期内，天地华泰为各方贴现的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申请贴现公司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鄂尔多斯天地华泰（含分公司）	4,792.52	10,267.60	5,100.00
天地科技	0.00	6,000.00	0.00
天地玛珂	2,000.00	3,000.00	0.00
合计	6,792.52	19,267.60	5,100.00

截至2015年4月30日和2015年8月19日，天地华泰收到的上述票据未解付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申请贴现公司	2015年4月30日	2015年8月19日
鄂尔多斯华泰（含分公司）	4,039.52	200.00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北京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0.00	0.00

单位：万元

申请贴现公司	报告期	贴现票据金额	贴现公司支付利息金额	截至2015年9月15日未解付金额	未解付金额的解付日
鄂尔多斯天地华泰（含分公司）	2015年1-4月	4,792.52	50.18	200.00	2015.10.03
	2014年	10,267.60	114.42	0.00	-
	2013年	5,100.00	53.01	0.00	-
	小计	20,160.12	217.61	200.00	-
天地科技	2015年1-4月	0.00	0.00	0.00	-
	2014年	6,000.00	45.12	0.00	-
	2013年	0.00	0.00	0.00	-
	小计	6,000.00	45.12	0.00	-
天地玛珂	2015年1-4月	2,000.00	16.96	0.00	-
	2014年	3,000.00	26.40	0.00	-
	2013年	0.00	0.00	0.00	-
	小计	5,000.00	43.36	0.00	-
合计	2015年1-4月	6,792.52	67.14	200.00	-
	2014年	19,267.6	185.9	0.00	-
	2013年	5,100.00	53.01	0.00	-

报告期内，基于集团企业整体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支持集团内企业发展，公司将闲置资金提供给关联方使用并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收取利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票据进行融资的情形。

截至2015年10月14日，天地华泰尚未解付的票据金额降为10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内蒙古美方煤焦化有限公司	2015.04.03	2015.10.03	100.00

上述未解付票据的最早解付完成日为2015年10月3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述票据正在积极办理解付。

③上述票据使用的合规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十条的规定，“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守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票据的取得，必须给付对价，即应当给付票据双方当事人认可的相对应的代价。”天地华泰向子公司开具的应付票据（即大票换小票），以及天地科技、天地玛珂及鄂尔多斯天地华泰向天地华泰背书转让票据，虽然具有真实的债权债务关系，但缺乏商业交易背景，需要进一步规范。

根据《非法金融机构和非法金融业务活动取缔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47 号）规定：“非法金融业务活动，是指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擅自从事的下列活动：……（三）非法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票据贴现、资金拆借、信托投资、金融租赁、融资担保、外汇买卖”。《票据管理实施办法》第十条规定，“向银行申请办理票据贴现的商业汇票的持票人，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一）在银行开立存款帐户；（二）与出票人、前手之间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天地华泰为天地科技、天地玛珂及鄂尔多斯天地华泰办理票据贴现属于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擅自从事票据贴现的情形，同时，天地华泰将取得的天地科技、天地玛珂及鄂尔多斯天地华泰背书转让的票据向银行办理托收，虽然具有真实的债权债务关系，但缺乏与直接前手之间具有的商业交易关系。

但是，上述不规范票据行为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所规定的票据欺诈行为，亦不属于刑法所规定的金融票据诈骗行为，故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④公司对历史上票据行为所出具的承诺

对于公司历史上存在的票据不规范行为，公司及其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作出书面承诺：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逾期票据及欠息行为；未因不规范票据行为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承担刑事责任、发生任何经

济纠纷、损失，不存在潜在纠纷；承诺今后票据行为将具有真实交易背景，不再发生不规范的票据行为。

公司及其子公司积极履行上述承诺，自 2015 年 4 月 2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过不规范使用票据情形，票据使用规范承诺具备有效性。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矿井建设项目管理与试生产服务，煤矿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及技术服务等煤矿建设和生产领域内的专业化运营管理与集成化技术服务等业务，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开展业务的能力，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办理或正在办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或聘任；除天地科技为履行股东权利和义务，推荐其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范建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宋家兴担任公司监事外，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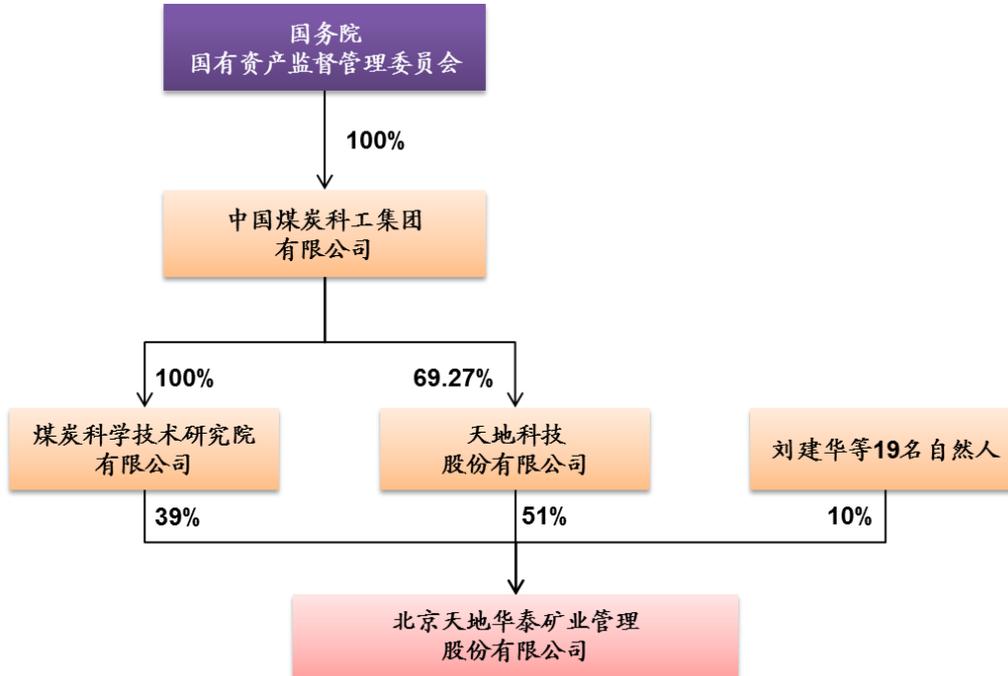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以下从公司与中国煤炭科工控制的除天地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天地科技及其控制的除天地华泰之外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两个层次进行分析。

（一）天地华泰与中国煤炭科工控制的除天地科技以外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中国煤炭科工系拥有设计与工程总包、煤机装备、安全技术与装备、示范工程、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五大板块主营业务的大型高科技企业集团。

天地华泰属于示范工程业务板块的重要成员，示范工程板块业务已全部进入天地科技体系之内，中国煤炭科工未再控制其他示范工程板块业务，因此天地华泰与中国煤炭科工控制的除天地科技之外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天地科技及其控制的除天地华泰之外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1、天地华泰与天地科技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天地华泰与天地科技的经营范围对比如下：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科技
经营范围	<p>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p>	<p>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电子产品、环保设备、矿山机电产品的生产、销售；地下工程的工艺技术及产品开发；煤炭洗选工程、煤炭综合利用工程、环保工程、网络工程的设计、承包；冻结、注浆、钻井、反井的特殊凿井施工；矿井建设及生产系统设计、技术开发、咨询；进出口业务；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p>

由上表可见，天地华泰与天地科技的经营范围不相重合，但天地科技煤炭开采设计事业部（以下简称“开采设计事业部”）在主营煤炭专业技术研究开发的同时亦提供煤矿技术改造集成技术服务（其中辅助性及附加性环节涉及煤矿开采及管理），因此，开采设计事业部产业链的部分环节与天地华泰经营业务相似，但两者不存在现实的同业竞争。

（1）开采设计事业部基本情况

开采设计事业部隶属于天地科技（前身为成立于 1957 年 5 月的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北京开采研究所），作为专业研发机构，主要从事矿井及选煤厂等煤炭工程设计与咨询、煤矿开采工艺与方法、巷道支护、工作面支护、“三下”采煤、矿山压力与岩层控制技术的研究，是中国煤炭行业液压支架及单体支柱技术和巷道支护技术归口单位，中国煤炭学会岩石力学与支护专业委员会、煤矿开采损害技术鉴定委员会、煤炭工业开采信息中心站、煤炭工业矿山压力信息中心站综采矿压分站和冲击地压分站的挂靠单位。

开采设计事业部的核心业务是煤炭行业的专业技术研究与开发，主要包括：

①矿井及选煤厂设计技术；

- ②煤矿安全高效开采工艺与岩层控制技术；
- ③煤矿巷道安全高效支护成套技术；
- ④回采工作面液压支架设计技术；
- ⑤特殊采煤与矿区环境治理技术；
- ⑥中小煤矿技术改造集成技术。

(2) 天地华泰与开采设计事业部经营业务情况对比分析

①主营业务侧重点不同

开采设计事业部以提供煤炭领域专业技术为主导，主要从事煤矿安全高效开采与支护技术的开发、咨询和服务，矿井及选煤厂设计、工程管理及工程承包，矿用支护及矿压仪器产品生产与销售，并辅助从事中小煤矿技术改造集成技术服务。

天地华泰主营业务系为煤矿提供煤炭生产运营专业化管理与服务，矿井建设项目管理、工程承包及配套“四技”服务等煤矿建设和生产领域内专业化运营管理与技术服务。

综上，开采设计事业部作为天地科技的一个内设研发机构，系以提供煤炭领域技术服务为其主要业务，以煤炭行业的专业技术研究与开发为其要目的，亦基于此目的，适度延伸产业链，承担个别煤矿技术改造集成技术中配套性和辅助性的煤矿开采及管理服务；而天地华泰作为一家独立法人单位，系专业从事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业务，以建设世界一流的煤炭生产运营企业为经营目标。

②目标客户、客户需求和业务定位不同

天地华泰的主要客户为非煤行业（如电力、石化、有色等）的煤矿投资主体和民营煤矿投资主体，其客户在完成矿井建设并投入生产时，会委托天地华泰负责煤矿的生产运营管理及生产运营中的具体配套技术服务等业务，而开采设计事业部的主要客户为各地矿务局，其客户要求开采设计事业部能提供涵盖煤矿安全高效开采与支护技术的开发、咨询和服务，矿井及选煤厂设计、工程管理及工程

承包以及煤矿巷道安全高效支护成套技术等在内的综合性煤矿设计、技术研发服务以及配套矿用支护及矿压仪器产品生产与销售等。

③煤矿生产运营管理特殊业务属性

从煤矿生产运营管理的业务属性来看，煤矿生产运营管理既是一项具有较高专业技术、管理水平要求的系统性运营管理服务，又是一项长期性、粘性较高的服务。煤矿业主在为煤矿选定独家生产运营服务商后，为保持煤炭生产的持续稳定通常会长期保持委托运营合作关系。同时，鉴于煤矿的固定地域属性，煤矿生产运营服务提供商在取得特定煤矿的生产运营资格后，如不再继续开拓其他煤矿业务，则与其他煤矿生产运营服务提供商将不存在竞争关系。

综上，从天地华泰与开采设计事业部的主营业务、目标客户、客户需求、业务定位以及煤矿生产运营管理的业务属性等方面来看，天地华泰与开采设计事业部所从事的业务具有明显区别，不存在现实同业竞争的情形。

2、天地华泰与天地科技其他下属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天地华泰主营业务系为煤矿企业提供煤炭生产运营管理服务以及配套技术服务，即其经营范围中的“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其中“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系与主营业务煤炭生产运营管理相关的配套技术类服务。此外，对于经营范围中的其他相关业务，公司暂未开展。

与天地华泰类似，天地科技其他下属子公司实际开展的业务通常亦仅为其经营范围中的部分项目。由于天地科技及其众多下属企业主要围绕煤炭行业开展业务、为煤矿企业提供产品或服务，部分公司的经营范围亦包含“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煤矿机械”、“煤矿装备”等内容，由于其与天地华泰的主营业务所属领域不同，服务内容存在显著差异，因此虽然经营范围存在类似表述，但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以下主要通过梳理天地科技及下属企业经营范围中是否存在煤矿生产运营管理等相关业务来分析其与天地华泰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1) 天地华泰与北京中煤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北京中煤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p>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p>	<p>可承担各类型的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可承包：冻结、注浆、钻井、反井等特殊凿井施工；可承担各类中、小型矿山工程地面建筑安装工程及矿区配套施工；可承担断面 20 平方米以下的城市隧道及断面 80 平方米以下的山岭隧道工程施工；可承担各类单项工程面积在 8000 平方米以下、高度 80 米以下的建筑幕墙工程的施工；可承担高速公路路基、一级标准以下公路和独立大桥工程的施工；可承担单位工程造价 1500 万元以下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室外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可承担建筑物加固与改造的设计和施工；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制造锚杆锚固剂、JSS30 型仪器仪表、DTQ 等矿建专用设备、胶体电解质；销售建筑材料、仪器仪表、工程机械及配件。（领取本执照后，应到住房城乡建设部、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县住房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p>

由上表可知，北京中煤矿山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北京中煤矿山工程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天地华泰与北京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北京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p>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p>	<p>生产电液控制系统及产品。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自产产品</p>

由上表可知，天地玛珂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天地玛珂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3）天地华泰与天地金草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金草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	------	-----------------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金草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结构补强工程；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材、机械设备、仪器仪表；代理进出口

由上表可知，天地金草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天地金草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4）天地华泰与北京天地龙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北京天地龙跃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专业承包；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服务（不含医用软件）；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

由上表可知，北京天地龙跃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北京天地龙跃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5）天地华泰与天地上海采掘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上海采掘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	------	----------------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上海采掘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电子产品环保设备、矿山机电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煤矿采掘工作面配套设计，设备选型技术开发、咨询（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由上表可知，天地上海采掘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天地上海采掘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6）天地华泰与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矿山采掘设备、机电设备、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煤炭销售及煤炭设备及其进出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种进出口商品除外）；开展“三来一补业务”；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化工（除危险品）、磨料磨具、刀具、模具、百货、日用杂品；技术咨询服务、闲置设备的调剂、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住宿、餐饮服务；起重机的销售；减速机的制造、销售；矿山机械设备修理；矿山机械设备租赁；机电自动化技术、矿山机械装备技术的开发与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上表可知，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7）天地华泰与山西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山西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	------	--------------

项目	天地华泰	山西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矿山机械、液压成套设备及元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动控制、计算机及网络技术的开发和产品销售；煤机设备维修；采掘工程承包；进出口业务经营（国家禁止或限制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电器产品、普通机械、建筑材料、仪器仪表、金属材料、煤炭、焦炭及其它煤制品的销售；机电设备安装；机械设备租赁。（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前置审批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上表可知，山西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山西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8）天地华泰与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矿用设备的制造、租赁与维修（不含特种设备）；矿用备品备件配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上表可知，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9）天地华泰与天地（常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常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	-----------------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常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电子产品、矿山机电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网络工程的设计、承包；矿井建设及生产系统的设计、技术开发、安装、施工及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定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上表可知，天地（常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天地（常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0）天地华泰与宁夏天地西北煤机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宁夏天地西北煤机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煤矿运输、掘进、支护机械产品及配套产品的制造、租赁、安装；机械产品的研究开发及其技术服务；货物的装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上表可知，宁夏天地西北煤机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宁夏天地西北煤机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1）天地华泰与常熟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常熟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	------	--------------

项目	天地华泰	常熟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煤矿机电产品、环保设备制造、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加工、销售、修理；煤矿机电产品、机械设备技术的开发、咨询；五金机电（不含汽车）、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材料、电气元器件销售

由上表可知，常熟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常熟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2）天地华泰与山西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山西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煤炭科技开发；建设经营煤矿和附属设施（包括洗煤厂、运输设施及煤炭产品的生产加工设施）；经销矿用设备及材料；煤炭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上表可知，山西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山西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3）天地华泰与天地宁夏支护装备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宁夏支护装备有限公司
----	------	--------------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宁夏支护装备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液压支架产品的制造、租赁、销售和技术服务；备品备件的配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上表可知，天地宁夏支护装备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天地宁夏支护装备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4) 天地华泰与中煤科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中煤科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技术推广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销售机电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五金交电

由上表可知，中煤科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中煤科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5) 天地华泰与内蒙古天地开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内蒙古天地开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	-----------------

项目	天地华泰	内蒙古天地开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经营项目：煤炭开采与支护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煤矿开采设备、掘进设备、安全监控产品、工业自动化设备、矿用材料、支护产品、矿业仪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上表可知，内蒙古天地开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内蒙古天地开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6）天地华泰与天地科技（宁夏）煤机再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科技（宁夏）煤机再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套煤机装备的开发、制造、维修、租赁、销售、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上表可知，天地科技（宁夏）煤机再制造技术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天地科技（宁夏）煤机再制造技术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7）天地华泰与中煤科工天地（济源）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中煤科工天地（济源）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	------	--------------------

项目	天地华泰	中煤科工天地（济源）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各类煤机装备的防爆变频器、一体化防爆变频电机的研发、制造、生产、销售与维修。（以上经营凡涉及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凭相关许可证经营）

由上表可知，中煤科工天地（济源）电气传动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中煤科工天地（济源）电气传动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8）天地华泰与天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天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由上表可知，天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天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19）天地华泰与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	------	------------------

项目	天地华泰	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p>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p>	<p>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煤炭行业生产运营管理；工程总承包及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的采购和供应；工程勘测、监理、设计、咨询；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煤炭、境外电力、建筑、市政公用、环境、建筑智能化、消防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p>

由上表可知，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中的“煤炭行业生产运营管理”系其接受客户委托采用托管运营的方式提供煤炭洗选服务，与天地华泰主营的煤矿生产运营管理属于不同业务领域，因此公司与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0) 天地华泰与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p>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p>	<p>地质勘探与煤炭安全开采领域的科学研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煤田地质与勘探工程、水文地质与水土保持工程、矿井地质工程、物探工程、勘察工程、岩土工程、煤层气（瓦斯）与页岩气勘探及开发工程、地质灾害防治工程、环境评价与环境工程、水土保持工程、钻井工程、建设工程、电子工程的咨询服务、勘察、设计、监理、施工、总承包；物探仪器、环保设备、钻探设备与机具、矿山特种车、煤矿机械、计量器具的研发、制造、销售、检测（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7月28日）；矿产分析、测试及加工利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与应用；非常规天然气及风电等新能源技术研发、装备制造与开发；期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以下经营范围限分支机构凭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住宿；餐饮；设备、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的经营；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卷烟、雪茄烟的销售；图文制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由上表可知，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

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1) 天地华泰与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	天地华泰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p>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技术咨询；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矿业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的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项目投资；销售煤矿机械设备；维修煤矿机械设备；租赁矿山专用机械设备。（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取得行政许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p>	<p>地质勘探；气体矿产勘查：甲级；地球物理勘查：甲级；无损检测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工程咨询甲级、丙级；小型露天采石场开采方案编制；三级煤矿安全培训；煤矿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贰级；工程勘查乙级；煤炭行业（矿井）主导工艺乙级（限瓦斯、煤尘防治）；安全评价甲级；建筑工程专项检测；煤炭行业（矿井）专业乙级；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以上范围均凭相关资质证书执业）；汽车销售（未经国家工商总局备案不得从事经营）；机械电气设备及电机、仪器仪表、个体防护用品、防隔爆用品、高分子材料及制品、汽车零部件的开发、生产、销售、检测；销售：煤炭、钢材、金属材料、摩托车及零部件、橡胶制品、五金交电、百货、家用电器、木制品；房屋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环境检测评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由上表可知，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不存在“矿业企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生产运营与服务”等业务，实际亦未开展该类业务，因此公司与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综上分析，天地华泰与天地科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天地科技目前持有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华泰”）51%股权，中国煤炭科工作为天地科技的控股股东，为避免与天地华泰产生同业竞争，维护天地华泰的利益，天地科技和中国煤炭科工（以下合称“本公司”）特此分别作出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如下：

“一、本公司致力于把天地华泰打造成本公司旗下唯一从事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的专业技术服务公司，并支持天地华泰在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与服务领域发展和扩大竞争优势。

二、除《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存在经营相似业务但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外，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及单位（不包括天地华泰，以下相同概念同此理解）目前没有从事或参与任何其他与天地华泰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并承诺自本承诺函正式签署和出具之日起，本公司不会及促使本公司下属企业及单位不会：

1、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以下相同概念同此涵义）从事或参与在商业上对天地华泰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2、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支持天地华泰及其全资及/或控股子公司以外的第三方从事或参与在商业上对天地华泰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三、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及单位如果转让与天地华泰及其全资及/或控股子公司的的主营业务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的业务，则本公司并承诺促使本公司下属企业及单位将立即告知天地华泰及其全资及/或控股子公司该等转让，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转让给天地华泰及其全资及/或控股子公司。

四、本公司以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及单位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天地华泰及其全资及/或控股子公司的的主营业务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则本公司并承诺促使本公司下属企业及单位将立即告知天地华泰及其全资及/或控股子公司，并尽力促使该商业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天地华泰及其全资及/或控股子公司。如天地华泰决定放弃该等新业务机会，本公司方可自行经营有关新业务，但天地华泰随时有权要求收购该等新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如本公司拟出售该等新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的，天地华泰仍享有优先购买权。

五、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的地位损害天地华泰及其全资及/或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六、以上承诺于本公司一直作为天地华泰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是不可撤销的。

如因本公司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及保证而给天地华泰及其全资及/或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赔偿天地华泰及其全资及/或控股子公司的
一切实际损失。”

此外，公司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人保证今后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天地华泰构成
竞争或可能导致与天地华泰产生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天地华泰存在竞争
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
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
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二、保证本人的直系亲属遵守本承诺；

三、本人愿意承担因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
全部经济损失；

四、在本人作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
承诺为有效承诺。”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 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二）公司防止上述行为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有效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
为的发生，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决策规则》等管理制度
对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决策权限和程序等内容作出了具体规定。

《公司章程》中已经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除此之外，公司制定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事项决策规则》详细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审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的权限及程序。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刘建华	董事长、党委书记	8,100,000	4.50%
罗跃勇	董事、总经理	1,500,000	0.83%
郭金山	副总经理	1,500,000	0.83%
富强	副总经理	1,500,000	0.83%
苑培培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人力资源部经理	1,500,000	0.83%
肖毅	监事、企业管理部经理	600,000	0.33%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情况

截至2015年9月15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通过持有天地科技股权而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持股人姓名	在天地华泰任职/身份	持有天地科技股票数量（股）
赵学社	董事	60,000
范建	董事	80,191
宋家兴	监事	30,000
杨霞	高级管理人员郁纪东之配偶	9,000
韩晓彤	监事	920
合计		180,111

除以上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如下：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动合同详细规定了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责任和义务。

2、为避免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和《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其中《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参见本节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1、本承诺出具日后，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刘建华	董事长、党委书记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子公司
		陕西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子公司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子公司
		北京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赵学社	董事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
范建	董事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
		中煤科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北京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罗跃勇	董事、总经理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子公司
高宇	董事	山西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阿拉善盟科兴炭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煤科院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主任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宋家兴	监事会主席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控股股东
郭金山	副总经理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子公司
富强	副总经理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子公司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3、最近二年内本人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4、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的情况；

6、最近两年内本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的情形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就竞业禁止事项出具承诺函，承诺其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规定，原单位未对相关人员支付竞业禁止补偿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负有对原单位的竞业禁止义务，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约定或法律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与此事项相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也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等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3年11月26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同意张宁辞去董事职务。

2013年12月25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2013年度第二次股东会，会议决议选举罗跃勇为公司董事。

2015年5月20日，天地华泰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选

举刘建华、赵学社、范建、罗跃勇、高宇等 5 人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5年5月20日，天地华泰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选举宋家兴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肖毅、韩晓彤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天地华泰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宋家兴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3年1月29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同意刘建华辞去总经理职务，并聘任张宁为公司总经理。

2013年11月26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议同意张宁辞去总经理职务，由董事长刘建华代行总经理职责。

2013年12月25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聘任罗跃勇为公司总经理。

2015年4月10日，天地华泰有限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决议聘任郁纪东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5年5月20日，天地华泰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决议聘任罗跃勇为股份公司总经理，聘任郭金山、富强、苑培培、郁纪东为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苑培培为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期间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4 月
北京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纳入合并	纳入合并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纳入合并	纳入合并
陕西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纳入合并	纳入合并	纳入合并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纳入合并	纳入合并

其中，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22 日，故于 2014 年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二) 报告期内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4 月财务报表及其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0165051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15 年 0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796,549.02	66,918,531.25	114,360,227.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66,021,029.11	167,181,275.00	116,592,684.20
应收账款	133,850,795.85	106,441,924.85	85,964,583.85
预付款项	444,960.02	475,645.00	696,102.52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8,982,992.68	22,830,764.83	24,884,963.50
存货	5,789,940.97	4,738,171.71	3,912,855.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67,219.11	5,149,507.81	1,785,099.83
其他流动资产	4,023,284.79	2,158,837.05	1,054,041.08
流动资产合计	338,476,771.55	375,894,657.50	349,250,557.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3,639,120.17	49,212,411.99	63,563,795.55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78,800.26	187,490.34	213,560.5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5,037,346.23	6,278,665.77	5,188,20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89,662.09	7,124,521.56	8,781,376.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57.51	7,657.51	7,657.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752,586.26	62,810,747.17	77,754,591.44
资产总计	394,229,357.81	438,705,404.67	427,005,149.0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15年0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5,000,000.00
应付账款	72,634,647.86	68,893,982.70	64,526,262.20
预收款项	-	-	8,675,513.58
应付职工薪酬	32,637,336.35	56,051,163.54	49,327,152.37
应交税费	6,010,758.01	6,291,387.26	26,146,047.5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5,916,931.20	15,362,736.70	882,932.3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7,199,673.42	146,599,270.20	154,557,908.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432,461.10	337,021.70	235,33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2,461.10	337,021.70	235,334.90
负债合计	117,632,134.52	146,936,291.90	154,793,242.9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30,993,119.97	30,993,119.97	30,993,119.9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77,849,587.64	192,771,174.38	181,218,786.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842,707.61	283,764,294.35	272,211,906.14
少数股东权益	7,754,515.68	8,004,818.42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597,223.29	291,769,112.77	272,211,90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4,229,357.81	438,705,404.67	427,005,149.09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15年0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662,937.57	41,245,174.14	98,520,366.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59,661,029.11	145,765,635.12	105,600,000.00
应收账款	21,661,621.20	9,455,687.83	12,289,719.72
预付款项	130,330.00	180,330.00	541,534.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0,677,260.52	17,964,410.02	69,911,855.07
存货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8,644.37	147,204.17	295,679.40
其他流动资产	3,370,848.82	2,011,868.01	-
流动资产合计	195,212,671.59	216,770,309.29	287,159,154.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47,000,000.00	47,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1,068,561.63	21,533,052.61	24,414,337.75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78,800.26	187,490.34	213,560.5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147,20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79,733.71	4,881,551.12	7,127,297.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527,095.60	73,602,094.07	41,902,400.34
资产总计	267,739,767.19	290,372,403.36	329,061,554.9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15年0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5,000,000.00
应付账款	2,150,170.09	1,778,166.09	36,442,981.87
预收款项	-	-	8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366,885.93	13,853,616.88	10,105,814.44
应交税费	763,555.46	494,384.65	12,195,299.2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013,812.20	2,082,694.21	1,871,735.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294,423.68	18,208,861.83	66,415,830.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432,461.10	337,021.70	235,334.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2,461.10	337,021.70	235,334.90
负债合计	10,726,884.78	18,545,883.53	66,651,165.6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30,993,119.97	30,993,119.97	30,993,119.9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66,019,762.44	180,833,399.86	171,417,269.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7,012,882.41	271,826,519.83	262,410,389.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7,739,767.19	290,372,403.36	329,061,554.9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5,777,377.51	425,826,339.54	479,125,325.28
其中：营业收入	95,777,377.51	425,826,339.54	479,125,325.28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88,755,559.75	381,398,770.69	406,345,651.97
其中：营业成本	74,855,445.66	336,761,654.79	351,844,377.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79,843.46	8,827,064.49	12,901,654.97
销售费用	193,867.30	1,015,984.46	1,462,431.32
管理费用	9,780,473.21	36,517,490.68	40,432,946.86
财务费用	-352,607.19	-2,663,086.20	-1,378,581.46
资产减值损失	1,998,537.31	939,662.47	1,082,822.8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21,817.76	44,427,568.85	72,779,673.31
加：营业外收入	3,090,880.17	4,827,753.19	91,739.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705,837.36	130,541.68	11,635.17
减：营业外支出	290.00	960,591.89	1,409,689.7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0.00	353,671.89	493,739.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12,407.93	48,294,730.15	71,461,723.40
减：所得税费用	1,284,297.41	6,737,523.52	11,227,764.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28,110.52	41,557,206.63	60,233,958.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78,413.26	41,552,388.21	60,233,958.84
少数股东损益	-250,302.74	4,818.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	-	-

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28,110.52	41,557,206.63	60,233,958.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78,413.26	41,552,388.21	60,233,958.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302.74	4,818.42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719,315.48	83,376,576.59	128,174,112.07
减：营业成本	4,287,123.76	21,840,160.65	28,902,090.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226.67	132,879.62	1,391,258.89
销售费用	193,867.30	1,001,434.46	1,452,731.32
管理费用	4,353,546.79	19,095,811.03	22,585,368.76
财务费用	-846,601.55	-3,802,347.52	-2,464,893.67
资产减值损失	910,471.93	-620,539.77	29,127.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	-	-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96,680.58	45,729,178.12	76,278,428.45
加：营业外收入	14,560.60	672,105.87	80,344.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040.38	24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0.00	35,283.00	149,199.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0.00	28,283.00	149,199.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10,951.18	46,366,000.99	76,209,573.71
减：所得税费用	1,624,588.60	6,949,870.52	11,696,468.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86,362.58	39,416,130.47	64,513,105.1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86,362.58	39,416,130.47	64,513,105.17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858,777.32	330,677,768.66	348,787,670.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1,132.13	8,925,985.77	10,261,18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79,909.45	339,603,754.43	359,048,858.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21,876.97	17,966,090.04	20,948,870.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244,950.36	211,155,893.05	231,158,876.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05,447.13	55,845,205.02	62,034,83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23,034.96	21,069,140.14	24,341,66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95,309.42	306,036,328.25	338,484,24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5,399.97	33,567,426.18	20,564,61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2,750.00	300,4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0.00	31,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000,000.00	31,022,750.00	300,4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157.26	747,085.68	2,140,629.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30,425.00	89,284,786.4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86,582.26	90,031,872.08	2,140,62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13,417.74	-59,009,122.08	-1,840,189.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20,000.00	30,000,000.00	3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0,000.00	30,000,000.00	36,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0,000.00	-22,000,000.00	-36,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878,017.77	-47,441,695.90	-17,275,572.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18,531.25	114,360,227.15	131,635,799.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96,549.02	66,918,531.25	114,360,227.1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期间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68,814.56	107,348,912.30	107,096,391.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3,718.82	5,334,968.90	4,743,72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42,533.38	112,683,881.20	111,840,119.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52,077.97	25,728,762.79	21,895,454.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62,862.85	17,458,632.45	15,953,629.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6,708.45	16,568,029.68	15,285,828.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61,649.27	59,755,424.92	53,134,91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0,884.11	52,928,456.28	58,705,207.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900.00	300,4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406,000.00	176,091,148.48	41,661,178.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406,000.00	176,093,048.48	41,961,618.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96,235.00	316,181.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7,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49,120.68	219,200,462.07	85,869,882.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549,120.68	256,296,697.07	86,186,06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56,879.32	-80,203,648.59	-44,224,445.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6,520,000.00	30,000,000.00	36,000,000.00

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0,000.00	30,000,000.00	36,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0,000.00	-30,000,000.00	-36,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417,763.43	-57,275,192.31	-21,519,238.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245,174.14	98,520,366.45	120,039,604.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662,937.57	41,245,174.14	98,520,366.45

7、合并所有者权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92,771,174.38		8,004,818.42	291,769,112.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92,771,174.38		8,004,818.42	291,769,112.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4,921,586.74		-250,302.74	-15,171,889.4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849,024.79							849,024.79
2、本期使用							849,024.79							849,024.7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77,849,587.64		7,754,515.68		276,597,223.29

合并所有者权益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81,218,786.17		272,211,90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81,218,786.17		272,211,90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552,388.21	8,004,818.42	19,557,206.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552,388.21	4,818.42	41,557,206.6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	8,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000,000.00	8,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92,771,174.38		8,004,818.42	291,769,112.77

合并所有者权益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56,984,827.33			247,977,94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56,984,827.33			247,977,94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33,958.84			24,233,958.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233,958.84			60,233,958.8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4,139,685.68						4,139,685.68
2、本期使用								4,139,685.68						4,139,685.6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81,218,786.17		272,211,906.14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4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80,833,399.86	271,826,519.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80,833,399.86	271,826,519.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13,637.42	-14,813,63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86,362.58	9,186,362.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000,000.00	-24,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000,000.00	-24,000,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66,019,762.44	257,012,882.4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71,417,269.39	262,410,38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71,417,269.39	262,410,389.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9,416,130.47	9,416,130.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416,130.47	39,416,130.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80,833,399.86	271,826,519.8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 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42,904,164.22	233,897,28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42,904,164.22	233,897,284.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513,105.17	28,513,105.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513,105.17	64,513,105.1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36,000,000.00	-36,000,000.00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0,993,119.97		171,417,269.39	262,410,389.36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

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

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

定权利，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公司将所有关联方应收款项作为一个单独分组，对关联方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一般情况下，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质保金	公司各单位工程总承包和单项合同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的产品销售等业务的质保金，在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超过质保期的自合同约定收回质保金之日起计算账龄，并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

账准备的应收款组合	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	---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单独测试减值准备
质保金	在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

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

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2.38-4.75
特殊设备—井下主要专用设备	5	5	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5	19.00
运输工具	12	5	7.92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

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职工薪酬

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6、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

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

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

得资产、清偿负债时，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债务重组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务重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则先将上述差额冲减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专项储备的提取与使用

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维简费、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基金直接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安全生产费、维简费、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基金时，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用以购建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

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1、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原因及适用时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4年12月31日影响金额(元)
为使财务报表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的财务信息。自2014年10月1日起将原来工程总承包和产品销售等业务应收账款(含质保金)全部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工程总承包和单项合同金额超过100万元人民币的产品销售等业务的质保金,在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内不计提坏账准备,超过质保期的自合同约定收回质保金之日起计算账龄,并计提坏账准备。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应收账款	349,99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499.31
		资产减值损失	-349,997.25
		所得税费用	87,499.31
		净利润	262,497.94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一) 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577.74	42,582.63	47,912.53
净利润（万元）	882.81	4,155.72	6,023.4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07.84	4,155.24	6,023.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43.77	3,813.01	6,139.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68.80	3,812.53	6,139.15
毛利率	21.84%	20.92%	26.57%

净利率	9.22%	9.76%	12.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	15.08%	2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	13.84%	23.8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6	4.20	5.29
存货周转率（次）	14.22	77.85	89.9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5	0.23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5	0.23	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51.54	3,356.74	2,056.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4	0.19	0.11
项目	2015年 4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39,422.94	43,870.54	42,700.5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7,659.72	29,176.91	27,221.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884.27	28,376.43	27,221.19
每股净资产（元）	1.54	1.62	1.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9	1.58	1.51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29.84%	33.49%	36.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4.01%	6.39%	20.25%
流动比率（倍）	2.89	2.56	2.26
速动比率（倍）	2.80	2.52	2.23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期末余额/资产期末余额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存货期末余额-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其中 2013 年使用应收账款当期期末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其中 2013 年使用存货当期期末余额
-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其中 2013 年使用总资产当期期末余额
- 7、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期末总股本
- 8、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余额/期末总股本
-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10、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与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计算；
- 11、公司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为 18,000 万元，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五项指标均以

180,000,000 股本为基础模拟计算。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21.84%	20.92%	26.57%
净利率	9.22%	9.76%	12.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5%	15.08%	23.43%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净利率虽然在行业低迷的背景下有小幅波动，但仍处于合理且稳定的范围内。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市场竞争逐年增大，部分生产运营项目技术服务费价格，即结算单价（元/吨）出现波动所致。公司各项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详见本节“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盈利指标虽有所波动，但仍处于相对稳定水平，这显示出公司有效应对行业低迷，表现出了较好的盈利能力。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84%	33.49%	36.2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01%	6.39%	20.25%
流动比率（倍）	2.89	2.56	2.26
速动比率（倍）	2.80	2.52	2.23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层面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分别为36.25%、33.49%以及29.84%，呈逐年下降趋势。母公司层面的资产负债率则更低，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分别为20.25%、6.39%以及4.01%，亦呈逐年下降趋势。因此无论是合并层面还是母公司层面，较低的资产负债率均表明公司具有较好的长期偿债能力。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2.26倍、2.56倍以及2.89倍；速动比率分别为2.23倍、2.52倍及2.80倍，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均处于较高水平，且呈逐年提升趋势，表明公司资产流动性较好，具有较强的短期偿债能力。

综上，公司具有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和短期偿债能力，财务风险较低。

3、营运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6	4.20	5.29
存货周转率（次）	14.22	77.85	89.92
总资产周转率（次）	0.23	0.98	1.12

由上表可知，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分别为5.29次、4.20次；公司系专业从事煤炭生产运营的生产性服务企业，存货主要是生产运营过程中所需的日常消耗性原材料，金额占比较小，因而2013年度、2014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高达89.92次、77.85次。

综上，公司各项营运能力指标均处于合理水平，公司营运能力较强。

4、获取现金能力

（1）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要获取现金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51.54	3,356.74	2,056.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4	0.19	0.11

由上表可知，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56.46万元、3,356.74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已按整体变更后总股本重述）分别为0.11元、0.19元，体现出公司较强的获取现金能力。

2015年1-4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客户多以银行承兑票据进行结算且票据尚未到期托收，同时恰逢农历春节，公司发放工资、年

终奖等导致大量现金流出。

(2)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关系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54	3,356.74	2,056.46
2、净利润	882.81	4,155.72	6,023.40
3、盈利现金比率(=2/1)	-1.17	1.24	2.93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4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是2,056.46万元、3,356.74万元和-751.54万元。公司报告期间内经营性现金流量的波动主要受到各年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影响。

2015年1-4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负数的原因是所属期间涵盖中国春节，企业发放年终奖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金额较高。

报告各期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净利润	882.81	4,155.72	6,023.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9.85	93.97	108.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8.36	1,500.25	1,803.41
无形资产摊销	0.87	2.61	2.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2.36	584.34	393.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0.58	22.31	48.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3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96	-71.52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9	165.69	121.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18	-82.53	340.92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1.03	-2,117.91	-7,961.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97.63	-896.17	1,176.45
其他	0.00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54	3,356.74	2,056.4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波动是合理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也与公司的业务特点相匹配。

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524.75	42,505.44	47,383.93
营业收入	9,577.74	42,582.63	47,912.53
主营收入占比	99.45%	99.82%	98.90%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90%、99.82%以及99.45%，体现出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保持稳定。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收入	比例	毛利	毛利贡献率	毛利率
技术收入	6,065.54	63.68%	1,160.01	56.89%	19.12%
工程收入	3,459.21	36.32%	879.20	43.11%	25.42%
项目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毛利	毛利贡献率	毛利率
技术收入	26,503.39	62.35%	6,467.82	72.39%	24.40%
工程收入	16,002.05	37.65%	2,466.87	27.61%	15.42%

项 目	2013 年度				
	收入	比例	毛利	毛利贡献率	毛利率
技术收入	30,606.73	64.59%	11,678.96	93.09%	38.16%
工程收入	16,777.20	35.41%	867.15	6.91%	5.17%

①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业务收入，适用《企业会计准则》之“收入准则”中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式，即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照已完工作的测量以及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具体而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可分为技术收入与工程收入两类。其中技术收入主要包括向煤矿业主提供生产运营技术服务和生产劳务取得的收入，技术收入以生产运营原煤结算产量计算；工程收入主要包括向煤矿业主提供巷道开拓和挖掘劳务取得的收入，工程收入以工程量计算。

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对技术收入与工程收入进行确认。技术收入的完工进度按照已完成工作的测量，即以结算周期（月）内的结算产量为标准，按吨煤服务价格确认当月技术收入。工程收入包括单价结算及总价结算两类，单价结算的完工进度按照已完成工作的测量，即以当月验收确定的工程量进行结算，根据完工进度和巷道单价确认当月收入；总价结算适用于整体工程完工后方才结算的工程类型，其完工进度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即完工百分比）进行确认，公司期末对该类工程按完工百分比法预估收入，整体工程完工后进行竣工审计决算，并完成整个项目收入确认。

②毛利率变化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技术收入与工程收入的占比较为稳定，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度1-4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技术收入占比分别为64.59%、62.35%以及63.68%，工程收入占比分别为35.41%、37.65%、36.32%。

A、技术业务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业务毛利率呈下降趋势，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

年1-4月技术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8.16%、24.40%以及19.12%，相应的毛利贡献率也呈下降趋势，分别为93.09%、72.39%以及56.89%。

技术业务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为各煤矿提供综合机械化开采专项技术服务，包括确定采煤方法、开拓方案，解决煤炭生产过程中的安全、技术和机电设备等出现的问题、解决工作面的接续与布置、提高回采率与资源开采效益、负责煤矿井下的原煤生产与管理工作等。按照业务合同约定，业主以吨煤技术服务费和双方确认的结算原煤产量计算向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的技术和劳务服务费。其中，吨煤技术服务费系结合不同煤质和煤层的开采地质环境、作业复杂度而确定，原煤产量按照双方于固定结算周期内确认的结算产量为标准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业务的收入、成本和产量明细如下：

技术业务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065.54	26,503.39	30,606.73
营业成本（万元）	4,905.53	20,035.57	18,927.77
毛利（万元）	1,160.01	6,467.82	11,678.96
毛利率（%）	19.12%	24.40%	38.16%
原煤产量（吨）	4,737,431.89	16,874,491.43	19,329,125.84

公司技术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主要系部分客户技术服务结算单价（元/吨）受行业及市场环境的影响呈现小幅波动，而技术服务成本中固定成本占比较大，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业务毛利率呈现波动下滑。

具体而言，2014年度毛利率较2013年度下降13.76%，降幅为36.06%，主要系公司承接的崔木项目部与闫家沟项目于2013年年中完工，同时伴随着煤炭价格疲软、煤炭行业景气度下滑，公司2014年原煤产量同比有所下降，技术服务收入同比有所减少，技术业务服务平均单价亦同比小幅下降0.76%，而固定成本占比较大的营业成本未能同比例降低。此外，2014年东沟煤矿项目投入运营，前期投资额较大亦造成技术服务成本上升。因此，受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技术业务2014年毛利率出现波动下滑。

2015年1-4月毛利率较2014年度下降5.12%，降幅为21.64%，主要系技术服务平均单价较2014年下滑18.52%。由于吨煤技术服务费在受煤炭行业大环境影响的

前提下，亦受煤层开采地质环境、作业复杂度而影响，2015年1-4月，公司部分项目开采的部分煤层主要集中在地质环境相对良好、作业复杂度不高的煤层，其单位技术服务费相对较低，同时公司运营的部分生产项目亦因甲方降本压力而导致技术服务单价有不同程度的下降。因此，2015年1-4月，平均技术服务单价同比下降，导致毛利率出现波动下滑。

B、工程业务毛利率波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业务毛利率逐年上升，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4月工程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17%、15.42%以及25.42%，相应的毛利率贡献率也逐年上升，分别为6.91%、27.61%以及43.11%。

工程业务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为各煤矿提供生产准备接续服务，具体包括巷道掘进，施工用风、水管路、电缆、风筒的敷设，锚、梁、网、锚索支护以及工作面搬家、工作面设备安装配合、矿井零星工程等。其中，巷道掘进、敷设和支护等服务系与业主签署单价合同，按照业主验收合格的掘进进尺和业务合同约定的单价进行结算；工作面搬家、工作面设备安装配合、井下零星矿物工程等服务系与业主签署总价合同。业务单价和总价系根据井下地质条件、作业复杂度等进行造价。

报告期内，公司工业业务收入、成本和掘进进尺明细如下：

掘进业务	明细	2015年1-4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万元)	单价结算	2,096.92	11,569.07	11,169.89
	总价结算	1,362.29	4,432.98	5,607.31
	小计	3,459.21	16,002.05	16,777.20
成本(万元)	单价结算	1,795.62	11,250.62	11,776.64
	总价结算	784.39	2,284.57	4,133.42
	小计	2,580.01	13,535.19	15,910.05
毛利(万元)	单价结算	301.3	318.5	-606.8
	总价结算	577.9	2,148.4	1,473.9
	小计	879.2	2,466.9	867.1
毛利率(%)	单价结算	14.37%	2.75%	-5.43%
	总价结算	42.42%	48.46%	26.29%
	小计	25.42%	15.42%	5.17%
掘进进尺(米)	单价结算	5,744.60	33,234.72	33,452.68

公司工程业务系技术服务的辅助部分，其毛利率各年变化较大系由工程业务特征所决定。工程业务由公司与客户签订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收入的业务合同，但不同

工程项目实际完成特定工作量所需时间、所费人力、所费材料等均取决于煤矿自然条件的复杂程度，因而收入、毛利率也随项目不同而波动。工程业务的特殊属性决定了不同项目毛利率具有波动性，毛利率的上升或下降取决于工程业务的复杂程度。报告期内公司工程业务总体毛利率呈上升趋势是受多个项目毛利率综合影响的结果，单个项目的毛利率有升有降。

具体而言，2014年度毛利率较2013年度上升10.25%，升幅达198.26%，主要系单价结算的掘进等业务毛利率和总价结算的工作面搬家、零星工程等业务毛利率均有所增加。其中，单价结算业务毛利率同比上升主要系掘进等业务在单位造价小幅上升4.25%的情况下，通过成本控制实现扭亏为盈。总价结算业务毛利率同比上升84.38%，主要系煤矿开采进度导致了2013年总价结算业务多为工作面搬家等工程，该类工程需耗费大量的人工成本、原材料等，毛利率较低，2014年总价结算业务多为井下零星矿物工程，该类工程所耗人工成本和原材料成本少，毛利率较高。

2015年1-4月毛利率较2014年度上升10%，升幅达64.87%，主要系单价结算的掘进等业务毛利率同比上升，由于掘进业务单位造价取决于矿井煤层地质环境和作业难度，2015年1-4月的平均单位造价同比上升4.86%，同时公司加强成本控制，毛利率有所上升。此外，总价结算的工作面搬家、零星矿物工程等业务毛利率有小幅下降，主要系部分作业煤矿地质条件复杂，实际完成特定工作量所需时间、人力和材料较2014年有所增加，导致毛利相应下滑。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4月				
	收入	比例	毛利	毛利贡献率	毛利率
北京	-	-	-	-	-
鄂尔多斯	9,344.75	98.11%	2,021.91	99.15%	21.64%
新疆	180.00	1.89%	17.30	0.85%	9.61%
陕西	-	-	-	-	-
项 目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毛利	毛利贡献率	毛利率
北京	79.97	0.19%	48.27	0.54%	60.36%
鄂尔多斯	42,227.36	99.35%	9,058.75	101.39%	21.45%
新疆	198.11	0.47%	-172.33	-1.93%	-86.99%
陕西	-	-	-	-	-

项 目	2013 年度				
	收入	比例	毛利	毛利贡献率	毛利率
北京	18.87	0.04%	6.41	0.05%	33.98%
鄂尔多斯	44,749.92	94.44%	11,662.41	92.96%	26.06%
新疆	-	-	-	-	-
陕西	2,615.14	5.52%	877.28	6.99%	33.5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鄂尔多斯地区，2013年、2014年以及2015年1-4月，鄂尔多斯地区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94.44%、99.35%、98.11%，系因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分布在鄂尔多斯。鄂尔多斯地区对公司毛利的贡献率与其收入占比相当，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4月鄂尔多斯地区毛利贡献率分别为92.96%、101.39%以及99.15%。

陕西地区自2014年起未产生收入系因公司在陕西地区的崔木煤矿项目于2013年度完工。

公司为开拓新疆市场，于2014年7月22日设立了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地华泰，新疆天地华泰自2014年开始产生收入，并呈快速增长趋势。

3、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之“（二）主要客户及销售情况”。

（二）主营业务成本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人工费用	5,188.85	69.32	19,880.69	59.22	21,151.79	60.72
分包工程款	981.87	13.12	4,441.99	13.23	4,379.61	12.57
材料费	1,101.99	14.72	4,303.15	12.82	4,968.48	14.26
业务费用	90.77	1.21	166.75	0.50	203.73	0.58
运营支出	102.78	1.37	4,314.09	12.85	3,783.44	10.86
其他费用	19.28	0.26	464.08	1.38	350.77	1.01
总计	7,485.54	100.00	33,570.75	100.00	34,837.82	100.00

从上表可见，人工费用、分包工程款和材料费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较高，2015

年 1-4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占比分别是 97.16%、85.27%和 87.55%，是影响公司营业成本的主要因素。其中，人工费用，每月由人力资源部按部门计算，财务部门计提。分包工程款，每月末按公司与分包商确认的结算单确认入账；材料款在材料领用时，直接记入营业成本。其他各费用项目在发生时，直接记入营业成本。

公司主要提供煤炭生产运营领域的技术和管理服务，没有产品加工、生产以及商品销售业务，不同于普通制造业企业，公司存货较少，存货主要为煤矿生产运营过程中所需的各项原材料，具体包括支护材料、专用工器具、油脂、配件、劳保用品及其他材料，存货变动对公司成本变化无重大影响。公司业务主要以项目为导向，成本能够直接对应具体项目，费用归集、分配过程明晰。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销售费用	19.39	0.20%	101.60	0.24%	146.24	0.31%
管理费用	978.05	10.21%	3,651.75	8.58%	4,043.29	8.44%
其中：研发费用	29.73	0.31%	686.08	1.61%	581.64	1.21%
财务费用	-35.26	-0.37%	-266.31	-0.63%	-137.86	-0.29%
合计	962.17	10.05%	3,487.04	8.19%	4,051.68	8.46%
营业收入	9,577.74	100.00%	42,582.63	100.00%	47,912.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2013年、2014年以及2015年1-4月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8.46%、8.19%以及10.05%。公司期间费用中管理费用占比最大，销售费用及财务费用占比较低，这与公司的业务特征相符。

公司客户相对集中于少数煤矿，煤炭生产运营的业务属性及公司突出的运营管理能力决定了客户通常会与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凭借雄厚的技术研发实力、领先的生产运营管理能力及一定的行业知名度，拓展新业务所产生的销售费用相对较少。

公司作为煤炭行业内专业从事煤炭生产运营管理的生产性服务企业和高新技术

企业，研发创新支出以及高层次技术管理人员工资支出较高，从而导致管理费用占比较大。

由于公司现金流情况较好，报告期内无银行贷款，公司大额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远高于各项银行手续费，因而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均为负值。

以下对各项期间费用进行详细分析：

1、销售费用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4 月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8.39	40.83	43.55
展览及广告费	0.00	17.33	28.72
社会保险费	5.21	15.26	16.19
住房公积金	2.30	6.82	7.48
差旅费	1.37	7.29	13.65
年金缴费	1.10	3.29	3.51
业务招待费	0.56	5.19	11.01
通讯费	0.23	1.16	1.41
折旧费	0.19	3.18	6.59
汽车费用支出	0.00	1.07	6.93
其他费用	0.04	0.18	7.21
合计	19.39	101.60	146.24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费、展览及广告费等，其中工资及社会保险费占比最高。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4月公司销售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费合计分别为59.74万元、56.09万元以及13.60万，占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40.85%、55.21%以及70.16%。

2、管理费用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以及 2015 年 1-4 月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4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242.29	611.63	774.37

修理费	174.83	641.72	621.27
社会保险费	109.42	265.88	295.01
房屋租赁费	72.21	141.87	198.65
业务招待费	60.55	231.59	300.25
住房公积金	53.00	98.07	154.42
年金缴费	35.24	106.99	102.92
研究与开发费	29.73	686.08	581.64
差旅费	29.33	70.91	108.45
汽车费用支出	28.12	76.44	114.07
其他费用	143.34	720.56	792.24
合计	978.05	3,651.75	4,043.29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费、修理费、业务招待费、研究与开发费等。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度1-4月，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费合计分别为1,069.39万元、877.52万元以及351.71万元；修理费分别为621.27万元、641.72万元以及174.83万元；业务招待费分别为300.25万元、231.59万元、60.55万元。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4月管理费用中研究开发费用全部系母公司所产生，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究开发费用（母公司）	29.73	686.08	581.64
营业收入（母公司）	1,971.93	8,337.66	12,817.41
研发费用占比	1.51%	8.23%	4.54%

公司2014年度研发费为686.08万元，较2013年度增加104.44万元，增幅17.96%，体现出公司作为煤炭行业内专业从事煤炭生产运营管理的生产性服务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通过不断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3、财务费用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4月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减：利息收入	37.14	271.47	142.21

手续费	1.88	5.16	4.35
合计	-35.26	-266.31	-137.86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现金流较好，无银行贷款，无利息支出。财务费用主要系利息收入及各种银行手续费，由于银行存款利息收入远高于手续费支出，因此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均为负值。

（四）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除对子公司的投资外，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事项，无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度1-4月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70.55	-22.31	-48.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6	55.08	7.9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	-	-	-

项目	2015年 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5	353.95	-91.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96	71.52	-
小计	326.02	458.24	-131.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97	115.53	-16.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合计	239.04	342.71	-115.76

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4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1.92%、8.25%、27.08%，2015年度1-4月非经常性损益占比较大系公司发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较多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金额对净利润影响较小，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15年1-4 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3年度中关村国内专利促进基金	-	-	1.50	与收益相关
国家十二五科技支撑课题财政拨款	1.46	17.83	6.47	与收益相关
昌平管委会突出贡献奖	-	37.24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6	55.08	7.97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该等财政补贴均有相应的政府文件作为依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并按照补贴收入的有关规定进行了财务处理。公司享受该等财政补贴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五）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计税依据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6%、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3%、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缴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缴

公司及各子公司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增值税税率	营业税税率	所得税税率
北京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17%	5%	15%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	5%、3%	25%
陕西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	5%	25%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	5%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属于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2011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核，取得了编号为GF20111100069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3年；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了编号为GR201411000304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3年。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4月，公司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79.65	6,691.85	11,436.02
应收票据	6,602.10	16,718.13	11,659.27
应收账款	13,385.08	10,644.19	8,596.46
预付款项	44.50	47.56	69.61
其他应收款	2,898.30	2,283.08	2,488.50

存货	578.99	473.82	391.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6.72	514.95	178.51
其他流动资产	402.33	215.88	105.40
流动资产合计	33,847.68	37,589.47	34,925.0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363.91	4,921.24	6,356.38
无形资产	17.88	18.75	21.36
长期待摊费用	503.73	627.87	518.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8.97	712.45	878.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0.77	0.77	0.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75.26	6,281.07	7,775.46
资产总计	39,422.94	43,870.54	42,700.51

由上表可知，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81.79%、85.68%以及85.86%，均保持在80%以上。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为主，其中，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26.78%、15.25%、24.05%；应收票据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27.30%、38.11%、16.75%；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20.13%、24.26%、33.95%。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较低，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18.21%、14.32%以及14.14%，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14.89%、11.22%、11.07%。

以下对各项重要或者大额的资产项目进行详细分析：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49	4.38	6.04
银行存款	9,473.16	6,687.48	11,429.98
合计	9,479.65	6,691.85	11,436.02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存款，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1,436.02万元、6,691.85万元以及9,479.65万元，均处于较高水平，公司现金流量状况较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二）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602.10	16,718.13	11,659.27
合计	6,602.10	16,718.13	11,659.27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11,659.27万元、16,718.13万元及6,602.1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期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82.00	4,326.34	1,459.00
合计	3,482.00	4,326.34	1,459.00

（三）应收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按种类分类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108.89	100.00	723.81	5.13	13,385.08
其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	-	-	-	-
未到期质保金	529.70	3.75	-	-	529.70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组合	13,579.19	96.25	723.81	5.33	12,855.3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14,108.89	100.00	723.81	5.13	13,385.08

(续)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205.00	100.00	560.81	5.00	10,644.19
其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	-	-	-	-
未到期质保金	699.99	6.25	-	-	699.99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组合	10,505.01	93.75	560.81	5.34	9,944.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11,205.00	100.00	560.81	5.00	10,644.19

(续)

单位：万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048.90	100.00	452.45	5.00	8,596.46
其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	-	-	-	-
未到期质保金	-	-	-	-	-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组合	9,048.90	100.00	452.45	5.00	8,596.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合计	9,048.90	100.00	452.45	5.00	8,596.46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的期末余额及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682.18	93.39	634.11	12,048.07
1-2年	897.00	6.61	89.70	807.30
合计	13,579.19	100.00	723.81	12,855.38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793.86	93.23	489.69	9,304.16
1-2年	711.15	6.77	71.11	640.03
合计	10,505.01	100.00	560.81	9,944.20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048.90	100.00	452.45	8,596.46
1-2年	-	0.00	-	-
合计	9,048.90	100.00	452.45	8,596.46

如上表所示，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100%、93.23%以及93.39%，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绝对金额有所上升，但应收账款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处于可控水平，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14,108.89	11,205.00	9,048.90
营业收入	9,577.74	42,582.63	47,912.53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147.31%	26.31%	18.89%

如上表所示，公司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8.89%，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26.31%，虽有所上升，但仍处于相对合理水平。由于2015年1-4月的营业收入仅覆盖一个季度，因此该比例不具有可比性。此外，公司90%以上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较好，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低。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1) 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 (%)	与公司关系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8,343.23	0个月—2年	59.14	第三方
2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847.58	1年以内	20.18	第三方
3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509.92	1年以内	10.70	第三方
4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325.12	1年以内	9.39	第三方
5	陕西永陇能源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3.04	1-2年	0.59	第三方
合计		14,108.89	-	100.00	-

(2)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 (%)	与公司关系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6,696.15	1年以内	59.76	第三方
2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1,988.61	1年以内	17.75	第三方
3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442.39	1年以内	12.87	第三方
4	陕西永陇能源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11.15	1至2年	6.35	第三方
5	内蒙古赛蒙特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66.69	1年以内	3.27	第三方
合计		11,205.00	-	100.00	-

(3)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 (%)	与公司关系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4,318.82	1 年以内	47.73	第三方
2	陕西永陇能源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59.50	1 年以内	18.34	第三方
3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371.79	1 年以内	15.16	第三方
4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1,322.59	1 年以内	14.62	第三方
5	鄂尔多斯市闫家沟鑫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34.72	1 年以内	2.59	第三方
合计		8,907.43	-	98.44	-

4、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所欠款项。

（四）预付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的期末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2.96	96.55	46.03	96.78	68.08	97.80
1—2 年	-	-	-	-	1.53	2.20
2—3 年	-	-	1.53	3.22	-	-
3 年以上	1.53	3.45	-	-	-	-
合计	44.50	100.00	47.56	100.00	69.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金额较小，主要系预付井下设备柴油费用、房租租金等日常经营费用，且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1）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总额比 (%)	与公司关系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14.10	1 年以内	31.69	第三方
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10.37	1 年以内	23.31	第三方
3	永济市中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85	1 年以内	13.15	第三方

4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1.53	3年以上	3.45	关联方
5	天津华宁电子有限公司	1.13	1年以内	2.55	第三方
合计		32.99		74.15	

(2)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总额比 (%)	与公司关系
1	新疆昌宏亨通商贸有限公司	11.00	1年以内	23.13	第三方
2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7.68	1年以内	16.14	第三方
3	永济市中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85	1年以内	12.30	第三方
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5.01	1年以内	10.52	第三方
5	新疆煤炭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00	1年以内	10.51	第三方
合计		34.53		72.60	

(3)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总额比 (%)	与公司关系
1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9.54	1年以内	28.08	第三方
2	新疆煤炭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6.58	1年以内	23.81	第三方
3	陈为强	15.25	1年以内	21.91	第三方
4	山西博世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60	1年以内	12.35	第三方
5	中煤国际工程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3.28	1年以内	4.71	关联方
合计		63.25		90.86	

3、报告期各期末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在预付中煤国际工程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3.28 万元款项，主要系预付的租房押金。中煤国际工程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原为中国煤炭科工下属子公司，后更名为“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并于 2014 年通过重组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地科技下属子公司。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存在预付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1.53 万元款项，主要系预付的租房押金。煤炭科学研究总院系中国煤炭科工下属子公司，2014 年 5 月之前曾

系公司第二大股东。

（五）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类的情况

（1）2015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55.31	100.00	157.01	5.14
其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3,055.31	100.00	157.01	5.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3,055.31	100.00	157.01	5.14

（2）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03.24	100.00	120.16	5.00
其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2,403.24	100.00	120.16	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403.24	100.00	120.16	5.00

（3）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23.05	100.00	134.56	5.13
其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2,623.05	100.00	134.56	5.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623.05	100.00	134.56	5.13

如上表所示，公司其他应收款全部为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2,623.05万元、2,403.24万元以及3,055.31万元，坏账准备分别为134.56万元、120.16万元以及157.01万元。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970.35	97.22	148.52	2,821.83
1-2年	84.96	2.78	8.50	76.47
合计	3,055.31	100.00	157.01	2,898.3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403.24	100.00	120.16	2,283.08
1-2年	-	-	-	-
合计	2,403.24	100.00	120.16	2,283.08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558.23	97.53	128.08	2,430.15

1-2年	64.83	2.47	6.48	58.35
合计	2,623.05	100.00	134.56	2,488.50

由上表可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账龄在1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占比分别为97.53%、100.00%以及97.2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履约保证金、人员安置补偿款、项目周转备用金以及投标保证金等。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1) 公司2015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龄	金额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1年以内	1,000.00	32.73	第三方	履约保证金
2	陕西永陇能源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年以内	507.18	16.60	第三方	人员安置补偿款
3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年以内	500.00	16.36	第三方	投标保证金
4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年以内	300.00	9.82	第三方	履约保证金
5	王晶涛	1年以内	180.00	5.89	员工	项目周转备用金
合计			2,487.18	81.40		

(2) 公司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龄	金额	占比(%)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1年以内	1,000.00	41.61	第三方	履约保证金
2	陕西永陇能源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年以内	507.18	21.10	第三方	人员安置补偿款
3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年以内	300.00	12.48	第三方	履约保证金
4	王晶涛	1年以内	180.00	7.49	员工	项目周转备用金
5	王涛	1年以内	55.69	2.32	员工	项目周转备用金
合计			2,042.87	85.00		

(3) 公司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账龄	金额	占比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1	新能矿业有限公司	1年以内	1,000.00	38.12	第三方	履约保证金
2	陕西永陇能源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年以内	850.00	32.40	第三方	履约保证金
3	内蒙古鄂尔多斯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年以内	320.00	12.20	第三方	履约保证金
4	内蒙古闫家沟鑫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年以内	100.00	3.81	第三方	履约保证金
5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1年以内	40.00	1.52	第三方	履约保证金
合计			2,310.00	88.05		

4、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六）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8.99	-	578.99	473.82	-	473.82	391.29	-	391.29
合计	578.99	-	578.99	473.82	-	473.82	391.29	-	391.29

公司是煤炭行业内专业从事煤炭生产运营的生产服务型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日常经营所需消耗性原材料存货较少。公司存货主要为煤矿生产运营过程中所需的各项原材料，具体包括支护材料、专用工器具、油脂、配件、劳保用品及其他材料。公司的存货余额及其构成与公司业务特征相符。

（七）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层面无对外投资。母公司层面对外投资均系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期末均不存在减值情况。

（八）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固定资产变化及其构成情况如下：

1、2015年1-4月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特殊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86.17	23,673.26	311.71	2,054.33	27,025.46
2、本期增加金额	-	25.22	0.57	11.16	36.95
3、本期减少金额	-	685.14	0.58	-	685.72
4、期末余额	986.17	23,013.34	311.70	2,065.49	26,376.69
二、累计折旧	-	-	-	-	-
1、期初余额	136.28	20,959.50	215.01	793.43	22,104.22
2、本期增加金额	10.20	290.76	13.49	54.09	368.55
3、本期减少金额	-	459.99	-	-	459.99
4、期末余额	146.48	20,790.27	228.50	847.52	22,012.78
三、减值准备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839.69	2,223.06	83.19	1,217.97	4,363.91
2、年初账面价值	849.89	2,713.75	96.70	1,260.90	4,921.24

2、2014年度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特殊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86.17	23,920.24	325.53	2,083.52	27,315.46
2、本年增加金额	-	100.97	22.52	21.54	145.03
3、本年减少金额	-	347.96	36.35	50.73	435.04
4、年末余额	986.17	23,673.26	311.71	2,054.33	27,025.46
二、累计折旧	-	-	-	-	-
1、年初余额	105.67	19,981.67	204.04	667.70	20,959.08

2、本年增加金额	30.61	1,262.99	42.12	164.54	1,500.25
3、本年减少金额	-	285.15	31.15	38.81	355.11
4、年末余额	136.28	20,959.50	215.01	793.43	22,104.22
三、减值准备	-	-	-	-	-
1、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年末账面价值	849.89	2,713.75	96.70	1,260.90	4,921.24
2、年初账面价值	880.50	3,938.58	121.49	1,415.82	6,356.38

3、2013年度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特殊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86.17	23,590.91	316.48	2,096.89	26,990.45
2、本年增加金额	-	475.13	14.49	72.96	562.58
3、本年减少金额	-	145.80	5.44	86.33	237.56
4、年末余额	986.17	23,920.24	325.53	2,083.52	27,315.46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5.06	18,478.70	161.45	526.37	19,241.59
2、本年增加金额	30.61	1,562.45	44.85	165.50	1,803.41
3、本年减少金额	-	59.48	2.26	24.17	85.92
4、年末余额	105.67	19,981.67	204.04	667.70	20,959.08
三、减值准备	-	-	-	-	-
1、年初余额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880.50	3,938.58	121.49	1,415.82	6,356.38
2、年初账面价值	911.10	5,112.22	155.03	1,570.52	7,748.87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特殊设备、电子及办公设备以及运输工具。其中特殊设备主要系公司为开展业务所需的采煤机、掘进机、液压支架等设备，运输工具主要是公司日常所用或者矿区所用的车辆。

（九）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金额较小，均为办公软件，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07	26.07	20.89
2、本期增加金额	-	-	5.1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26.07	26.07	26.07
二、累计摊销	-	-	-
1、期初余额	7.32	4.71	2.19
2、本期增加金额	0.87	2.61	2.52
（1）计提	0.87	2.61	2.5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8.19	7.32	4.71
三、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	-	-
1、期末账面价值	17.88	18.75	21.36
2、年初账面价值	18.75	21.36	18.70

（十）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长期待摊费用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1、2015年1-4月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2015年 4月30日

租入房屋装修费	516.35	-	64.33	-	452.02
大型材料	626.47	-	118.03	-	508.44
小计	1,142.82	-	182.36	-	960.4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4.95	-	-	-	456.72
合计	627.87	-	-	-	503.73

2、2014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租入房屋装修费	395.16	260.00	138.82	-	516.35
大型材料	302.17	769.83	445.52	-	626.47
小计	697.33	1,029.83	584.34	-	1,142.82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8.51	-	-	-	514.95
合计	518.82	-	-	-	627.87

3、2013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 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租入房屋装修费	501.48	-	106.32	-	395.16
大型材料	487.00	102.52	287.35	-	302.17
小计	988.48	102.52	393.67	-	697.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74.65	-	-	-	178.51
合计	513.83	-	-	-	518.82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入房屋装修费以及大型材料，其中租入房屋装修费系公司对租入的办公楼进行装修所产生的费用，大型材料系井下使用的电缆及输送带等材料。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3.56	170.92	503.98	115.13	455.74	96.87
可抵扣税务亏损	480.11	120.03	501.86	125.47	376.60	94.1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653.46	398.02	3,145.71	471.86	4,580.82	687.12
合计	3,897.13	688.97	4,151.56	712.45	5,413.16	878.14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7.26	176.99	131.26
可抵扣亏损	362.12	394.95	600.30
合计	479.38	571.94	731.56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万元

年份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7	82.41	82.41	126.26
2018	232.47	282.64	474.04
2019	29.91	29.91	-
2020	17.33	-	-
合计	362.12	394.95	600.30

所上表如示，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加速折旧、资产减值准备、可抵扣税务亏损等原因产生。

五、报告期内的主要债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	-	500.00
应付账款	7,263.46	6,889.40	6,452.63
预收款项	-	-	867.55
应付职工薪酬	3,263.73	5,605.12	4,932.72
应交税费	601.08	629.14	2,614.60
其他应付款	591.69	1,536.27	88.29
流动负债合计	11,719.97	14,659.93	15,455.79
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43.25	33.70	23.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25	33.70	23.53
负债合计	11,763.21	14,693.63	15,479.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盈余公积	3,099.31	3,099.31	3,099.31
未分配利润	17,784.96	19,277.12	18,121.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884.27	28,376.43	27,221.19
少数股东权益	775.45	800.48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59.72	29,176.91	27,22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422.94	43,870.54	42,700.51

由上表可知，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99.85%、99.77%以及99.63%，均保持在99%以上。公司流动负债中又以应付账款以及应付职工薪酬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占比较低，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0.15%、0.23%以及0.37%，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递延收益。

以下对各项重要或者大额的负债项目进行详细分析：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无银行借款。

（二）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219.22	6,648.60	6,288.13
1-2年	42.29	213.97	164.33
2-3年	1.54	26.67	0.16
3年以上	0.42	0.16	0.00
合计	7,263.46	6,889.40	6,452.63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基本集中在一年以内。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以及2015年4月30日，公司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6,288.13万元、6,648.60万元以及7,219.22万元，占应付账款比例分别为97.45%、96.50%以及99.39%。

1、报告期各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2015年4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算原因
1	海南区鑫荣螺丝五金机电工矿物资供应站	11.50	未结算
2	鄂托克旗佳松工矿物资经销部	10.25	未结算
3	河北日新月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7.40	未结算
4	阳泉新华茂截齿有限公司	4.41	未结算
5	河北盛广运经贸有限公司	3.30	未结算
合计		36.86	-

(2) 201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算原因
1	陕西九龙轴承有限公司	55.92	未结算
2	西安江文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1.28	未结算
3	济宁市巴斯夫德矿山公司	21.22	未结算
4	陕西华宝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00	未结算
5	周口市富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9.49	未结算
合计		157.90	-

(3) 2013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算原因
1	西安江文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5.44	未结算
2	崇信县振达工矿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17.87	未结算
3	周口市富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7.77	未结算
4	河北恒宇橡胶制品集团有限公司	13.92	未结算
5	朱红桥	10.13	未结算
合计		145.14	-

2、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三）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	-	867.55
合计	-	-	867.55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12月31日存在预收账款867.55万元，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4月30日无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四）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系核算公司根据有关规定应付给职工的各种薪酬，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及其变动情况

（1）2015年1-4月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4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5,605.12	5,264.57	7,615.81	3,253.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74.58	464.72	9.86
三、辞退福利	-	1.30	1.30	-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4月30日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605.12	5,740.45	8,081.84	3,263.73

(2) 2014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4,915.67	20,345.14	19,655.69	5,605.1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05	1,415.55	1,432.60	-
三、辞退福利	-	63.53	63.53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932.72	21,824.21	21,151.81	5,605.12

(3) 2013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4,945.64	21,805.77	21,835.74	4,915.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40	1,414.02	1,430.37	17.05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4,979.04	23,219.79	23,266.11	4,932.72

2、短期薪酬

(1) 2015年1-4月短期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4月30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81.67	4,778.60	7,094.08	2,866.19
2、职工福利费	-	160.40	160.40	-
3、社会保险费	-	194.81	194.81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39.63	139.63	-
补充医疗保险	-	-	-	-
工伤保险费	-	39.71	39.71	-
生育保险费	-	15.46	15.46	-
4、住房公积金	-	138.64	138.64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3.45	-7.87	27.88	387.69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4月30日
合计	5,605.12	5,264.57	7,615.81	3,253.88

(2) 2014年度短期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12.74	18,470.36	17,701.43	5,181.67
2、职工福利费	-	766.10	766.10	-
3、社会保险费	-	611.47	611.4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97.51	397.51	-
补充医疗保险	-	48.43	48.43	-
工伤保险费	-	119.24	119.24	-
生育保险费	-	46.30	46.30	-
4、住房公积金	-	419.45	419.45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2.92	70.51	149.99	423.45
6、其他	-	7.25	7.25	-
合计	4,915.67	20,345.14	19,655.69	5,605.12

(3) 2013年度短期薪酬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29.46	19,702.97	19,519.69	4,412.74
2、职工福利费	-	1,047.28	1,047.28	-
3、社会保险费	-	614.29	614.2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05.41	405.41	-
补充医疗保险	-	24.90	24.90	-
工伤保险费	-	137.90	137.90	-
生育保险费	-	46.08	46.08	-
4、住房公积金	104.38	378.10	482.49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1.79	41.10	149.97	502.92
6、其他	-	22.03	22.03	-
合计	4,945.64	21,805.77	21,835.74	4,915.6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1) 2015年1-4月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400.35	400.35	-
2、失业保险费	-	35.32	35.32	-
3、企业年金缴费	-	38.92	29.06	9.86
合计	-	474.58	464.72	9.86

(2) 2014年度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200.40	1,200.40	-
2、失业保险费	-	104.87	104.87	-
3、企业年金缴费	17.05	110.28	127.33	-
合计	17.05	1,415.55	1,432.60	-

(3) 2013年度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205.59	1,205.59	-
2、失业保险费	-	102.00	102.00	-
3、企业年金缴费	33.40	106.43	122.78	17.05
合计	33.40	1,414.02	1,430.37	17.05

(五)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税种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46.84	260.90	1,744.69
营业税	170.03	130.53	256.08
企业所得税	-	51.52	336.23
个人所得税	250.64	141.31	124.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9	20.83	74.69
教育费附加	11.71	17.35	69.74
其他	5.87	6.70	8.51

合计	601.08	629.14	2,614.60
----	--------	--------	----------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以及个人所得税，其中个人所得税系公司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为员工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六)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25.40	1,502.65	88.29
1-2年	351.46	33.63	-
2-3年	14.83	-	-
合计	591.69	1,536.27	88.29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小，主要系职工安全风险抵押金等。

1、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1) 公司2015年4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未结算原因
安全风险抵押金	349.44	未到期
职工定位卡押金	11.83	未到期
合计	361.27	-

(2) 公司2014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未结算原因
安全风险抵押金	27.86	未到期
合计	27.86	-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七) 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1、2015年1-4月递延收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4月30日
政府补助	33.70	11.00	1.46	43.25
合 计	33.70	11.00	1.46	43.25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年4月30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井建设与生产技术管理咨询服务模式研究及应用示范	33.70	11.00	1.46	0.00	43.25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3.70	11.00	1.46	0.00	43.25	

2、2014年度递延收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23.53	28.00	17.83	33.70
合 计	23.53	28.00	17.83	33.7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井建设与生产技术管理咨询服务模式研究及应用示范	23.53	28.00	17.83	0.00	33.7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3.53	28.00	17.83	0.00	33.70	

3、2013年度递延收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30.00	6.47	23.53
合 计		30.00	6.47	23.53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3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矿井建设与生产技术管理咨询服务模式研究及应用示范		30.00	6.47	0.00	23.53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30.00	6.47	0.00	23.53	

六、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东权益明细

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3,099.31	3,099.31	3,099.31
未分配利润	17,784.96	19,277.12	18,121.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26,884.27	28,376.43	27,221.19
少数股东权益	775.45	800.48	-
股东权益合计	27,659.72	29,176.91	27,221.19

（二）股东权益情况说明

公司成立之日起股本及资本公积的变动情况及执行验资的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中的相关描述。

七、关联方、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认定标准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下列各方构成企业的关联方：

- 1、该企业的母公司。
- 2、该企业的子公司。
- 3、与该企业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该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该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该企业的合营企业。
- 7、该企业的联营企业。
- 8、该企业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企业或者对一个企业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 9、该企业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企业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 10、该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

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二）关联方相关信息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或持股 5%以上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1%
2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持股 39%
3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上述股东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股东基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中国煤炭科工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2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3	煤炭工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4	中煤科工集团上海研究院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5	中煤科工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6	煤科集团沈阳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7	中煤科工集团唐山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8	中煤科工集团常州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9	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太原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10	煤科集团杭州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11	中煤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12	中煤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13	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14	中煤科工集团沈阳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15	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16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17	中煤科工集团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

（2）天地科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中煤矿山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2	北京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3	天地金草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4	北京天地龙跃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5	天地上海采掘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6	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7	山西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8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9	天地（常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10	宁夏天地西北煤机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11	常熟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12	山西天地王坡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13	天地宁夏支护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14	中煤科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15	内蒙古天地开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16	天地科技（宁夏）煤机再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17	中煤科工天地（济源）电气传动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18	天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19	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20	中煤科工集团西安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21	中煤科工集团重庆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22	中煤科工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天地科技控制

3、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各自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系公司关联方，公司现任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类别	成员				
董事会	刘建华	罗跃勇	范建	赵学社	高宇
监事会	宋家兴	肖毅	韩晓彤	-	-
高管人员	罗跃勇	郭金山	富强	苑培培	郁纪东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的相关内容。

4、公司的子公司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2	陕西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3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 60%）

（三）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及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 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23.58	4.56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	-	21.53
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	-	38.29
北京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	40.88	4.97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	222.22	
北京天地玛珂电液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14.62	-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65.34	18.87

②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年1-4月 确认的租赁费	2014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2013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房屋	36.50	109.52	109.52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场地	-	2.00	22.00
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房屋	-	-	39.37

③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6.05	397.19	388.50

(2) 经常性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包括作为购买方以及作为出售方两类，作为购买方所购买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以及作为出售方所出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6.05	397.19	388.50
占营业成本比例	1.28%	1.18%	1.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或租入资产	36.50	398.21	240.25
占营业成本比例	0.49%	1.18%	0.68%
提供劳务	-	79.97	18.87
占营业收入比例	0.00%	0.19%	0.04%

由上表可知，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占营业成本或者营业收入的比例也相对较低。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4月，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或租入资产所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0.68%、1.18%以及0.49%；公司提供劳务所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04%、0.19%以及0.00%。

综上所述，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营业成本或者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及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2015年1-4月收到天地玛珂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2,000.00万元，公司向其支付款项1,983.04万元，取得利息收入16.96万元。

公司2014年收到天地科技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6,000.00万元，公司向其支付款项5,954.88万元，取得利息收入45.12万元。

公司2014年收到天地玛珂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3,000.00万元，公司向其支付款项2,973.60万元，取得利息收入26.40万元。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系因公司现金流状况较好，为支持关联企业业务发展并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而向关联方借出资金。所借资金均按照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约定资金利息，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3、关联方往来余额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1) 关联方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年4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煤科总院	1.53	-	1.53	-	1.53	-
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	-	-	-	3.28	-
合计	1.53	-	1.53	-	4.81	-

(2) 关联方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5年 4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天地玛珂	70.79	72.15	5.82
山西天地煤机装备有限公司	-	-	4.76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公司	24.04	144.04	10.00
宁夏天地奔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11.59	21.59
煤科总院	36.50	-	15.77
合计	131.33	227.78	57.94

4、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基于集团企业整体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支持集团内企业发展，公司将闲置资金提供给关联方使用并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收取利息，具有必要性、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系参照市场行情、综合考虑管理人

员的工作经验、工作贡献等因素确定，具有必要性、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房产租赁主要系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均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并参考市场行情定价，具有必要性、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关联采购或销售金额较小，主要为关联方之间日常经营所需的小额、零星采购或销售，且均参照市场价格签订了合同协议，具有必要性、公允性。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交易价格满足公允性，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亦对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4月30日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5、关联交易管理规则及安排

公司现行有效《公司章程》及公司挂牌之日起生效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等进行了相关规定。相关内容主要如下：

（1）《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对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事项作出了规定。

《公司章程》第七十条对涉及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回避等事项作出了决定。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为了保证公司各项业务能够通过必要的关联交易顺利地展开，保障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原则、关联人、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事项进行了具体规定，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提供了具体操作指引。

（3）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天地科技、持股5%以上股东煤科院有

限公司以及中国煤炭科工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不利用作为股东（或上级单位）的地位影响天地华泰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天地华泰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本公司保证未来所投资的或控制的企业尽量避免与天地华泰进行关联交易。公司保证未来所投资的或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天地华泰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天地华泰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如未来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所投资的或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不会进行有损天地华泰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截至公司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重大承诺事项

公司存在的重大承诺事项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4月30日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91.85	139.64	109.5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	91.85	139.6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	-	91.85
以后年度	-	-	-
合计	91.85	231.49	341.01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以2015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由中联评估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5]第496号《评估报告》。

上述改制设立股份公司时评估报告主要结论摘录如下：

“.....采用资产基础法，得出被评估企业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的评估结论：总资产账面值26,773.98万元，评估值32,602.28万元，评估增值5,828.30万元，增值率21.77%。负债账面值1,072.69万元，评估值1,072.69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值25,701.29万元，评估值31,529.59万元，评估增值5,828.30万元，增值率22.68%。

.....采用收益法，得出被评估企业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的评估结论：净资产账面值25,701.29万元，评估值41,510.23万元，评估增值15,808.94万元，增值率61.51%。

.....我们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北京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参考依据。由此得到该企业股东全部权益在基准日时点的价值为31,529.59万元。”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1、利润分配顺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

下列顺序分配：

(1)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5)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2、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3、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应当充分考虑投资者的意见。

4、公司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以现金、股票或其他合法方式分配股利。

(二) 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4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合计
分配金额	2,400.00	3,000.00	3,600.00	9,000.00

注：上述2014年度利润分配系指对2013年度的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2014年系利润分配具体实施时间，其他期间同理。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2015年6月5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挂牌后方可生效的新《公司章程》，新的《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规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以现金、股票或其他合法方式分配股利。”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下属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下属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	100	100	是
陕西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	100	100	是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00	60	60	是

2、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万博广场B座8层
法定代表人	刘建华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仟万元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8年06月24日
经营期限	2008年06月24日至2028年06月23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152700000009458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矿井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造价信息咨询及招标代理；矿井工程技术信息咨询；施工总承包；煤矿项目承包；劳务分包；企业管理；煤矿生产运营技术管理；矿井技术开发、技术信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推广；煤矿项目投资；煤矿机械设备销售及维修；矿山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陕西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陕西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一路6号1幢2单元21503室
法定代表人	刘建华
注册资本	伍佰万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1年8月30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610000100461043
经营范围	煤矿生产技术开发及相关咨询、服务；煤矿工程承包（勘探、开采除外）；煤矿开采设备、掘进设备、支护设备、安全监控产品、工业自动化设备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或经营资质在有效期内经营）

(3)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南昌路177号1栋煤矿设计院二层
法定代表人	富强

注册资本	贰仟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22日
经营期限	2014年07月22日至2034年07月21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650100060000793
经营范围	煤矿生产技术咨询、服务；煤矿生产运营管理；矿井建设项目管理；煤矿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天地华泰	12,000,000	60.00%
2	新疆鑫源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
3	新疆西科大矿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5.00%
4	代培峰	500,000	2.50%
5	王克武	500,000	2.50%
6	刘庆林	450,000	2.25%
7	张国军	450,000	2.25%
8	牟云鹏	300,000	1.50%
9	陈铁亮	250,000	1.25%
10	段红民	250,000	1.25%
11	苑一杰	100,000	0.50%
12	董浩	100,000	0.50%
13	刘辉	100,000	0.50%
合计		20,000,000	100.00%

（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子公司	2015年4月30日/2015年1-4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7,161.01	4,166.67	7,428.31	-10.55
陕西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15.97	475.22	-	40.29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14.78	1,938.63	180.00	-62.58
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2014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882.94	4,177.22	34,202.75	98.12
陕西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361.24	434.93	-	123.75
新疆天地华泰采矿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31.97	2,001.20	207.33	1.20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宏观经济和煤炭行业波动的风险

煤炭行业是为国民经济运行提供能源动力的基础性产业，其市场需求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密切相关。近年来，宏观经济增速有所放缓、煤炭行业产能过剩、煤炭开采行业景气度和煤炭价格下降、煤炭企业经济效益下滑，这对以煤矿作为下游客户的天地华泰的生产运营产生了一定影响，虽然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创新、优异的管理业绩以及稳健的市场拓展抵御了宏观经济波动和煤炭行业下行的压力，但未来仍将存在公司的生产经营受到宏观经济和煤炭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由天地华泰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和执行已历经多年的生产经营和市场竞争等实践检验而不断改进和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然而，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仍然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煤炭生产运营管理业务作为现代服务业中的一种新型生产模式，有助于煤炭企业有效调配和利用优势资源，实现矿井管理的规范化和精细化，达到“安全、高效、低耗、稳产”的开采目标，显著提高煤矿企业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的管理水平，是煤炭行业的发展趋势。煤炭生产运营管理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与支持，未来发展前景广阔，这将吸引大量竞争者进入。虽然公司是细分行业中为数不多的提供专业化煤炭生产运营管理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在下游行业领域积累了较为稳定优质的客户资源，且市场占有率较高，但随着竞争对手生产运营及管理技术的提高和越来越多的行业新进入者涌现，公司仍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市场占有率及盈利能力下

降的风险。

（四）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占同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较高，这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及经营模式有关。其中，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20.13%、24.26%和33.95%。虽然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度普遍较高，同时公司也严格执行应收账款控制及催收制度，但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仍将加大未来发生坏账的风险，特别因受下游煤炭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回收的风险。

（五）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4月，天地华泰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94.87%、99.26%和110.99%，由于公司的业务属性及生产运营管理能力限制，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虽然，公司凭借突出的煤炭生产运营能力和业绩与现有客户保持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但如果未来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发生变化或终止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则将在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盈利能力的稳定性、生产经营的持续性带来不利影响。

（六）所得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2014年10月30日，公司经复审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1100030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11年至2016年公司可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未来不再符合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所需的条件，公司的税负将会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七）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的研发与创新，长期坚持自主研发、自主创新，研发支出绝对额及占营业收入比重逐年上升，培养了一批勇于创新、业务精湛的技术人才，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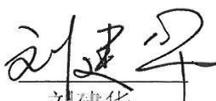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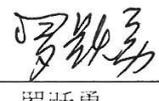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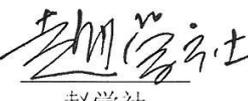
得了十多项专利和科研成果，公司采取了薪酬激励、核心员工持股、企业文化激励以及保密协议约束等多种手段以保持技术人才梯队的稳定和持续发展。尽管如此，如果公司技术外泄或者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仍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技术创新力，这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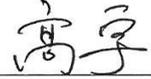
（八）大股东控制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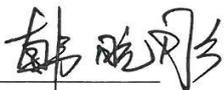
控股股东天地科技持有公司 51%股份，煤科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9%股份，天地科技与煤科院有限公司均受中国煤炭科工控制。中国煤炭科工通过天地科技、煤科院有限公司合计控制公司 90%股份，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施予重大影响。控股股东可以凭借其控股地位，通过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公司的董事任免、经营决策、重大项目投资、股利分配等重大决策事项。控股股东对公司的控制可能与其它股东存在利益冲突，因此，本公司或将存在大股东控制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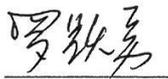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 事:			
	刘建华	罗跃勇	赵学社

	
范 建	高 宇

监 事:			
	宋家兴	肖 毅	韩晓彤

高级管理人员:			
	罗跃勇	郭金山	富 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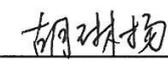
	
苑培培	郁纪东


 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4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及项目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并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冉云

项目负责人: 
胡琳扬

项目小组成员: 
胡琳扬


李世杰


高俊


汪睿凝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4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郭斌

郭斌

经办律师：贺伟平

贺伟平

吴俊霞

吴俊霞

2015年10月1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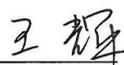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执行事务合伙人：


顾仁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辉


罗燕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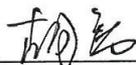


2015年10月14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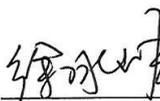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胡智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刘松


徐冰峰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盖章页）

北京天地华泰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5年10月14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